

《金瓶梅》中的 男 人 与 女 人

目 录

《金瓶梅》中的官商形象	(11)
一、钱倾四海,西门庆笑傲众官僚	(13)
二、明清暗浊,出污泥焉能不染	(20)
三、偷税漏税,富贵皆因奸巧得	(23)
四、以权谋私,权钱交易成风气	(24)
五、因财借势,敢在家中放官债	(27)
六、贿买官府,外边江湖走标船	(29)
《金瓶梅》中的妻妾形象	(34)
一、毒壤恶花,众女宣淫性使然	(35)
二、末世红颜,叛逆回归难见岸	(53)
三、婢慕主位,自酿苦酒终自饮	(63)
四、千红竞艳,一处王国几处风景	(74)
五、财色为轴,天理人欲苦争锋	(79)
《金瓶梅》中的妓女形象	(83)
一、披金戴银,交易场上弄潮儿	(85)
二、才色俱佳,天下钱眼都一样	(92)
三、烟花扬州,开口大笑痴情郎	(102)
四、声色迷人,惯看青楼风月景	(112)
五、妓妾难名,风尘论谈几人知	(122)
六、妓妾相争,水火不容生效应	(135)

《金瓶梅》中的帮闲形象	(143)
一、贪懒善谗,变诈迭出翻云雨	(145)
二、卖乖使巧,势利小人应伯爵	(149)
三、腆颜趋奉,哗众取宠翻新样	(154)
四、打诨插科,厚颜无耻显酸涩	(158)
贪财好色西门庆	(165)
一、市侩性格,富而多诈奸邪辈	(167)
二、贪得无厌,纵欲肆志敛财色	(169)
三、精明奸诈,凶狠毒辣市井人	(174)
四、钱色并用,借官敛财的东方怪物	(177)
五、风流成性,浮浪颠狂逍遥无度	(181)
六、荒淫无耻,纵情声色自掘墓	(184)
七、游移不定,褒贬不一多情人	(189)
八、风流纨绔,西门庆与贾琏之比较	(194)

前 言

《金瓶梅》以其独特的文学艺术成就和美学价值，在我国古代文学史上享有崇高的地位。然而，它多舛的命运仿佛与生俱来，四个多世纪以来，官府禁它，民间也禁它；古代禁它，当代也禁它；中国禁它，外国也禁它。纵观中外小说发展史，像《金瓶梅》这样既有很高的文学艺术价值，而又无一例外地被禁绝的文学巨著，可谓千古未有。以致现今完整的原版《金瓶梅》仍然难觅踪迹。

这是为什么呢？

作为我国古代小说史上的一朵奇葩，《金瓶梅》书中一百多处对男女之事的细致入微的描写技法，可谓炉火纯青，蔚为大观。然而，正是这仅占全书份量百分之一二的“裸露”人欲的露骨描写，长期以来，使这部作品遭到诅咒和禁毁，始终未能摆脱被封建统治者所强加的“淫书”的恶名。有人骂它是“天下第一淫书”，有人斥它为“秽亵百端”，有人说它“坏人心术”，有人称它是一盘“狗肉”，更有人称其书为“大抵市诨之极秽者”，是“鄙秽不堪

入目”，主张“当焚之以秦火”……围绕它的争论从它成书的那天起，就没有停止过。

事实上，《金瓶梅》是我国小说发展史上第一部以现实生活和家庭生活为题材的伟大的现实主义巨著。细读该书，除却那种寻奇猎艳的图一时之快，我们可以看到，它所揭示的深刻的主题，可以看到一个个栩栩如生的典型艺术形象。它表面上写的是北宋社会，实际上反映的是晚明时期的世态生活情景，从而既保留了传统小说所具有的一种历史的沧桑感，更充满了强烈的现实气息。作者通过现实主义的笔法，真实再现了资本主义刚刚在中国萌芽时的颓废生活背景和社会生态的极端市侩化，塑造了市侩化生活中的男男女女的百态众生相，画皮画骨，力透纸背。预示了腐朽的封建制度危机四伏、大厦将倾的必然趋势。所以，这一艺术巨著刚一问世，就立即震动了当时的中国文坛和社会，已阅者称“奇”称“快”，既“惊”且“喜”；未阅者“恨未得见”。此后，有人赞它是“天下第一奇书”，有人誉它“云霞满纸”，有人称它“写尽世情”，有人说它是又一部《史记》，有人赞它工于描摹、意境高远，有人捧读之余玩味再三。

《金瓶梅》是一部侧重描写市民“人情人欲”的长篇小说，它以汪洋恣肆的笔墨从世俗人生的角度，直接而大胆地描写性，建构了全新的价值取向：在《金瓶梅》的视野里，没有对高尚人格的孜孜以求，没有对政治理想的英勇奉献，只有对财富和享乐的无休无止的欲望和歇斯底里的争斗。书中以西门庆和潘金莲为代表的男男女女，似乎每天都在为性行为而奔波，人人都把性满足视作人生的主要目标和最高境界。他们的性过程正是其社会心理、现实境遇、现实追求及至道德观价值观的展示过程。不但那些女性由于无法参与到社会活动中去，无法为自己找到更为丰富的生活方式，而不得不把生命的全部活力凝聚到性的追求中；就连西门庆，一个有着多重社会身份的人，也把情场作为他生命的最后归宿。对他们来说，如果没有了性，就失去了“安身立命”之本。

作者为什么要这样写呢？难道只是作为招揽读者的一种手段？

我们认为，它的背后有着深刻的社会历史根源。作为一种社会暴露的手段，《金瓶梅》真实地刻画了行将死亡的封建制度的真实面目，从而反映了对压

制人欲的封建礼教的反抗，以及当时人们对追求人的自由和解放的呐喊。

《金瓶梅》用通俗诙谐的语言，精雕细琢的刻画，展现了一个个栩栩如生的典型男女艺术形象。我们所编写的这本《金瓶梅中的男人与女人》一书，试图对这些形象作深入的剖析。本书共分上、中、下三篇，共十二章。上、中两篇分别从群体和个体两个层次上分析《金瓶梅》中的男女形象，下篇编选《金瓶梅》中的精采故事片断，并作精当的艺术评析，探讨《金瓶梅》的艺术成就和美学价值。

上篇共有四章，着重从以下四个角度评析《金瓶梅》中的男女群体形象。

一是官商形象。着重分析以西门庆为典型代表的、脱胎于封建社会的新兴商人与官场结合，追求财富与色情，由此可以揭示晚明时代中国资本主义萌芽时期，官商勾结的社会现实。

二是妻妾形象。以西门庆的家庭为中心，对封建家庭中妻妾这一独特的社会群体作深入探讨，揭示她们在封建家庭中的不同地位，展示她们之间微妙、复杂的人际关系。

三是妓女形象。分析了妓女这一特殊群体的酸

甜苦辣及她们的心理和命运。

四是帮闲形象。着重分析了帮闲这一社会群体的真实面目及其存在价值。

中篇共六章，分别对《金瓶梅》中的六个典型的个体艺术形象进行评析。

一是贪财好色的西门庆。着重分析西门庆这一集商人与官僚为一身的典型人物的一生追求，以及种种荒淫的色欲行为，探讨西门庆这一艺术形象在中国小说人物画廊中的历史地位。

二是风流浪子陈经济。分析这一《金瓶梅》后半部关键人物的所做所为，并通过这一形象揭示末世封建地主阶级的腐朽本质及其行将衰亡的必然趋势。

三是帮闲小丑应伯爵。着重分析帮闲这一独特的社会角色存在的价值及其在我国封建社会生活中的特殊作用。

四是淫荡狠毒的潘金莲，本书多层次、多侧面地分析了潘金莲这一集淫妇、妒妇、悍妇于一身的典型艺术形象，分析了《金瓶梅》对这一艺术形象塑造的艺术成就和美学价值。

五是良心未泯的李瓶儿，着重对李瓶儿又淫荡

又传统的独特个性进行入情入理的评析。

六是不甘人下的庞春梅。评析了庞春梅这一由奴婢而转为妻妾，同时又是潘金莲的得力助手的个体形象的独特魅力。

本书的下篇共有两章，即第十一章和第十二章，分别编选《金瓶梅》中塑造男女艺术形象的精彩故事片断，并配以见解独到的赏析短论。相信能帮助读者更好地了解和认识《金瓶梅》。

* * * * *

本书并非学术研究著作，它不是编著者个人的研究成果，而是在参考和借鉴了众多《金瓶梅》研究专家的研究成果的基础上，进行编写的，从某种意义上讲，它是集体研究成果的总汇。我们的出发点和目的是，为广大青年，特别是青年文学爱好者，提供一份通俗的有关《金瓶梅》的研究读物，由于我们的学术水平有限，因而参考并吸收了众多“金学”专家的研究成果（详见本书的参考书目），这些成果是他们呕心沥血的结凝，在此，我们谨向那些专家学者致以衷心的谢意。

晨曦 婧妍
一九九九年七月

上篇 《金瓶梅》

男女群体形象评析

第一章

《金瓶梅》中的官商形象

何为“官商”？官商是商人与权力的结合，是以特权的方式进入市场，获得超额利润的一个特殊的商人阶层。

在资本主义的萌芽期，对于各国不同的社会阶层，封建贵族和封建官僚最富有参与商品社会的经济实力，他们运用手中所掌握的政治、经济特权，具有进行资本主义原始积累的天然优势……《金瓶梅》中西门庆就是官商的典型，是个“封建特权与商品经济巧妙结合的体现者”。

西门庆又与近代中国官僚资本家有所不同，他不是以高官厚禄的身份去参与商业，相反，而是以一个普通商人的角色涉足官场。前者是由官而商，后者是以商通官。不过，从发展阶段上看，商业资本的最终发展

必然趋向于产业资本，“商——官”的最终发展也必然导致“官——商”的出现。

作为一个脱胎于封建社会的新兴商人，西门庆从未想过要去应试中举。他追求的只是财与色。金钱这个恶魔，在封建社会的各个角落里，上上下下，横冲直撞，而为了获得更多的金钱，西门庆必须寻求一官半职，寻觅赚钱的靠山，他深知有钱无靠山，钱也保不住；惟有真正有权，才能真正有钱。西门庆最拿手的把戏，是利用其在官府中的关系，请吃贿赂，借其财势与官府结合，牟取暴利。他调动了各种手段，贪如饕餮，无所不用其极。他做了官，但绝不放弃商业，而且利用官场的便利，做更大的买卖。

由此我们看到，封建官商是商人与封建官僚阶级的互为依存、互相利用的统一体，是封建特权与商品经济苟合的产物。《金瓶梅》入木三分地向人们刻画了一幅幅官商形象图，从而对世人认识官商的本质不无裨益。

一、钱倾四海，西门庆笑傲众官僚

西门庆涉足官场的前奏是“交通官吏”。

他把女儿嫁给陈经济，其主要目的恐怕就是想攀上陈洪一家，因为陈洪是“东京八十万禁军杨提督的亲家”（第一回），由此便容易与朝中炙手可热的杨戩挂上关系。由杨提督的关系，又得以疏通蔡京的关系网。书中说得很清楚：“朝中高、杨、童、蔡四大奸臣，他有门路与他们浸润，所以专在县里管些公事，与人把揽说事过钱，因此满县人都惧怕他，因他排行第一，人都叫他是西门大官人。”（第一回）。

不过，西门庆最初登场时，仅仅有这一层关系，一时还看不出其效应。但是到了第十四回，花子虚被诸兄弟指控抓进官府，李瓶儿向西门庆求情的时候，这面关系网开始用上了排场。西门庆打点了李瓶儿交出的“六十锭大元宝”，连夜派人走通了亲家陈洪的关系，直接通向东京八十万禁军提督杨戩处，先是“送上杨提督书札”，后又“转求内阁蔡太师柬帖”，最后“下与开封府杨府尹”处，结果不难想象，自然是一路绿灯地解决了所有的问题。

正当西门庆有恃无恐、得意洋洋之际，杨戩突然倒台，西门庆一下子陷入危难之中。有案可稽，西门庆属于杨党，当“投之荒裔”或“置之典刑”。这时，金钱又开始显示了它的魔力。西门庆派人携厚礼通过蔡京管家翟谦的关系，疏通了朝中右相李邦彦的关系。“邦彦见五百两金银，只买一个名字，如何不做分上？即令左右抬书案过来，取笔将文卷

上‘西门庆’名字改作‘贾廉’”，由是化险为夷。

从这两件触目惊心的突发事件上，西门庆深刻认识到了结交权贵的无比重要性。有钱而无靠山，那钱也保不住；惟有真正有权，才能真正有钱。这似乎是中国封建社会的铁的规律，为无数地主及商人所看透。第七十五回描写乔大户发了几场横财后，不是想如何扩大经营规模和经营范围，而是去央求西门庆：“如今要趁着新例，上三十两银子纳个义官。”只要有钱财，谋取官爵似乎也不难办，西门庆只是“打点礼物猪酒，并三十两银子”，送到了东平府胡府尹处，义官也就到手了。

第三十六回描写蔡京假子、新状元蔡蕴及进士安凤山回籍省亲，路过清河镇，西门庆以隆重礼仪欢迎他们，安排酒饭，嗣后又端出厚礼：“蔡状元是金缎一端、领绢二端，合香五百、白金一百两；安进士是色缎一端、领绢一端，合香三百、白金三十两。”第四十九回蔡蕴二度经过清河，这时已荣升为两淮巡盐御史，偕同巡按御史宋盘，又一次来到西门府，自然，西门庆又给了他们一顿最丰盛的欢宴，花费“千两金银”。临别，西门庆又命手下把两张桌席上的值钱之物如金银器皿之类，“都装在食盒内，共有二十抬”。每张桌席上具体都有什么值钱之物呢？据载：“两坛酒、两牵羊、两封金丝花、两匹缎红、一副金台盘、两把银执壶、十个银酒杯、两个银折盂、一双牙箸。”不仅如此，就连从人也“每位五十瓶酒、五百点心、一百斤熟肉”。

第六十五回描写主管砖厂的工部黄主事来到西门庆家，带来了宋御史的口信，说朝廷营建艮岳，采集花石纲，又派“黄太尉迎取卿云万态奇峰”，路过此地，请西门庆安排一

饭。西门庆无不遵从。宴会前，宋御史派了两员县官考察了准备情况，作品是这样描写的：“厅正面屏开孔雀，地氍毹，都是锦绣桌帟，妆花椅甸。黄太尉便是肘件、大饭、簇盘、定胜、方糖、五老锦丰、堆高顶吃看大插桌。观席两张小插桌，是巡抚、巡按陪坐。两边布按三司有桌席列坐。其余八府官，都在厅外棚内，两边只是五果五菜平头桌席。”宴会规模之盛大可以推想而知。不仅如此，来宾之多也足以使人眼花缭乱：“地方统制、守御、都监、团练、各卫掌印武官，皆戎服甲冑，各领所部人马，围随仪仗，摆数里之远。”尤其令人惊异的是，如此丰盛的宴会，所有费用全是西门庆一人包揽。当时，与会各路要员曾出一百零六两“分资”，这点钱还不及西门庆宴请蔡蕴、宋盘二人所用花费的十分之一，怎么够请“上千人”呢？西门庆索性分文不取，大包大揽。如此仗义疏财，令地方大小官僚刮目相看，钦佩不已。自此以后，凡路过清河镇的大官显要无不在此下宴，似乎已成惯例。道理似乎不难理解，皇家的金库本来就很空虚，官员的俸薪自然有限，无法满足他们日益扩张的欲望，也就只好利用手中的权力去勾结商人，讹诈钱财，借以巩固自己的特权和地位。相比较而言，西门庆却好像从来不为金钱发愁，结交权贵，挥金如土，似乎来钱十分容易。但西门庆的经济来源主要在这五六个铺子，按理说，没有足够钱财供他动辄千百银去挥霍的。

这里的奥秘，作为商人的西门庆是再清楚不过了。

他深信自己的钱财决不会白丢。蚀本的事他是不会干的。首先，结交权贵，是哄买声望的一个最为便捷的途径。比如，第四十九回描写蔡蕴刚刚升为两淮巡盐御史，便邀请

新近就任的巡按御史宋盘来西门庆家做客，当时就哄动了东平府，大闹了清河镇，都说“巡按老爷也认的西门大官人，来他家吃酒来了”。结果使得周守备、荆都监、张团练等一班地方官慌乱不已，“各领本哨人马，把住左右街口伺候”。自然，在清河镇，不论是县官还是平民，都得对西门庆另眼相看，不敢稍有意慢了。西门庆不仅在清河镇出了名，甚至在“山东一省也就响出名去了”。他深知，对于一个商人来说，声誉实在是至关重要的资本，有了它便可以获得更多的财产，这是不言而喻的事实。正是利用了他的声誉，乔大户纳了义官，云理守袭了祖职，甚至自己的小舅子吴铠也因之本衙右所正千户之职晋升为现任管事。不仅如此，县里的官吏如荆忠、周秀等也要通过西门庆的声望，巴结上司，请功邀好。当然，所有这一切，都是有所回报的。乔大户毕恭毕敬地为西门庆奉承拍马，云理守奴颜卑膝地在西门庆跟前自称门生，并献厚礼以表孝敬。荆忠之流也要献上“白米五百石”，心甘情愿地为西门庆充当衙门里的差使供其调遣。西门庆在杨戩倒台时，也曾给蔡攸递上过“白米五百石”的揭帖，这里其实大有文章。《明史·李广传》载，太监李广死后，朝廷派人从他家搜出许多账簿，上面记着某某送黄米几百石、白米几百石。“帝惊曰：‘广食几何，乃受米如许？’左右曰：‘隐语耳。黄者金，白者银也。’”于此我们知道，西门庆行贿受贿，所谓白米云云，也很有可能是暗指白银。所有这些好处，都是依靠他的声望换来的。

当然，结交权贵还不仅仅是能获取声望，更重要的是能从中直接得利。正因为他与宋御史、蔡巡盐关系密切，所以才能轻而易举地“比别的商人早掣一个月”的盐，抢在其他

商人之前，提早把盐贩运到湖州、南京等地高价出售，换回高于成本十倍有余的丝绸货物，价值三万余两银子。至于那钱龙野，是钞关上的主事，西门庆多次通过他的关系偷税漏税，获利也不在少数。再说那雷启元，西门庆也从他那里得到不少实惠。第六十七回记叙黄四丈人孙清，搭个伙计冯二，在东昌府贩卖棉花。冯二儿子冯淮嫖妓时丢了两大包棉花。黄四的小舅子孙文相和冯淮打了起来，不幸打伤了冯淮，致使其患破伤风身亡。冯淮的丈人是河西有名的土豪，使钱买通官府，要捉拿孙清、孙文相父子俩问罪。黄四心急火燎地跑到西门庆家，跪在地上求西门庆托关系解救他岳丈。说话的当口，黄四先取出一百石白米帖儿，又从腰间解下两封银子（一百两雪花银）递给西门庆。有钱就好办事。西门庆通过钱龙野的关系，结交了雷启元，最后竟放出了黄四丈人及小舅子。黄四一家以厚礼酬谢就不必说了。

从上述描写看出，像西门庆这样的商人与封建官僚阶级实际是互为依存、互相利用，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正是商人阶级的经济实力，也就是他们通过对封建统治阶级提供经济援助，取得了政治上的特权和保护，再利用这些来谋求自己地位的稳固上升。与之相对应，封建统治阶级也要通过给予政治特权和保护，从商人那里换来经济援助，来谋求自己统治地位的更加巩固和发展。

这种显而易见的联系，无疑极大地触动了西门庆的灵感，使他意识到，自己总不能永远充当一个合作者的角色呵。倘若亦商亦官，即富商与官吏合为一体，那该展示出一个怎样诱人的乐观前景呢？

于是，西门庆有些迫不及待了。他所急需的显然已不仅

仅是结交权贵了，更需要在官场谋取一席之地。而此时他还只是“一介乡民”，旧的政治靠山杨戩早已倒台，而新的靠山在哪里呢？

他早就物色好了，那就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当朝太师蔡京。

事实上，在蔡京这面保护伞下，西门庆早已受益不浅了。比如，花子虚被告发时，他通过了蔡京的关系释放了花氏，自己由此暗中逐渐吞并了花子虚的全部财产包括他的妻子。再比如，杨戩倒台时，也是蔡京的“恩泽”所及，才使自己的名字从被搜捕的花名单中划掉。在第二十七回，蔡京管家翟谦给西门庆传来函示：老爷六月十五日寿诞，叫西门庆派人“上京走走”。这分明是主子当面要回报的暗示，而这暗示对西门庆来讲无疑又是一桩喜事。他与蔡京之间，相隔何啻千里，正发愁自己巴结不上呢，见此暗示，怎能不“满心欢喜”呢？随即“就打点三百两金银交顾银率领许多银匠，在家中卷棚内打造蔡太师上寿的回阳捧寿的银人，每座高尺余；又打了两把金寿字壶，寻了两副玉桃杯，两套杭州织造的大红五彩罗缎富丝蟒衣”。又从李瓶儿的楼上“拣出四件来：两件大红纱，两件玄色焦布，俱是织金边五彩蟒衣，比织来的花样身份更强几倍”。携带这些厚礼，来保同吴典恩上京拜寿去了。

来到东京，来保二人先是给翟谦递上“一对南京尺头，三十两白金”算是敲门钱。由翟管家引荐，见到了蔡京，抬出寿礼，“但见：黄烘烘金壶玉盏，白晃晃减靴仙人；锦绣蟒衣，五彩夺目；南京缎，金碧交辉；汤羊美酒，尽贴封皮；异果时新，高堆盘盒。”蔡京见状，“如何不喜？”为表

示主子的德泽，动用了“朝廷钦赐”的“空名告身札付”，委任西门庆为山东提刑所理刑副千户，由“一介乡民”荣升为“居五品大夫之职”的官吏。

听到自己被任命的消息，西门庆喜形于色，次日就“使人做官帽，又唤赵裁缝剪尺头，攒造圆领；又叫许多匠人，钉了七八条腰带”。在古代中国，依照官职大小而用玉、金或角质的薄片装饰起来的腰带，是官员权力的象征。西门庆为了显示自己的权位、财势，不仅毫不犹豫地一下子订做了七八条腰带，而且毫不吝惜地用稀有宝石装饰起来。其中的一条犀角腰带成了他权势的象征。这个权势给他带来了像他这样的平民商人所不具备的荣耀。他上任之后十分神气：

每日骑着大白马，头戴乌纱，身穿五彩洒线揉头狮子补子员领，四指大宽萌金茄楠香带，粉底皂靴，排军喝道，张打着大黑扇，前呼后拥，何止十数人跟随，在街上摇摆。（第三十一回）

从此以后，他在清河县可真正算是第一要员了，连国戚皇亲、太监等显贵也无不趋奉巴结。在“西门庆生子加官”这一回中，主管砖厂的刘太监和薛太监到西门庆府上祝贺，当时“慌的西门庆穿上衣服，仪门迎接”，并让入首席。周守备不无献媚地说：“二位老太监齿德俱尊，常言：三岁内官，居于王公之上”，从此可以想见刘太监在清河镇是何等显要。

要想使靠山更加稳固，仅仅靠这些厚礼当然远远不够，还必须缔结某种固定的关系。为此，他把目光盯在了翟谦身上，把他视为接近蔡京的最有力的跳板。首先，他满足了翟

谦的请求，把王六儿的女儿选送给翟谦作妾。翟谦接受了一份厚礼，自然愿意搭桥牵线，于是引领着西门庆一行来到堂上。西门庆先抬出寿礼：“大红蟒袍一套，官绿龙袍一套，汉锦二十匹，蜀锦二十匹，火浣布二十匹，西洋布二十匹，其余花素尺头共四十匹，狮蛮玉带一围，金镶奇南香带一围，玉杯、犀杯各十对，赤金攒花爵杯八只，明珠十颗。又，另外黄金二百两，送上蔡太师做贺见礼。”如此隆厚的寿礼，不要说拜作干儿子，正像翟谦所说，“自然还要升选官爵”。不出所料，果然，西门庆“转正千户掌刑”。这个时候，不仅地方上的各级官员不敢对他稍有不敬，就连朝中的太监、御史一类掌权人物也不得不巴结三分。西门庆终于成为《金瓶梅》世界中不可一世的风云人物了。

西门庆这个风云人物实在值得人们深思、回味。西门庆好像从未想过要去应试中举。他追求的只是财与色。他相信，只有凭借金钱，才能买到特权，才能买到社会声望，当然也能买到更大的利润。金钱，这只无形的恶魔，在社会的各个角落，上上下下，横冲直撞，几乎没有人不拜倒在它的脚下。他寻求一官半职，是为寻觅赚钱的靠山，从而大发不义之财。

二、明清暗浊，出污泥焉能不染

《金瓶梅》一书在描写州府官员时，用笔寓意深刻，政治讽喻之意收到了举一反三的效果。开封府尹杨时“乃陕西弘农县人氏，由癸未进士升大理寺卿，今推开封府尹，极

是个清廉的官”。虽俗话说“清官难断家务事”，进士出身，曾在国家最高的司法机关大理寺做过官的杨时，申请公断花家兄弟“家产”案应是轻而易举的，可结果却是另外一个样子。姘妇李瓶儿以一大笔“值钱珍宝好玩之物”相托，求西门庆派人去京走“亲家杨提督”的门子，“转求内阁蔡太师柬帖，下与开封府杨府尹”。这样一来，“极是个清廉的官”的杨时就面临一场考验。书上说：“况蔡太师是他旧时座主，杨戩又是当道时臣，如何不做分上”，他作了照顾“旧时座主”“分上”、营私舞弊的选择，按西门庆“通情”之意了结了这状“家产”案子，把“清廉”的桂冠扔在一边。第九十二回上，陈经济赶到严州去敲孟玉楼及其“爱嫁”丈夫李衙内和升任通判李天达的竹杠，捏造孟玉楼先“与他有了奸”为凭证，“不怕不教他儿子双手把老婆奉与我。我那时取将来家，与冯金宝（妓女）又做一对儿，落得好受用。”按说，陈经济心怀叵测的阴谋诡计，是无耻、卑鄙、罪恶的。孟玉楼在西门庆死后，“爱嫁”给李衙内，夫妇过着互爱的生活，这在封建社会中是难得的。陈经济从中破坏，是应当受到惩罚的。至于李衙内知情后设下圈套，把陈经济以“贼”拿住，欲置死地，自然是过分之举动，理应受到制止。“极是个清廉刚正之人”的严州知府徐崱视破了李氏父子“假捏贼情”之计谋，“喝令释放”陈经济，就此算是“清廉刚正”。但另一方面，却掩盖了陈经济欲霸占孟玉楼的险恶用心之罪行，也算不上完完全全的“清廉刚正”之官。通过以上事例的剖析，一是说明了《金瓶梅》所描写的“宋徽宗年间”的地方官府中，即是清官也难以做到“清廉”。因为整个官场污浊黑暗，个别“清廉”之官也难出污泥而不染。二

是“杨、高、童、蔡四个奸臣”，不但把持朝政，把朝廷弄得乌烟瘴气，其“门生”、亲信、下属遍布各地，把地方官府也弄得乌七八糟。

《金瓶梅》中所描写的政治官场风纪，到了后期，金钱与利欲对司法浸染愈来愈重，审案不公，冤案叠生成了衙门里司空见惯的现象。《金瓶梅》围绕着武大郎被杀案、花家财产争讼案、宋惠莲父亲为女申冤案、苗青杀主案、“草里蛇逻打蒋竹山”案、韩道国捉奸案、“陈经济被陷严州”案、“平安偷盗假当物”案、陈经济临清酒店争讼案等描写说明，封建官府、衙门几乎不能公正廉明地审理一个案件，“冤魂塞满衙”成了司法过程中的普遍现象。

这种现象呈现出下列特点：一是任何冤案，甚至是人命关天的大案都得不到公正审理，任何罪犯都得不到惩治。杀人犯西门庆、苗青始终逍遥法外，武大郎、宋惠莲及其父、苗天秀屈死含冤、永不得申。二是任何人都可以参与徇私枉法的活动。在武大郎被害案上，清河县的知县、县丞、主簿、吏典和朝中的提督杨戩、太师蔡京以及府尹陈文昭都有营私舞弊、贪赃枉法的举动。在苗青杀主一案中，从市民乐三、姘妇王六儿到提刑官西门庆、夏延龄、府尹胡师文、蔡御史、宋御史等，或“说事图财”，或“受赃枉法”，致使苗天秀沉冤不申，杀人犯苗青逍遥法外。三是任何人都可以做法官，掌握司法权。西门庆本是个杀害人的凶犯，一个目不识丁的地痞恶霸，却做了山东省的提刑官。无恩无义之徒吴典恩沾主人西门庆的光，被蔡京赏了个驿丞，后升了巡检官，也审理案件。何太监的侄子何永寿和相貌丑陋、品行不端的商人张二官也做了提刑官。上述恶霸、地痞、太监之

侄、丑陋的商人执掌司法权，坏人混杂其间，审案焉能公道？执法者素质的降低，是法律败坏的内在因素。

三、偷税漏税，富贵皆因奸巧得

商人的本性是惟利是图，古今中外，概莫能外。

作为一个脱胎于封建社会的新兴商人，西门庆尤其是这样，为谋取钱财，调动了各种手段，贪如饕餮，无所不用其极。其中最常用的手段是偷税漏税。

第五十八回记载韩道国从杭州贩运一万两银子缎绢货物，“见今直抵临清钞关，缺少税钞银两，未曾装载进城”。

第七十七回记载崔本从湖州贩运一千两绸绢货物回到临清码头，“教后生荣海看守货物，便雇人来家，取车税银两”。

上述两段文字说明，当时贩运货物必须过关纳税，否则不得搬运货物上岸进城。不仅商品，即使是送人的礼品亦必须过税。第二十五回记载西门庆派来旺赴杭州为蔡京制造庆贺生辰用的锦蟒衣、并家中穿的四季衣服，往来半年期程，抵达临清码头后，“押着许多驮垛箱笼船上”，来旺儿先走来家，告诉西门庆说：“杭州织造蔡太师生辰的尺头并家中衣服，俱已完备，打成包裹，装了四箱，搭在官船上来家，只少雇夫过税。”

因为是长途贩运，货物很多，倘若如数交税，份额一定不少。为此，西门庆绞尽脑汁，买通官府，偷税漏税。第五十八回描写韩道国押货船抵临清码头，因缺少税钞银两，不

得进城，“西门庆叫陈经济后边讨五十两银子来，令书童写了一封书，使了印色，差一名节级，明日早起身，一同去关上钱老爹，叫他过税之时，青目一二”。结果正像谚语所说：“火到猪头烂，钱到公事办。”只纳少许银两就顺利地通过了税关。韩道国不无得意地对西门庆说：

全是钱老爹这封书，十车货少使了许多税钱。小人把段箱两箱并一箱，三停只报了两停，都当茶叶、马牙香，柜上税过来了。通共十大车货，只纳了三十两五钱钞银子。老爹接了报单，也没差巡拦下来查点，就把车喝过来了。

来保自南京贩来二十车货物，“使了后生王显上来取车税银两，西门庆这里写书，差荣海拿一百两银子，又具羊酒金段礼物谢主事，就说‘此货过税，还望青目一二’”，果真也没有什么麻烦就平安过关了。自然，打点还是必不可少的，这一点西门庆最为清楚：“到明日，少不的重重买一份礼谢他。”

四、以权谋私，权钱交易成风气

官场世俗化和官僚市侩化不是单面独一的，而是多面性的，既有在对物与钱的索取方式上的商人作风，又有在精神享乐上的市民嗜好；既有官场活动中的越礼逾制的利益交换行为，又有个人交往上感情投资的因素。

首先，官场活动向家庭倾斜。封建社会的官场活动一般都要在“衙门”、“公堂”、“官署”之上进行，要有一定的僚

属、衙役、胥吏们参与，并按一定的程式进行。《金瓶梅》上的官场活动一大部分移向了家庭，自然染上了一些民间习俗。前已叙及，山东监察御史宋乔年为了宴请给皇帝“花石纲”工程“迎取卿云万态奇峰”的殿前六黄太尉，就在西门庆的家中举行宴会，使山东的巡抚、巡按、太尉和八府府尹等官员风尘仆仆奔赴西门庆家中集会，“县官黑压压跪于道旁迎接”。这是一次典型的官场活动家庭化的事例。第七十六回上，西门庆向任医官说：“巡按宋公，连两司官，请巡抚侯石泉先生，在舍摆酒。”这次宴请，是为巡抚侯蒙调转入京而举行的，不是出于私谊，而是官场的公例，按说应在省首府济南的官厅举行，却偏偏跑到了一二百里之外的西门庆家。宋御史考察地方官的情况，也是在西门庆家的“卷棚内”议论的。朝廷宫中的何太监非要把前来“引奏朝仪”的西门庆拉请到家中，促膝议论其侄赴任山东提刑所副千户之事。上述可见，官场活动转向家庭，已是普遍的现象。

其次，“政事”处理中交换意识起主导作用。第七十回“群僚庭参朱太尉”中在新加光禄大夫、太保朱勳太尉的大轿之后：“约有数十人，都骑着宝鞍骏马，玉勒金镫，都是官家亲随、掌案、书办人等，都出于纨绔骄养，自知好色贪财，那晓王章国法”，其中的“自知好色贪财，那晓王章国法”可以说是对《金瓶梅》所描写的官僚胥吏的典型概括。书上大量情节表明，他们为官做宦只知“贪财”，不晓“王章国法”，即便晓得，也不按其“法度”办事。要“贪财”用何物获取，惟有用手中的权力，以权去交换“财”或“色”。朝中的太师、太尉、尚书等官员是这样，地方上各级官吏也大都如此。兵部给事中宇文虚中在朝中参劾三个奸党

掀起的风波，山东巡按曾孝序举奏提刑官兴起的波浪，都在钱和物的交换力量冲击下平息。西门庆任提刑官后，与同僚夏延龄审理的所有案子都按“礼物”、“人情”的主旨行事，从没公平了断过一项公案。再如监察、盐政、税务以及土地、户籍管理中的“政事”处理，都充斥着财物交换的作用，几乎所有的官场类如“蝇营狗苟，驱去复还”（韩愈语）的市场，大部分官僚像惟利是图的商人经营着手中的“政事”。

地痞、市侩跻身官场，增加了官僚阶层的市侩化的成分。中国封建社会里，庞大的官僚机构成员主要来源于皇家贵族子弟和地主阶级中的知识分子。平民中的知识分子要想为官必须经过“十年寒窗苦”的功夫由科举致仕，由“田舍郎”登入“天子堂”，成为地主阶级的新成员。但在其前期和中期，即宋朝以前，少有地痞、市侩为官者。那时的地痞流氓只能在朝代变更的动乱年月里成为“流寇”，或作为揭竿而起的农民义军首领，个别人物成了“真命天子”，如汉高祖刘邦。到了封建社会的后期，地痞、市侩有了参政的时代气候，他们虽不读“圣贤书”，甚至不识字，但可用手中的银子去买官。《金瓶梅》形象地反映了地痞流氓政治流向和政治地位大变化的状况。体现这种状况的典型人物自然是书上的主角西门庆，还有吴典恩、张二官等。西门庆出身于“行商”之家，“从小儿也是个好浮浪子弟”，长大后成了“与人把揽说事过钱”的地痞流氓，是个会做生意的商人，并与清河县的地痞、商人、市侩有广泛的交结。“得官”之后，他又把地痞的能量和市侩的作风带到官场，虽无家族的根基和文化素养，却比其他官僚有左右逢源、飘摇不败的优

势。如其不“贪欲得病”早死，前程当是无量，官运亨通。他出类拔萃的政治能量，为离京的朝官倾慕，被地方大小官吏仰望，居住清河县城，成了山东一方的政治中心人物。为何之故？正是他地痞的品性和市侩作风在那个官场世俗化和官僚市侩化的时代里春风得意，任意驰骋。同时，他又把地痞品性和市侩作风带到官场，并得以发扬光大。吴典恩升做本县驿丞，又做了巡检，对吴月娘“恩将仇报”的行为在封建礼教看来是不道德的，却是他地痞本性在官场的反映。明后期的一些朝臣大吏们，如徐阶、张居正等宰相，上台后不是都大反其“恩师”吗？吴典恩（无点恩）的“无义”行为是有现实背景的。那个相貌丑陋、品行不端而很会做生意的张二官，“打点了千两金银，上东京寻了枢密院郑皇亲人情，对堂上朱太尉说，要讨提刑所西门庆这个缺”，做了提刑副千户，也是以市侩的作风处理“公案”的。周守备一张“帖儿”送到，他和何千户“据着陈经济状子审问”，对杨光彦兄弟“一顿夹打，监禁数日”，把谢家大酒店判给了陈经济。

官场内在的世俗化与地痞、市侩跻身官场势力相结合，促进了官僚的市侩化。“破落户”西门庆等人之为官，而且得心应手，在险恶的仕途上能不断化险为夷，这本身就是一种客观存在，产生着引力很强的影响，成为同僚们学习效法的对象。

五、因财借势，敢在家中放官债

初识西门庆，他留给人的印象颇佳，至少很慷慨大方。

比如，西门庆梳笼李桂姐时，他结拜的十兄弟中的应伯爵、谢希大、祝日念、孙寡嘴等，都拿出随身值钱的东西当作礼物奉赠祝贺。

但西门庆最拿手的把戏，还是利用其在官府中的关系，贿赂请托，并借其财势，向其他商人放债，从中牟取重利。

第三十八回应伯爵找到西门庆替商人李智、黄四拉生意，说上边“派了年例三万香蜡等料钱粮下来，该一万两银子，也有许多利息，上完了批，就在东平府见关银子”，问西门庆做不做这宗买卖。西门庆大约看出这二人并不十分可信，便说道：“我哪里做他！揽头以假充真，买官让官。我衙门里搭了事件还要动他。我做他怎的！”尽管没有合伙做这笔买卖，但西门庆还是向李智、黄四提供了一千五百两银子，并以“每月五分利”收利息。到第四十三回写李智、黄四关了一千两香蜡银子，“黄四又拿出四锭金镯儿来，重三十两，算一百五十两利息之数，还欠五百两”。西门庆看见“黄灿灿四锭金镯儿，心中甚是可爱”。张竹坡对此有过一段评论：

夫西门庆前得玉楼、瓶儿之财，虽为得财，却是色中之财。必用李智、黄四来一番描写动头，后又接入生涯，方是真正财来。

这说明，利用裙带关系捞钱，还只是“色中之财”，终究是一次性获利，不及放高利贷，却是一本万利。到第四十五回，黄四他们还想继续从西门庆处借五百两，加上未还的五百两，正好凑上“一千两合同，就是每月也好认利钱”。那利息该有多少呢？应伯爵算道：“找出五百两银子来，共

捣一千两文书，一个月满破认他三十两银子。”因为有利可图，西门庆自然满口应承下来。他对应伯爵说：有钱就得使之发挥效益，“省的金子放在家里，也只是闲着”。果真到了第六十回，李、黄又还了三百五十两银息。就这样，他们之间的交易断断续续，一直做到西门庆死为止。西门庆临终时向陈经济交底说：“李三、黄四身上还欠五百两本钱，一百五十两利钱未算。”此处，他还交待了向其他人发放的高利贷：“前边刘学官还少我二百两，华主簿少我五十两，门外徐四铺内，还欠我本利三百四十两，都有合同见在。”如果把这些都累计起来，利钱至少也得数百两了。

六、贿赂官府，外边江湖走标船

中国封建社会自宋元以来，随着水陆驿道的大规模修建，特别是到了明中叶以来，随着农村经济作物种植和手工业生产的发展，国内市场空前扩大起来。与此相适应，以往追求自给自足的商业格局被打破，而是突出自己的优势，加强重点产业经营。比如，江西南部 and 安徽等地是当时粮食主要产区，河南、山东主要生产棉花，松江、嘉定、常熟又是棉纺织业的发达地区，而湖州等地的丝绸又在全国闻名。各地商人纷纷通过长江、运河等水陆交通进行长途贩运，当时的行话叫走标船。所谓标船，指专门从事于商品运输的船队，特别是那些区域性的长距离的贸易贩运的船队。能在江湖上走标船，首先得具有雄厚的资本作为后盾、有经商的气魄作为支柱，这样才能获得大量的利润、积累更多的资本。

按理说，明代市场上最大量的商品是粮食，商业资本的最大部分也应该是用于粮食流通，但因粮食经营十分分散，所在产区和销区都有商人经营，加之各地都能生产，运销利润较低，所以，明代兴起的大商业资本家，主要不是经营粮食，而是经营一些日用消费品。

西门庆既是一个商人，又是朝廷命官。他做了官，但绝不放弃商业，而是为着利用官场的便利，做更大的买卖。这一切显示西门庆的“机深诡谲”和很大的冒险精神。他相信：“要得富，险上做”这一谚语。他不是一般的商人。他是一个在当时条件下懂得如何发大财、图大利、相当精明强干的商人。

西门庆所经营的货物主要是丝绸布匹。因丝绸多产在江南，所以西门庆就多次派人沿运河南下，到南京、湖州、杭州等地贩运绸缎。如第五十八回载韩道国“在杭州置了一万两银子缎绢货物”，第六十四回载来保从“南京运货归来”。到后来，随着经营规模、经营范围的进一步扩大，西门庆走标船的劲头也越来越足。第六十四回描写王六儿、韩道国宴请西门庆，以表示对主子的感激之情。自然，这又成了王六儿与西门庆寻欢作乐的机会。王六儿借机为丈夫拉生意，叫他外出跑买卖，西门庆忘乎所以地说：“你既一心在我身上，这遭打发他和来保起身，亦发留他长远在南边，做个买手置货罢。”到第六十七回，西门庆派韩道国、来保、崔本三人同时起程，分路奔赴杭州、湖州、松江等地“置买些布货来”。此次出行，崔本带了二千两银，韩道国、来保则带了四千两银，可见投资规模之大，决非是小本生意了。

除经营丝绸布帛，西门庆还从事于贩盐行当。

盐历来是封建政府专卖的对象，盐商具有官商的性质。由于专卖，盐的市场价格远远高于其价值。故此盐商纷纷私营盐业以牟取暴利。凡有财力的大商人多贿赂官府，借以寻找机会插手盐业经营。

西门庆是怎样染指于盐业经营的呢？

第四十八回描写来保被派往京城为苗青一案向蔡京求情，来保暗中求人抄出一份蔡京的条陈，其中有两项对西门庆殊为有利：一是他曾热情款待过的蔡蕴被荐举作两淮巡盐御史，二是“在陕西等三边，开引种盐，各府州郡县，设立义仓，官糴粮米，令民间上上之户，赴仓上米，讨仓钞，派给盐引支盐。旧仓钞七分，新仓钞三分”。幸运的是，西门庆和亲家乔大户旧时曾在高阳关上纳过三万粮仓钞，结果换回三万盐引，而且正好被指派到蔡蕴巡官的扬州支盐。这不啻给西门庆提供了一次极好的发财机会。用当时的行话，这叫纳粟中盐。因为插手盐业颇多利润，所以明代有很多富商大量购买粮食，与政府换取盐引，低价买进政府专营的盐，然后再到外地高价抛出。“贱买贵卖，是商业的法则”。明代的大商人们深知此中三味。西门庆和其他商人一样，牢牢地抓住这个时机，高价倒卖，以获得暴利。

在明代，政府支盐是以“引”为单位的。三万盐引有多少呢？第五十一回记载，琴童背着个大包袱，里面有三万盐引，是韩道国和崔本“才从关上挂了号来”。西门庆早就做了安排，打算让韩道国等到“扬州支盐去，支出盐来卖了，就叫他往湖州织了丝绸来”。听到此信，当时就有应伯爵喝彩：“哥，恭喜！此去回来，必得大利！”果然，到第五十八回韩道国回来，就已载回了十大车缎物，价值一万两银子。

卸货时，“经济拿钥匙开了那边楼上门，就有卸车的小脚子领筹运货，一箱箱堆卸在楼上。十大车段货，直卸到掌灯时分”。值得注意的是，这还不是全部，因为韩、崔二人与来保仅同路到扬州，然后就分手了。后来第六十回写来保去南京办货回来，“连行李共装了二十大车”。按十大车货值一万两银计算，二十大车货，就该在二万两银上下。这就是说，三万盐引加上一千两银本钱，换来价值三万两银的缎绢货物。“走标船”获利的丰厚于此可见一斑。

在商业经营活动中，不管是运用什么手段，西门庆总是节节胜利，他的事业总是步步高升。直到死前不久，崔本往浙江湖州采办的二千两银绸缎刚刚运回到清河镇，韩道国和来保从松江采置的四千两银货物还在途中，这一切都证明，西门庆的家业正处在兴旺发达的高潮，这无疑预示出了当时新兴商人的灿烂前景。所有这些，无不在客观上向传统的重农抑商的封建地主阶级势力提出了挑战。当然必须指出，西门庆与封建地主阶级的某种冲突，与其说是理性上的，不如说是直觉感受上的。不可否认的是，不管其主观意愿如何，其言行的客观效果却有力地刺激了一代新兴商人的崛起，使之成为与传统的封建地主阶级形成一种更深沉、更直接的对立和冲突。惟其有了这种对立和冲突，作为新兴的商人阶层与陈腐的地主阶级之间的矛盾情绪才会不可避免地通过社会的每一条缝隙向外挥发，并逐渐由潜隐状态转为明确状态。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我们密切注意到了西门庆与乔大户的联姻活动，密切注意到了白皇亲家典当贵重物品的无奈举止。毫无疑问，乔大户、白皇亲等在过去一定是官宦地主之家，有财有势，曾不可一世。然而，在新兴商人面前，他们好像

蓦然间萎缩了。那乔大户，凭着“亲家”的面子，有幸能与西门庆合伙经商，但在具体经营活动中，两家的决策作用显然是不能等同的。乔大户曾明确地告诫崔本：“将来凡一应大小事，随你亲家爹（指西门庆），这边只顾处理，不消多较。”如此看来，乔大户是心甘情愿地把经营权毫无保留地委托给西门庆。显而易见，这不仅仅是西门庆一己的胜利，而且还是他所代表的新兴商人阶层的胜利。

第二章

《金瓶梅》中的妻妾形象

一夫多妻制是人类历史上两种最主要最古老的婚姻形态之一。在中国，它却历经四千年之久一直延宕到二十世纪。

《金瓶梅》不仅以现实主义的手法典型地展现了一夫多妻家庭的生活场面，而且提供了法律和历史材料中所没有的关于妇女心理、妇女改变个人命运的动力方面的材料。它为我们提供了一个研究日常生活的模型。现以西门庆的家庭为中心，试将其中妻妾的地位及她们之间的关系作一观察和探讨。

一、毒壤恶花，众女宣淫性使然

大妻吴月娘是个无才无色的女人。但身为吴千户的女儿，她的家庭有政治地位和社会势力。通过娶月娘为妻，西门庆使自己与政治势力相结合，改善了社会地位。另一方面，从这样的家庭出身的女人，受了正统的道德教养，保证了她的行为端正，深具妇德。作者选择这样出身既好、又有妇德的人作西门庆正妻，反映了一种小康以上的人家选正妻的社会价值标准。

在整部《金瓶梅》中，再没有一个人比吴月娘更令人难以琢磨了。一般说来，她老实敦厚，好性儿，不淫不邪，不嫉不妒，正经贤良，好善乐施。但她也曾为丈夫出谋划策谋取不义之财，也曾对丈夫偷女人熟视无睹，也曾把丈夫的爱妓收作干女儿，也曾为争夺与丈夫的同房权和小老婆打得不可开交；以至张竹坡对她下了“奸险好人”的评语。吴月娘的性格的这种矛盾性，使我们对她的一些行为真伪莫辨，难以理解。其中最有代表性的要算是“雪夜烧香”这一情节了。

由于潘金莲的挑拨，西门庆与吴月娘一度失和。一天晚上，西门庆从院中归家：

只见仪门半掩半开，院内悄无人声。西门庆口中不言，心内暗道：“此必有跷蹊！”于是潜身立于仪门内粉壁前，悄悄试听觑。只见小玉出来，穿廊下放桌儿。——原来吴月

娘，自从西门庆与他反目不说话以来，每月吃斋三次，逢七拜斗，夜夜焚香祝祷穹苍，保佑夫主早早回心，齐理家事，早生一子，以为终身之计。——西门庆还不知，只见丫鬟小玉放毕香桌儿，少顷，月娘整衣出房，向天井内满炉炷了香，望空深深礼拜，祝道：“妾身吴氏，作配西门，奈因夫主流恋烟花，中年无子。妾等妻妾六人，俱无所出，缺少坟前拜扫之人。妾夙夜忧心，恐无所托。是以瞒着儿夫，发心每逢夜于星月之下，祝赞三光。要祈保佑儿夫，早早回心，弃却繁华，齐心家事，不拘妾等六人之中，早见嗣息，以为终身之计，乃妾之素愿也。”

吴月娘的祷告，看上去多么真诚，多么动人哪！以至于西门庆这样的恶棍也不能不回心转意，俯首认错，然而谁又能保证这不是一出吴月娘自编自导专门演给西门庆看的戏呢？张竹坡就认为：“月娘前后文，其贪人财，乘人短，种种不堪，乃此夜忽然怨而不怒，且居然《麟趾》《关雎》，说得太好，反不像也，况转身其挟制西门处，全是一团做作，一团权诈，愈衬得烧香数语之假也。”

张竹坡的话虽未免有偏颇之处，却很有道理。吴月娘的祷告，太正经了，太无私了，是潘金莲之辈无论如何也说不出；调子唱得太高，反而失去了它的可信性。然而我们不要忘了，吴月娘说这番话是有她的身分、地位做背景的。吴月娘是官宦家庭的千金，受的是正统的封建道德教育，又是明媒正娶给西门庆做继室的，“不是趁来的老婆”；她自然要处处显得正经贤良，光明正大，处处与当家理纪的正头娘子的地位相称。换句话说，这番祷告虽不一定完全是真心话，

但却完全是她的身分、地位所要求说的，是一个贤良妻子应该说的。

一个人按照他的身分、地位的要求来行动说话，是生活中常见的一种现象，这在心理学上叫作“角色扮演”。角色扮演是一个人适应社会的基本手段，一个人只有通过角色扮演，得到社会的认可，才能在社会中生存下来，才能与他人和平共处。所以，角色扮演本身并无好坏，关键要看你扮演的是什么角色，适应什么人的需要，以及角色与你的真实人格之间的关系。

“角色扮演”，正如这个词组的本义，是演给别人看的，是一个人希望别人看到的他的样子；然而，扮演效果却可能与扮演意图不尽相同，甚至可能演得不伦不类，面目全非。有人说，一个人有三重人格，一重是他的真身，一重是他想象中的自身，一重是显示出来的形象。就是说，想得好，未必演得好；演得好，又未必演得真。我们对吴月娘形象的困惑，正是由于她的真身与想象中的自身之间，想象中的自身与显示出来的形象之间，存在着较大的差距。老实说，吴月娘的扮演并不成功。

那么，吴月娘为什么演不好她的角色呢？角色扮演的目的是为了得到社会的认可，既然如此，也会从社会得到其扮演的报酬；因此对扮演者来说是有好处的。但角色也会限制甚至完全禁止扮演者的某些私欲的满足；如果这种私欲过分强烈，或角色过分压抑了私欲的满足，私欲也会完全不顾角色的要求，使扮演露出私欲的马脚来。

吴月娘扮演的这个多妻制家庭中的贤良妻子，对她来说是有好处的。在这个家庭的大小老婆中，比嫁妆，她不

如李瓶儿、孟玉楼，甚至可能不及李娇儿；论姿色，她不如潘金莲、李瓶儿、孟玉楼；从生子情况看，直到西门庆死时，她才生下一个暮生儿，这又不如李瓶儿了。她唯一的法宝就是她的正头娘子的地位。这个地位使她有了仅次于西门庆的权力，尽管这个权力在西门庆生前并不大。这个地位使她在小老婆中间有一种优越感，她可以不客气地蔑视别人“孝服未满，浪着嫁人”，而标榜自己是“真材实料”。这个地位使她在丈夫做了千户官后，可以“顶受五花官诰，坐七香车，做了夫人”。不仅如此，即使李瓶儿的孩子将来做了官，也正如李瓶儿说的，“那凤冠霞帔，稳稳儿先到娘（指吴月娘）哩。”吴月娘要保住这个地位，就必须扮演好她的贤良妻子的角色。在这点上，保住正妻地位的私欲和扮演贤良妻子角色之间是一致的。也正因为如此，她努力遵从“三从四德”的妇范，不淫不妒，且能良言劝夫，是西门庆的好内助；这是其他老婆所不能比拟的。

然而，仅仅靠扮演好贤妻角色，却并不能确保正妻的地位，有时甚至会适得其反。因为在这样一个家庭里，丈夫持有至高无上的权力，对老婆们可以任意处罚，甚而休掉。吴月娘要保住正妻的地位，还必须赢得丈夫的信任和欢心。于是吴月娘就对自己的角色做了这样的修订：凡有利于维护嫡妻地位的部分均努力做好，凡不利于此者则尽量放弃或予以改良。这就是她自相矛盾的形象形成的根本原因。吴月娘曾对作恶多端的西门庆做过多次劝谏，但没有一次收到切实的效果，有时反而受到丈夫的斥骂，使她的死对头潘金莲大为称快。这对她的地位的稳定很不利。因此，吴月娘在更多的情况下，不顾角色的要求，对丈夫的恶行采取睁一眼闭一眼

的态度。西门庆私通家人媳妇，都是吴月娘的丫鬟牵线，西门庆赏赐这些姘妇的服饰银两，一般也要经吴月娘之手，吴月娘从不加以干涉。西门庆能娶这么多小老婆，也与吴月娘的这种态度有关。西门庆曾经这样评价吴月娘：“俺吴家的这个拙荆，他倒好性儿哩！不然，手下怎生容得这些人？”吴月娘还把丈夫梳笼过的妓女李桂姐收为干女儿；事实上，她与李桂姐不过是互相利用，并无丝毫母女之情。为了讨好丈夫，她有时甚至不惜在一些有悖道德的事上为丈夫出谋划策，比如为避邻居耳目，她出主意从墙上搬运花子虚家的箱笼。

舞台上的演员最怕观众说演得不像，吴月娘也一样，最怕给小老婆们留下攻击的口实，因为小老婆们的谗言足以威胁她的地位的稳固。为此，她一方面小心谨慎，不给别人留下话柄。比如自己的弟弟借钱也要通过西门庆，西门庆要让吴二舅管钱铺子，吴月娘则说：“好不好，随你。叫他去，我不管你，省的人又说招顾了我的兄弟。”另一方面，她尽量不得罪小老婆们。潘金莲多次蓄意惊吓李瓶儿的官哥儿，除最后一次外，吴月娘都没有告诉西门庆。潘金莲与琴童通奸，被孙雪娥、李娇儿知道，报告给她，她却故意不信。尽管如此，闲言碎语却不绝于耳，使她陷入无休止的苦恼中。有一次，她听到潘金莲对孟玉楼说她的坏话，“月娘不听也罢，听了这般言语，怒生心上，恨落牙根。那时既欲叫破骂他，又是争气不穿的事，反伤体面，只得忍耐了，一径进房，睡在床上。又恐丫鬟每觉着了，不好放声哭得，只管自埋自怨，短叹长吁。”你看，为了角色的要求，受了委屈，不但不能对伤害她的人发火，甚至对丫鬟也要注意影响。相

比之下，倒是潘金莲这种人，想哭则哭，想骂则骂，活得痛快。

不过吴月娘的忍耐力也是有限度的。当小老婆们过分危害了她的正妻地位时，她也会不顾一切的，七十五回的那一场狂风骤雨就是明证。当潘金莲完全不顾吴月娘的嫡妻地位，公然要从她的房中抢走汉子时，争汉子等不贤良的话也就从吴月娘口中一涌而出了：“你两人合穿着一条裤子也怎的？是强汗世界，巴巴走来我这屋里硬来叫他。没廉耻的货，自你是他的老婆，别人不是他的老婆？”

私欲与角色的冲突和分裂导致了吴月娘角色扮演的失败，但她也常常对二者采取调和的态度，从而达到掩人耳目的目的。吴月娘扮演的角色的最大特点是正经不淫和贤良不妒，但也正是依靠对这一特点的巧妙利用，她赢得了丈夫的欢心。花子虚死后，李瓶儿来西门庆家做客，和西门庆喝得酩酊大醉。“月娘见他二人吃的饬成一块，言颇涉邪，看不上，往那边房里陪吴大妗子坐去了”。既是“看不上”，则表明自己的正经，但又不加干涉，则有贤良不妒之名，且讨好丈夫。接着西门庆问吴月娘在哪儿睡，吴月娘道：“随你那里歇宿。再不，你也跟了他（指李瓶儿）一处去歇罢。”这虽是一句玩笑话，却既表明了自己与李瓶儿的不同，又心照不宣地认可了西门庆与李瓶儿的龌龊关系。

现在我们可以回过头来看看吴月娘“雪夜烧香”这出戏了。我们已经说过，祷告的内容是吴月娘的角色所要求的。祷告的内容有两个：一个是希望丈夫“早早回心，齐理家事”，另一个是希望妻妾“六人之中，早见嗣息”。前者与吴月娘巩固正妻地位的私欲并无矛盾，更何况其中显然隐含着

希望丈夫与自己重新和好的意思。后者则有些问题，是希望自己生子，还是希望六人之中谁生均可？五十三回中有两段吴月娘的自白可以为此做注脚：“我没有儿子，受人这样懊恼。我求天拜地，也要求一个来，羞那些贼淫妇的脸！”“若吴氏明日壬子日，服了薛姑子药，便得种子，承继西门香火，不使我做无祀的鬼，感谢皇天不尽了！”当然，小老婆有子，也要认吴月娘为嫡母的，所以也不能说吴月娘一点儿诚意都没有。

接下来我们看看“雪夜烧香”的形式。对于吴月娘与西门庆的反目，孟玉楼曾有过说和的表示，吴月娘却不愿在小老婆面前输面子。但没有丈夫的欢心，吴月娘的地位就不保，所以和丈夫讲和是势在必行的唯一出路。关键是要找到一个合适的形式，既要达到目的，又不能让小老婆们说闲话；而“雪夜烧香”确实是一个最好的形式。因此，我们有理由说这是吴月娘安排的一出戏。但值得注意的是，这出戏与吴月娘的角色扮演并不矛盾，二者融合得浑然无间，难以区分，吴月娘自己也未必那么明确地意识到她是做给西门庆看的，这很可能是私欲无意识地通过“雪夜烧香”这一冠冕堂皇的形式在寻求满足。

然而，我们毕竟可以看出一些破绽来：其一，西门庆是通过“仪门半掩半开”发现了这个秘密的，这半掩半开的仪门的确有点儿“跷蹊”。其二，吴月娘并非仅此一夜烧香，而是“每月吃斋三次，逢七拜斗，夜夜焚香祝祷穹苍”，久而久之，岂有不被西门庆发现的道理？其三，潘金莲说得好：“一个烧夜香，只该默默祷祝，谁家一径倡扬，使汉子知道了，有这个道理来？”值得注意的是，西门庆虽然嘴上

向吴月娘认了错，却并未在行动上有一丝改过为善的表现。然而我们却再未见到吴月娘烧香祷告；因为她的私欲——与丈夫言归于好——已得到了百分之百的满足。

吴月娘演不好她的角色，是因为欲多而心不诚，但也正因为如此，吴月娘成了一个成功的文学形象。当初笑笑生在写这个人物时，想必在心中也下了一番角色扮演的功夫吧！

作者立意西门庆婚娶的另一重要利益，是扩大财产，娶妻致富。在他的五个妾中，竟有三个关系到发家致富。

李娇儿是李家院里的名妓，身边藏有巨万缠头。西门庆觊觎她的财产，也渴望其声色，于是经过媒人，用聘礼二百两娶来为妾。又如孟玉楼，她的前夫杨宗锡是布商，死后留下不少钱财，首饰和木器家具等等。西门庆娶孟玉楼时，正是他与金莲搅得鱼水难分、情极爱至之时。他为了金莲，甚至合谋杀了人。此刻却能把金莲冷落一旁，先娶了孟玉楼。显然财产比色相得到优先的考虑。娶李瓶儿则更为典型。她“先与大名府梁中书为妾，后来带一百颗西洋大珠，二两重一双鸦青宝石与养娘去东京投亲”，嫁给花太监的侄子花子虚为妻。花太监死后留下许多财产。她后来与西门庆通奸，气死花子虚，经过一番周折，嫁给西门庆作第六妾。把所有的财产都带过去了。西门庆吸收了她们三人的财产，财富巨增。通过婚姻来安排财产，使双方互得其利，也使这三个女人在婚姻中不被轻视，地位稳定。

娶潘金莲为妾完全是出于色情利益。金莲才色俱备，却命运不佳。她出身贫贱，是清河县南门外潘裁缝的女儿。父亲早死，她被母亲卖在王招宣府里学弹唱。王死后，她再度被转卖给张大户做丫头。后来被收房作妾，但遭到大妇不

容，又把她嫁给卖烧饼的武大郎，事实上还是张大户的外室。后来金莲追求武松不遂，转与西门庆通奸，害死武大，被娶为第五妾。她既无财产，又无正统的道德，西门庆娶她只是为了满足色欲。

因而，潘金莲对西门庆周围的女性始终持有高度的警觉，偷看或者潜听成了她习惯性的举动。第二十三回，西门庆与宋惠莲在藏春坞洞中私通时，她“轻移莲步，悄悄走来花园内，听他两个私下说甚话”；第二十七回，西门庆与李瓶儿淫乐时，她又“悄悄蹑足，走在翡翠轩榻子外潜听”。任何一位亲近西门庆的女性都未能逃出她的视线，她以掌握的信息对这些女性旁敲侧击，使她们自觉羞愧而稍稍收敛羽毛。

她善于将自己的不利因素转为有力的武器而向他人出击。在进西门庆家前，她曾谋杀亲夫，背有如此之恶名，她在与妻妾争斗时，最易授人以柄而使自己没有勇气与他人抗争，但因为西门庆是共谋，故她能在争斗时，有意将这一恶名在西门庆面前揭示出来，迫使西门庆主动跳出来为其助战。这样，谋杀亲夫的恶名，竟成了她让西门庆出击战胜对手的法宝。例如第十一回，她刺激西门庆去打孙雪娥，其关键仍在哭诉孙雪娥“千也说我摆杀汉子，万也说我摆杀汉子”，致使西门庆“听了此言，三尸神暴跳，五陵气冲天，一阵风走到后边，采过雪娥头发来，尽力拿短棍打了几下”。

潘金莲争宠的对手除了正妻吴月娘外，最有竞争力的就是李瓶儿了。李不仅带过来大笔财富，而且也生得白净，又好风月，再加上是好性儿，这给潘金莲的专宠带来了极大的威胁，于是她每每指桑骂槐，放刁撒泼，寻衅挑斗。特别是

当李瓶儿生了儿子之后，潘见“西门庆常在他房宿歇，于是常怀嫉妒之心，每蓄不平之意”。一次趁李瓶儿不在屋里，故意把孩子“举得高高的”，使孩子受了惊吓，睡梦中惊哭（第三十二回）；以后，又三番两次借打骂丫环唬孩子，气瓶儿，竭尽泼妇骂街之能事。第四十一回，她趁西门庆到衙门中去了，寻衅打骂丫环秋菊，边打边骂：“贼奴才淫妇！你几时就恁大来？别人兴你，我却不兴你！姐姐，你知我见的，将就脓着些儿罢了。平白撑着头儿，逞什么强？姐姐，你休要倚着。我到明日，洗着两个眼儿看着你哩。”这里，潘金莲将称呼从“贼奴才”突然改为“姐姐”，所指骂的对象就散射开来，使听到的李瓶儿受到了深深的刺伤。更令人惊心动魄的是，她为“使李瓶儿宠衰，教西门庆复亲于己”，竟阴险诡谲而又不露声色地借一只“雪狮子”猫吓死了孩子，使李瓶儿也因气恼伤心离开了人世，一下子断送了两条性命！

潘金莲因淫荡而争宠，淫心与妒意的交织，使她变得残暴凶悍，在失意时，她总迁怒于弱者，在对她们的虐待中，来稍稍缓解心理的痛苦和性的煎熬。

第五十八回，她因见西门庆夜间在李瓶儿屋里歇息，就寻衅折磨丫环秋菊，先是“提着鞋拽巴兜脸就是几鞋底子，打的秋菊嘴唇都破了，只顾着搽血”。继而又取马鞭子来，“雨点般鞭子抡起来”，把秋菊打得“杀猪也似叫”，最后还把她的脸和腮颊“用尖指甲掐的稀烂”。其行为，完全超越了对丫环所犯过失的惩戒，纯然是一种变态的虐待狂了。

作者在塑造潘金莲这一淫妇、妒妇、悍妇的艺术形象时，有意识地复制了她的反影——李瓶儿来与之比照、映

衬、抗衡。

李瓶儿与潘金莲的基本区别，就在于李瓶儿往往是凭借身外之物来博得大家欢喜，而潘金莲则往往是靠一己之身来争得西门庆的宠爱。

首先，瓶儿富有。她曾是大名府梁中书侍妾，梁中书全家被李逵砍杀时，她带走了一百颗西洋大珠，二两重一对鸦青宝石。后来做了老公公花太监的嫡亲侄儿媳，收藏着老公公在世时留下的大量金银财宝，都是宫里出来的；她嫁给西门庆，不仅把身子给了西门庆，而且把六十锭大元宝，共计三千两银子，还有四口描金箱柜的蟒衣玉带、帽顶绦环、提系条脱、值钱珍宝玩好之物，统统交给了西门庆。而金莲进西门庆家时，则是两手空空。

其次，她有子。西门庆虽然追求众多女色与之淫乐，广为播种，但他的妻妾没有为他产下一子。“不孝有三，无后为大”，而他的众妻妾因无子也都犯了“七出”的条文，这种状况，曾使吴月娘忧心如焚，以致一度“夜夜焚香祝祷穹苍，保佑夫主早早回心，齐理家事，早生一子，以为终身之计”。而李瓶儿进门没多久，就生下一子，且正逢上西门庆加官，更令西门庆欢喜不已。但潘金莲却未能怀孕，从而始终处在地位不稳的焦虑中。

就瓶儿的富而有子这二点来看，无论是从传统的还是非传统的领域，她都占尽了优势，使金莲不能望其项背。但瓶儿与金莲的差异尚不止于此。

与金莲的淫荡、嫉妒、凶悍比较而言，李瓶儿是出名的好性儿。她虽然也想取得男人的宠爱，但较能通情达理。例如第十六回，她与西门庆取乐时，玳安来喊西门庆回去洽谈

生意，西门庆不愿动身，她规劝西门庆“买卖要紧”。她的金银财宝较多，时常想到拿些出来分送给吴月娘、潘金莲和其他姐妹，以求得关系的和谐；她常常推西门庆到潘金莲处过夜，从不像潘那样专一“霸拦汉子”；她面对金莲的不断挑畔，总是一再忍让，即便伤心地落下眼泪，及至西门庆发现，只是推托“害眼症”，而没有趁机告潘金莲的状。最后，她明知自己和孩子遭了暗算，惟有暗自饮泣，终至饮恨而亡。她对自己的奶子、丫环从不曾“大气儿呵着”，更不消说粗声打骂，临死前，还对贴身丫环迎春、绣春，奶子如意儿作了妥贴周到的安排，以致懂事的迎春等“哭的言语说不出来”。

所有上述这一切，使李瓶儿身上具有了我国传统要求于妇女的忍让美德和温顺性格。这样的“好性儿”在与潘金莲截然相反的性格互相碰撞、互相映衬中，愈发显得鲜明突出。

如果说，李瓶儿作为潘金莲的反影而互见其差异；那么春梅则作为潘金莲的正影，跟金莲的性格互为烘托、互为补充。

孙雪娥本是西门庆死去的妻子陈氏的陪嫁丫头。后来被收房带上髻髻，作为第四房妾。属于“媵而为妾”的类型。西门庆需要她，是由于她的职司。书中在十一回说她“率领家人媳妇在厨中上灶，打发各房饮食”。管理饮食是家政的主要方面。作者没有忘了在众妾中安排这样一个妾，既反映了从丫头中选妾是社会风尚，也表明男性考虑婚姻时，女人的家庭服务能力是一个因素。

通过娶妻置妾，西门庆达到了改善地位，扩大财产，治

理家务，特别是满足色欲的目的。

从妾的角度看，为什么五个女人都愿意成为他的妾？

孙雪娥由陪嫁丫鬟提升为妾，获得从奴到主的地位变化。

李娇儿从妓院嫁到富商家，从为众人服务变为受一个人的庇护，因而获得安全感，并且她的社会地位也从而提高。

至于潘金莲、孟玉楼和李瓶儿三人，作者则用一句共同语言来表达她们希望成为西门庆的妾的愿望，那就是“船多不碍路”。她们所关心的是能走上这条“路”——婚姻，而不在乎有多少人。认为互不相关，人多不相妨碍。例如在第七回中，孟玉楼的前夫的舅子张四说：“你过去做大是做小，却不难为你了。况他房里又有三四个老婆，……何惹气也！”孟玉楼却说：“自古船多不碍路。若他家有娘老子，我情愿让他作姐姐，奴作妹子。”金莲和李瓶儿都说过类似的话。我们虽然难以断定这“船多不碍路”是否当时妾妇用的流行语言，但是作者反复引用它，至少反映了在作者的认识中，女人很重视婚姻，她们希望在婚姻中拥有一席之地。孟玉楼和李瓶儿很富有。从李瓶儿招赘蒋竹山来看，她结婚不是为财。孟玉楼和李瓶儿宁愿从原来的大妇地位下嫁成为第三妾和第六妾，表明当时女人的安全感不能由她的财产、她的独立性和个人价值而获得。由于女性终生依赖于男人已成制度化，女人的价值是从她与保护她的男人的关系上来评价的。女人的价值取决于她在丈夫家中占有一个什么位置，是作为男性的附属品来衡量的。如果她受男人保护，特别是成为有财富和社会地位的男人的妻室，她的地位就能保持，或提高，从而获得安全感。反之，不受男性保护的女人，会在社

会上受到巨大的压力，难以生存。

这种急于再嫁的现象与宋明理学和礼教所推崇的守寡守节似乎形成鲜明的对照。它反映了在封建礼教背后，存在着一个广大的独立于正统意识的社会舞台。这两个方面似乎矛盾，其实是互相补充的。说明人们的社会活动，不仅仅是由封建礼教所规定的价值观念和意识形态来控制的，而且还是由于夫权的家庭制度和社会经济权益来支配的。

《金瓶梅词话》中还表现出，富有的李娇儿、孟玉楼和李瓶儿结婚后仍然保留着自己的大部份嫁妆，少部份则由西门庆和月娘与她们共有。她们各自掌握自己的钥匙，再婚使她们保留了对自己的财产的所有权和使用权。李瓶儿死后，财产全部归于西门庆和吴月娘。李娇儿和孟玉楼在西门庆死后，脱离了这个家庭，又把自己那份嫁妆带走。显然她们利用婚姻保留了自己的经济权益。

与此同时，婚姻也满足了有些女人的感情利益，如李瓶儿；还满足了有些女人的性爱利益，如潘金莲。

可以看出，西门庆一夫多妻家庭的组成，不仅是建立在男性的利益需要之上，也是建筑在妻妾们为了从同一个男人那里获得各自不同的利益，而自愿地承认这个多妻的集体。她们每个人与西门庆的婚姻合同，事实上也是与这个集体的合同。

但西门庆家中的冲突和争吵层出不穷。这是《金瓶梅词话》所表现的部份主要情节。书中以潘金莲为中心，在西门庆家庭中展开了一群女人间争风吃醋的矛盾冲突。

潘金莲初入门，西门庆“家中大小都不喜欢”。她见正室吴月娘是县左卫吴千户的女儿，明媒正娶，受到西门庆的

尊重，就百般奉承，一口一声大娘，把月娘“欢喜得没入脚处”。

而月娘对金莲的优待，使李娇儿和孙雪娥不满，认为大姐惯了金莲，冷落了她们旧人，是“好没分晓”。

金莲接着把自己房里的春梅给西门庆收用，哄得西门庆欢心。拉住西门庆和月娘两个主子之后，她利用春梅和孙雪娥的争吵，挑拨和激使西门庆怒打孙雪娥。倚仗着她的得宠，和西门庆对孙雪娥的惩罚，使全家人都怕她。

李娇儿的风月手段不如潘金莲，她与孙雪娥便联合起来对付潘金莲。李娇儿的地位有赖于李家妓院的支持。她利用李家妓院对西门庆的影响来打击潘金莲的地位。潘金莲吃了她们的算计，和孟玉楼联合起来。

潘金莲为了笼络西门庆，还帮助他与李瓶儿通奸，但条件是西门庆把什么都告诉她，以此来保持自己的地位。潘金莲再度掌握住汉子之后，又谋算在她地位之上的吴月娘，挑拨西门庆长期不理吴月娘。但吴月娘隐忍不发，后来用雪夜焚香拜斗的方法，与西门庆和好。

李瓶儿到了西门庆家后很得宠。潘金莲于是施展了她的风月手段以争宠。她还挑拨吴月娘与李瓶儿的关系。李瓶儿为了避免这些矛盾，几次主动让西门庆去潘金莲屋里。李瓶儿养子之后，地位明显地高于诸妾。潘金莲和孟玉楼二人最为嫉妒，编派李瓶儿的儿子是六个月的。潘金莲更千方百计想伤害那孩子。她驯养雪狮子，终于将官哥儿吓死。李瓶儿在孩子死后悲痛至极，但潘金莲得了逞，高兴极了。她指桑骂槐道：“贼淫妇，我只说你日头常晌午，却怎的今日也有错了的时节。你斑鸠跌了弹，也嘴答谷了；春凳折了靠背，

没的倚了；王婆子卖了磨，推不的了；老鸨子死了粉头，没指望了！却怎的也和我一般？”直至把李瓶儿气死。

李瓶儿死后，潘金莲与吴月娘之间的矛盾上升。潘金莲撞见吴月娘的丫头玉箫和书童通奸，就提出三个条件给玉箫，其中一个“你娘房里但凡小大事儿，就来告我说。你不说，我打听出，定不饶你”。结果玉箫成了她派在吴月娘房里的眼线。接着，潘金莲登峰造极地使尽了浑身的解数，来向西门庆邀宠，企图垄断丈夫。这使孟玉楼和吴月娘又联合起来。吴月娘和潘金莲还通过求尼姑“整治头胎胞衣”，竞相获取怀胎的符药，来祈子得福，指望稳定自己的地位。后来吴月娘仗着正妻的地位直接与潘金莲发生火并，爆发出许多过去的积怨和矛盾。潘金莲满地撒泼，浑闹，大有“宋太祖灭南唐”之势。这双方都想得到西门庆的支持，结果吴月娘得到他的撑腰。潘金莲见吴月娘的地位不可动摇，才听了孟玉楼的劝告：“你我既在房檐下，怎敢不低头？”不得不“插烛也似与月娘磕了四个头”，说：“娘是个天，俺们是个地”，请求宽恕。

由此我们可以看到：妻妾们一入门就成为了西门庆的财产，首先是性财产。她们被控制的主要是支配个人性活动和出家门自由。特别是前者，潘金莲和孙雪娥就是在性自由中冒犯了西门庆因而遭到惩罚。除了突出地反映出夫权的性主宰之外，她们与男性主子西门庆很少有直接的利害冲突。家中女性与西门庆的关系主要是都向他争宠。潘金莲和吴月娘有时也对西门庆不满，但原因是由于她们与别人争宠，争地位，而不是由于丈夫与她们本身有利益冲突。

由于女人们在社会的压力下难以独立生存，必须在婚姻

家庭中谋取位置，致使妻妾之间不能在一个婚姻中产生共同利益，即：女性的集体利益。每个人都努力维持自己的地位，因而产生妻妾之间的不断冲突，争宠和互相陷害，使得她们四分五裂。她们在大大小小的冲突中自然地形成了一个小小集团，这些集团又将她们组织在一起。而这些小集团的实质是针对别的女人，使每个女人与其他女人相分离和疏远。我们看不到任何对付男性主子的团结力量。相反的，在多妻的家庭中，女人的对立面不是男人，而是女人本身。

同时，妻妾们争宠的最有利武器是性服务和子嗣。其中性武器的使用，是女性向男性施加影响最有效的方式。但它同时排斥了其他女性，在心理上破坏了女性之间团结的可能性。因此性服务是破坏形成女性集体的最有效方式。由于性手段的有效作用，使妻妾之间把性行为和“霸拦汉子”视为同义，互称“淫妇”，互相轻蔑和敌视。这种因性而产生的互相轻视，使女性不可能产生女性的本体意识。也就是说，很难萌发出女性主义或女权主义的意识。我们看到，她们所争取的平等是女性之间的平等，而不是男女之间的平等。

值得注意的是，当性行为被当作女人之间竞争权力的手段时，男性的权力被间接削弱了。因为性武器的目标乃是男性，而不是其他女人。在书中，好几次西门庆对妻妾之间的斗争无可奈何，失去权威。他不能完全支配自己的意志。比如，他几度进入李瓶儿屋里，却被推到潘金莲那儿去。在七十回以后，他想去潘金莲屋里，却被吴月娘干涉，强说其他妾“看不过”。于是他只好陆续去了孟玉楼屋里，李娇儿屋里，以及孙雪娥屋里。在潘金莲与李瓶儿的斗争中，牺牲了西门庆的爱妾李瓶儿，他却无力加以控制。

最终，西门庆本身成为女人用性武器相争的牺牲品。作者很巧妙地没有把西门庆之死安排在任何一个女人手中，尽管潘金莲是直接导致他死的人。他的死是发生在与一连串女人的性活动之后。这当然是出现在他淫乱无度的背景之下。但这种安排很有意义。尽管作者可能是以此告诫男人不要淫欲无度；或是警告，对男性主子的威胁来自全体女人。但在客观的表现效果上，它表明女人之间的相争，无形中形成一种在家庭内部压制男性的力量。

从另一个角度看，李娇儿、李瓶儿、孟玉楼，甚至吴月娘，她们为了维持自己已有的地位，也表现出自我克制和维护家庭和睦的态度。这种以维护与丈夫之间的关系为基础的家庭集体主义，并非女性的集体意识。它是以牺牲女性个人利益为前提的。比如，李娇儿和孙雪娥很少受到西门庆的光顾，她们却不去争风吃醋。而与西门庆感情至深的李瓶儿，则害怕别人妒忌，屡次自我克制，让西门庆去潘金莲屋里。还要对吴银儿说：“谁和他有什么大闲事，宁可他不来我这里还好。”每每委曲求全。而吴月娘则更是为了讨西门庆的欢心，容忍他娶了这么多妾。她们为了家庭和睦，不得不限制自己的感情和行为上的自由和权力。这种集体观念使每个女人不得不牺牲个人的自由和利益。而追求女性个人的自由和利益，乃是女性意识或女权意识发生的必要土壤。

这样，以潘金莲为中心，《金瓶梅》塑造了一个重要女性的人物组合群。但在《金瓶梅》里，女性们受时代风尚的影响，对于性爱都表现了一种公开的渴望和主动的追求，只是程度和表现方式不同而已，即便连最温柔、贤良的李瓶儿，也因花子虚、蒋竹山不能满足她的情欲，曾先后与西门

庆私通，并且是那么主动地投怀送抱、自荐枕席。特别是潘金莲，我们真不知道她和多少男人做过爱，也说不清究竟是男人玩弄了她还是她玩弄了男人，这对于封建礼教无疑是一种挑战，带有很大的破坏性。而这种淫荡，用我们今天的眼光来看，就是她们对于人的本能欲望和需求的初步觉醒。

在我国封建社会，女子历来被男子视作玩物，她们的本能总是受到扭曲压抑，她们只是被动的男子情欲的发泄对象，而不是主动的求爱者。古代男女之间在性爱方面实在是极不平等的。但问题是，性的觉醒应该有经济的解放作后盾，而这又都有赖于制度的改变。当性的觉醒没有相应的条件作后盾时，女性的要求再合理，付之于行动的态度再坚决，往往只能导致可怕的后果。淫妇潘金莲之所以成了人们争论的焦点，缘故恐怕正在于此。在一片浸染着毒液的土壤中，播下的种子再优良，生长出来的仍然只能是一朵恶之花。

二、末世红颜，叛逆回归难见岸

《金瓶梅》是中国十六世纪的社会风俗史，也是晚明时代市井妇女的悲剧史。其中的潘金莲、李瓶儿都是情欲的化身，“理”的反抗者。作者以西门庆之家的兴衰作为典型环境，通过有关典型形象的塑造深刻而真实地揭示了社会转型时期市井妇女的思想觉醒及其悲剧冲突。但奇怪的是，两人性格都由叛逆而趋向回归，由回归趋向内斗乃至灭亡。以往的论者多从伦理的视角认为她们的悲剧乃是淫欲的必然恶

果，未免失之简单，现就这一复杂问题，略抒己见。

恩格斯说：资本主义萌芽时期新的经济关系与现行的政治制度是对立的，“当经济关系要求自由和平等权利时，政治制度却每一步都以行会的束缚和特殊的特权同它相对立。”晚明时期，中国历史正处于转折时代，由于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萌芽，国内外商品的流通和发展，市民阶级的发展壮大，金钱关系的渗透，进步思潮的引发，加速了世袭贵族的衰落及其传统价值观的解体，促发了市民阶级主体意识的觉醒，好色好货的“恶劣情欲”已成为市民阶级的普遍心态。由于封建腐朽势力的束缚影响，金钱关系与封建权势的矛盾渗透，叛逆精神与纵情享乐交汇合流，于是形成一个放荡淫靡，尔虞我诈，极为动荡黑暗的时代。而《金瓶梅》就是当时社会变革的直接产物，而商人西门庆之家的复杂关系及其兴衰流变的过程正是当日时代变革的缩影。它以财色货利为轴心，围绕情欲与传统势力之间的矛盾，以吴月娘与潘金莲的矛盾为主线，以潘金莲与李瓶儿的悲剧冲突为副线，通过两线的纵横交织，淋漓尽致地展示了封建末世市井妇女的人欲之求及其悲剧结局。就潘金莲、李瓶儿之间的悲剧冲突而论，大致可分五个阶段：

第一阶段，是矛盾之因：由于西门庆贪图李瓶儿的财色，安心勾引谋娶，作为暴发致富的契机。当时，潘金莲为之观风放哨，月娘为之主动划策。当李瓶儿进门之后，月娘妒财，金莲妒色但又从中调唆，李瓶儿不知是计，反而亲厚金莲，疏远月娘。

第二阶段，是矛盾的开端：自西门庆得子加官之后，财势两旺，内外趋奉，月娘顶受官诰，李瓶儿生子有庆，妻妾

备受恩宠。又由月娘做主，借与乔家联姻之机，与瓶儿财势相联，结成一派家族势力，对金莲造成极大威胁，因此，她更加嫉妒，挟私报恨，便将斗争的矛头对准李瓶儿。

第三阶段，是矛盾的发展：潘金莲见主仆上下对李瓶儿母子极为关切，更为眼酸。先用挑拨离间之法故伎重演，谁知非但无益反而处处碰壁，连遭挫辱，误以为合府人众皆为李瓶儿收买，于是由妒而狂，采用“指桑骂槐”、“隔岸放火”之法进行精神折磨。李瓶儿只是忍气吞声，敢怒而不敢言，尚且一味姑息忍让，委曲求全。结果金莲步步进逼，更加放肆。

第四阶段，是矛盾的高潮：不久，李瓶儿得病，儿子多灾，为了荫子保福，四处求神拜佛，舍财捐物，广结善缘。潘金莲以为天假其便，便采取阴谋手段，暗中驯养狮子猫，惊死官哥儿。李瓶儿因之七情感伤，旧病复发，抱恨而亡。

第五阶段，是结尾：通过西门庆的痛哭、盛葬、追荐及其上下之间的淫乱活动，将丧情的悲哀与偷情的欢乐衬托对照，集中揭示了李瓶儿悲剧的根源，并从中透视了西门庆之家腐朽衰落的趋势。

由上述悲剧冲突过程来看，潘、李两人的悲剧冲突似乎只是一场市井荡妇之间争宠斗妍的矛盾，其实并非如此简单。究其悲剧冲突的原因，欣欣子从宗教论证的视角，提出了“因果说”，其说明显荒谬，不必多谈。而张竹坡提出“恶欲说”，认为由于市井小人对财色的“狂热”追求而走向“毁灭”，那是他们“贪欲”的必然恶果。如此说来，那么，又是什么原因导致市井小人由财色之欲发展为“狂热”，由“狂热”走向“毁灭”呢？因之，如果离开具体环境、人物，

只从抽象的“人欲”着眼，必然会得出唯心主义的结论。其实，作者正是以西门庆之家为典型环境，旨在表明，特定时期社会环境的制约影响是导致他们性格回归以至造成悲剧冲突的根本原因。所以，潘、李两人的悲剧是一幕时代悲剧，具有普遍而深刻的意义。

我们先不要急于斥责潘金莲的歹毒用心，而去探寻一下她如此气愤而悲泣的内在原因。第五十七回，李瓶儿指着刚满周岁的西门官哥，对吴月娘说道：

假饶儿子长成，讨的一官半职，也先向上头封赠起。娘，那凤冠霞帔，稳稳儿先到娘哩，好生奉养老人家！

这是实话。吴月娘身为正室大老婆，无论是哪个妾生的儿子，若有官职，能得到诰封的首先是她，其次才是生母，而小妇孙雪娥是不会有诰封的，同为小妇的潘金莲也沾不了凤冠霞帔的边。潘金莲并无所出，因此她还没有做诰命夫人的奢望，如前所述，她的追求并不高，但并不意味着她不想有一个好结局。虽然她曾经声称不愿问卜算命：“我是不卜他。常言：算的着命，算不着行。想着前日道士打看，说我短命哩，怎的哩，说的人心里影影的。随他，明日街死街埋，路死路埋，倒在洋沟里就是棺材。”（第四十六回）但这并不是不信命，恰恰是说明她对人生的悲观，对未来的恐惧。因此，我们不难在她日逐淫乱以寻求刺激与满足的背后，看到一个担心丈夫嫌弃而失去依靠的女子的可悲心理。潘金莲的争宠，难道仅仅是“一夜没汉子也成不的”（第十一回）的淫妇的肉欲在作祟吗？兰陵笑笑生在写完西门庆鞭打潘金莲

后，感叹道：“为人莫作妇人身，百年苦乐由他人。”（第十二回）为了百年苦乐，为了将来不致死倒在洋沟里，潘金莲之不择手段，也是可以理解了——当然不是赞许她。

在潘金莲的谋算下，在世上仅活了十四个月的西门官哥终于一命归阴，这给了潘金莲极大的喜悦：

每日抖擞精神，百般的称快，指着丫头骂道：“贼淫妇！我只说你日头常晌午，却怎的今日也有错了的时节？你斑鸠跌了弹也，嘴答谷了！春凳折了靠背儿，没的倚了！王婆子卖了磨，推不的了！老鸱子死了粉头，没指望了！却怎的和我一般？”（第六十回）。

毋庸讳言，潘金莲在情欲上的要求较之他妾来得强烈，孙雪娥曾说她“只要汉子常守着他便好，到人屋里睡一夜儿，他就气生气死”（第五十九回）。在情欲上，她与西门庆倒是合拍的一对。但是，西门庆之于潘金莲，确乎只是肉体上的占有，而潘金莲之于西门庆，除了肉欲的需求外，还有其他目的在。显然，能够成为西门庆的老婆，得到丈夫的宠爱，在这锦衣玉食和淫纵的生活中打发光阴，是潘金莲的目的，也是她所谓的幸福了。她要保持这一种“幸福”，而且不愿他人来分享。然而，随着李瓶儿怀孕及生子，地位明显提高后，潘金莲感到威胁加大，于是，其争斗锋芒便集中到了李瓶儿一边。李瓶儿怀孕之事，为潘金莲得知后，她就没有停止过冷嘲热讽。第三十回，李瓶儿临盆产子，这对于妻妾盈室而从无子嗣的西门庆说来，无疑是一大喜事。但潘金莲却横竖不是滋味，诅咒讥讽，难以掩饰心中的气愤、不安和沮丧。当合家上下为接生手忙脚乱时，她说：

耶咻咻！紧着热刺刺的挤了一屋子里人，也不是养孩子，都看着下象胆哩！

不满之情，溢于言表。她不怀好意地怀疑这孩子并非西门庆所生：

他从去年八月来，又不是黄花女儿，当年怀，入门养。一个后婚老婆，汉子不知见过了多少，也一两个月才生胎，就认做是咱家孩子。我说：差了！若是八月里孩儿，还有咱家些影儿，若是六月的，小板凳儿糊险道神，还差着一帽头子哩！失迷了家乡，那里寻犊儿去？

这话是十分恶毒的，不仅诬蔑了李瓶儿，连还在腹内的孩子也被一棍子打倒了。她看见孙雪娥慌慌张张跑来观看时，又对孟玉楼说：

你看，献勤的小妇奴才！你慢慢走，慌怎的？抢命哩！黑影子拌倒了，磕了牙也是钱。姐姐，卖萝卜的拉盐担子，攘咸嘈心。养下孩子来，明日赏你这小妇一个纱帽戴。

然而，孩子终于降生了，而且是一个潘金莲最不愿意看到的能传宗接代的男婴。于是，“合家欢喜，乱成一块”，而潘金莲却“越发怒气生，走去了房里，自闭门户，向床上哭去了”。潘金莲说话毫不留情，尖刻狠毒。在孩子未生下来时，她说：“一个是大老婆，一个是小老婆，明日两个对养，十分养不出来，零碎出来也罢，俺每是买了个母鸡不下蛋，莫不杀了我不成！”作者是写李瓶儿生子，但却写了大段的潘金莲的话语，显而易见，他不是写事，而是在为潘金莲写心。李瓶儿产子的情节以及西门官哥这个人物本身，均是

主要用来为刻画潘金莲的形象与心态服务的。写彼而及此，用意曲折，文笔之生动，除《金瓶梅》外，在古代说部中也实在是罕见的。

上述潘、李两人性格发展变化的历程，展示了晚明时代市井妇女的人生悲剧。她们为了追求人性人欲，曾以果敢的行动突破了宗法等级的制约，成为封建礼教的叛逆者。但是她们并没有成为命运的主宰，而是回归传统，变为欲望、命运的奴隶，令人深思。由于出身经历不同，所以，她们奴性人格的属性不同。潘金莲则由奴才性的“纵欲”转化为封建市侩人格；李瓶儿则由奴才性的“负罪意识”转化为封建“贤良”人格。虽然类别不一，其实正好体现了封建奴才人格的两个方面。可见作者在一定程度上能够突破传统的人性观、妇女观，能够紧扣转型时期社会变革的趋势，通过人物性格的发展史，深入发掘了资本主义萌芽时期市井妇女人生悲剧的内在根源，体现了作者的创新精神，具有重大的时代意义。

张竹坡云：西门妻妾之间，“其争其妒，大抵由财色而起。夫色财有一已足亡身，今瓶儿双擅其二，宜乎其死之速，并害其子也。至于死，金莲快而月娘亦快。金莲快吾之色无夺者，月娘快彼之财全入己，故瓶儿着完寿衣而钥匙已入上房矣，此二人之隐衷也。乃金莲之隐易知，而月娘之隐难知，今全于皮袄发之。”上述评论，虽然杂有“财色祸水论”的传统观念，但也触及了问题的实质。令人不解的是，西门府中妻妾之间的主要矛盾则是月娘与金莲的矛盾，为什么却转化为瓶儿与金莲的矛盾？从其悲剧的内在原因而论，似乎是由李瓶儿的软弱，潘金莲的凶狠导致而成。但就全部

作品来看，潘、李之间的矛盾不过是一场奴隶之间自杀自灭的悲剧冲突。那么，悲剧的深层原因又是什么呢？变革时代新旧因素的矛盾是其悲剧的深层根源。

前面说过，西门府中是一个由封建宗法势力与资本势力渗透消长而又充满矛盾的家庭。作为家庭主妇的吴月娘，从其外表而论，似乎“心慈好善”、“庸懦无能”，实际上是一位机深内重，历练老成，富有权谋的人物。她出身封建仕族，兼备地主和商人两类剥削者的性格。她虽体弱多病，不耽于色欲之逐，但对金钱权势的追求则是她的本质特征。她深知西门庆贪财好色，如同脱缰之马，在无能驾御的情况下，基本上采取随波逐流，苟合取容的态度，但在家政大权方面并不糊涂。由于西门庆的格外宠幸及其示范效应，所以潘金莲与陈经济、庞春梅等表里结合，放荡淫靡，无所顾忌，整个家族呈现等级失序、道德沦丧、家反宅乱的局面，在家政大权方面对月娘构成严重威胁，于是双方形成主要矛盾。

自金莲害死宋惠莲，逼走来旺儿之后，步步得势，月娘节节败退。从此月娘改变斗争策略，主要矛盾双方暂处于暗斗阶段。总体而言，月娘的策略是：第一，为了保持正室的尊严，暂时避开正面冲突，采用佛道阴柔之术，以子嗣继承问题为核心，以读经宣卷，奉佛劝善为名，暗中与姑子决策，配制坐胎符药，承欢求子。所谓“众星挡不住一月”，以此作为战胜众妻，维护主妇地位的根本，可见瓶儿同样属于对立面人物。第二，扶植对抗势力，暗中遏制潘金莲的势力。在外，她以拜娘认女之策扶植李桂姐与之对抗；在内，她见李瓶儿生子有宠，便借与乔家联姻之机与李瓶儿结成心

腹至戚，外似摆阔斗富，实际上是把瓶儿推向风口浪尖，成为金莲打击的对象。李瓶儿不明，尚以为大娘关怀，分外感激。第三，再用“欲擒故纵”之道，先让金莲上下跳窜，四面树敌，然后因势利导，待时机成熟，从中取胜。但其中令人迷惑的是：在生活方面月娘的确对李瓶儿母子极尽关怀，似乎出自本心，其实不然。因为，当潘、李矛盾激化之后，月娘明知金莲谋害官哥儿的行径，但她始终首鼠两端，对其母子生死存亡的大是大非问题不置一辞，不设一谋。甚至当官哥儿死后，她对事实真象尚采取隐瞒态度。李瓶儿生前，月娘所收财宝箱笼未见归还，当李瓶儿死后，立即收去了她房门钥匙，并将其箱笼全部搬进上房（八十回）。由此看来，月娘到底关心的是什麼？不言自明。潘金莲自以为机敏过人，每日抖擞精神，一味逞强使能，成天算计别人，其实如燕巢飞幕，鱼游在网，始终逃不出封建宗法等级的牢笼，反而被人所算，这正是她奴性人格的可耻下场。

至于家主西门庆，更是一位不顾一切追逐眼前利益和自我价值的新兴商人。他既是封建经济基础、伦理秩序的破坏者，又是一位封建恶性积习甚深的典型人物。他虽深谙世故，善于识时任势，冒险发财，巧取豪夺，所以整天在外养女调妇，忙于财色之逐，但对妻妾之间的矛盾，态度暧昧，一筹莫展。只是以财色作为衡量是非的标准，以实用主义的价值规范妻妾，玩弄手段。他既爱金莲之色，而又艳羡瓶儿之财。根本谈不上什么人格方面的尊重与爱护，彼此之间不过是一场交易而已。所以，当矛盾激化之后，他只是以惩罚奴才的办法掩盖矛盾。当官哥儿死后，只是摔杀狮子猫，像哄骗孩子那样掩盖了一场命案。这正如马克思所说：

在资本家眼里，“世界上没有一样东西不是为金钱而存在的，连他们本身也不例外，甚至他和自己的老婆之间的关系百分之九十九也是表现在同样的‘现金交易上’。”

本来，李瓶儿一生陷于变革时代的矛盾纠葛之中，终于在西门庆家族冲突中被人坑陷而死。她的死，是家族新旧因素矛盾交织绞杀的结果。这本来是一场骇人听闻的大悲剧。反而被标榜为“淑妇的典范”、“朱门之楷模”，还美其名曰：“福人善终”、“积善而成正果”，且通过西门庆的痛哭、殡葬、追荐超度等一系列盛大的活动，以显示对死者的尊宠及其深切的哀悼。其实不过是借死人炫耀门庭，广结势要，联络感情而已。然而就在追悼的帷幕之后，主奴上下偷鸡摸狗，尔虞我诈，干着不可告人的勾当。作者将丧情的悲哀与偷情的欢乐进行对照，集中深刻地揭示了李瓶儿悲剧的外在根源，揭示了西门庆等人腐朽、虚伪的本质及其家庭行将衰败的趋势。

综上所述，潘金莲、李瓶儿两人并非作者说理戒世的“淫妇典型”，确是体现作者新潮观念的典型人物。她们的叛逆精神及其悲剧命运，既不同于往昔那些以儿女风情为主调的“才子佳人”作品，也不同于借梦幻形式反映妇女觉醒的“离魂”之作，又不同于“三言”中只从某一生活侧面张扬市民阶级婚姻、价值观念的作品。而《金瓶梅》的作者，却以西门庆之家的兴衰变化作为时代的缩影，通过潘、李两人的生活历程，不只是从时代生活的深层发掘了市井妇女人身遭受的摧残与损害，还深入发掘了她们精神的压抑及其灵魂上所受的摧残毒害，从而全面真实地揭示了她们人生悲剧的内外根源。并从中透视了晚明时代资本主义萌芽的畸形发展

及其轨迹。这一切决非偶然，而是特定时期社会变革的必然结果。因之，它充分体现了作者的艺术创新，而且具有深远而又多方面的认识价值。

三、婢慕主位，自酿苦酒终自饮

《金瓶梅》里的人物都是很真实的。现代文学理论认为，作家在小说里创作的人物可以是写他们本来是什么样儿的，也可以写他们应该是什么样儿的。写“应该是什么样儿”这个“应该”，有时免不了作家自己先有了成见，有时甚至难免去从某种“规定”出发塑造人物，这样写出的人物自然不会有生命力。写“本来是什么样儿”的，就是从生活出发，写出生活中的“这一个”。《金瓶梅》写人物是属于后一种。这部书除了写西门庆和他的妻妾、社会上的恶势力、朝廷里和地方上的官员，写这些有钱有势的人物或与有钱有势的人物有密切关系的人物，还写了受他们役使的许许多多奴隶：婢、仆、厨役、小厮等等。这是些卑微得几乎不足道的人物，但小说《金瓶梅》写他们，分量也并不比那些“大人物”轻。

提到女奴婢，中国的读者容易一下子就想到她们都是受压迫者。一般文学作品里比较现成的描写方法，或者把她们写成好主人（好的祖母或好的小姐）的好帮手，以显示她们聪明、百伶百俐，又比主子熟谙世事，像《西厢记》里的红娘；或者写她们具有穷人的一切优美品质：富贵不能淫，威武不能屈，反抗主子，不惜玉碎，像“现代戏”里的吴清

华。这其实都是把最残忍的人身奴隶制下作为家奴的妇女们的命运理想化也简单化了。《金瓶梅》里的奴婢们不是这样，他们的身世遭遇、性格行为及命运都要丰富复杂也真实得多。

这里我们只挑选西门庆家中两个女奴婢宋惠莲和庞春梅来谈。

宋惠莲在小说里出场是从第二十二回《西门庆私淫来旺妇春梅正色骂李铭》开始的。来旺是西门庆的仆人，宋惠莲是来旺的妻子。小说在这一回先叙述说：

那来旺儿，因他媳妇自家痲病死了，月娘新近与他娶了一房媳妇，娘家姓宋，乃是卖棺材宋仁的女儿，当先卖在蔡通判家，房里使唤，后因坏了事出来，嫁与厨役蒋聪为妻小。这蒋聪常在西门庆家做活答应。来旺儿早晚到蒋聪家叫蒋聪去，看见这个老婆，两个吃酒刮言，就把这个老婆刮上了。一日，不想这蒋聪因和一般厨役分财不均，酒醉厮打，动起刀杖来，把蒋聪戳死在地，那人便越墙逃走了。老婆央来旺儿对西门庆说了，替他拿帖儿县里和县丞说，差人捉住正犯，问成死罪，抵了蒋聪命。后来，来旺儿哄月娘，只说是小人家媳妇儿，会做针指。月娘使了五两银子，两套衣服，四匹青红布，并簪环之类，娶与他为妻……

小说还告诉我们，这宋惠莲“当初在蔡通判家房里和大婆作弊养汉，坏了事，才打发出来”。其实这姑娘当时不足二十岁，从小生活不幸，被人卖来卖去。当使女奴婢后，即被主子侮辱，还要承担“坏了事”的责任。她的婚姻也很草率，嫁的丈夫不是厨役就是仆人，没有社会地位，品德也不好

……这样的命运，对旧时代下层妇女而言并不特殊。

但有两个自身因素却使她的命运一度曲折复杂起来。这就是她偏偏生得很美，性格也机灵。没有文化但看牌比谁都快，能用一根木柴，很快烧好一个猪头，还会说俏皮话。本来，中国的古典小说写女子的美，一般已有固定格式：目如秋水，眉似远山，樱桃小口，体态袅娜……《金瓶梅》这部小说比较特殊，它写潘金莲的美，只一句：“从上往下看，风流往下跑；从下往上看，风流往上流。”它写宋惠莲也是如此，笔致简练、独异。惠莲荡秋千，“飞起在半天云里，然后抱地飞将下来，端的都是飞仙一般，甚可人爱”。不像潘金莲的美带着泼辣，惠莲的美洋溢着青春和热情，令人想象得到她明艳的容色和动人的体态。她知道自己美，所以爱打扮，看了玉楼、金莲等人打扮，她也把“髻髻垫得高高的，梳的虚笼笼的头发，把水鬓描得长长的”。并且经常和男人们打情骂俏。美丽对于贵妇人可以是娇人的资本，对惠莲这样身世卑微地位下贱的少妇，就不是什么幸事了。所以她每到一处，主子和家奴都垂涎她的美色，诱惑她堕落，几乎人尽可夫。到了西门家，果然就又“被西门庆峻在眼里”。她是个穷人，生活不宽裕，嫁给来旺时，财礼才“两套衣服，四匹青红布并簪环之类”。穷，并不都能使人发生美好的品质，有时恰恰相反，像潘金莲那样，穷也会使人变得更自私、贪婪。在惠莲，则以为可以用自己的美丽和肉体去换取好一些的生活。

她抵抗不住压力和引诱，果真背着丈夫来旺儿，做了西门庆的又一姘妇：

西门庆归到上房，叫玉箫送了一匹蓝缎子，到他屋里，

如此这般对他说：“爹昨日见你酒席上斟酒，穿着红袄，配着紫裙子，怪模怪样的不好看……才开厨柜拿了这匹缎子，使我送与你……爹说来，你若依了这件事，随你要什么，爹与你买。今日赶娘不在家，要和你会会儿，你心下何如？”那老婆听了微笑而不言，因问：“爹多咱时分来？我好在屋里伺候。”（第二十二回）

为此，她有时还做得很轻贱：

老婆（宋惠莲）掀开帘子……只见西门庆坐在椅上正吃酒，走向前，一屁股坐在他怀里……便道：“爹，你有香茶再与我些，前日你与的那香茶都没了。”又道：“我少薛嫂儿几钱花儿钱，你有银子与我些儿，我还他。”（第二十三回）

西门庆把她在奴隶队伍里的位置挪动了一下，当然仍然是奴隶：

惠莲自从和西门庆私通之后，背地不算与他衣服、汗巾、首饰、香茶之类，只银子成两家带在身边，在门首买花翠脂粉……西门庆又对月娘说他做的好汤水，不教他上大灶，只教他和玉箫两个，在月娘房里后边小灶上，专顿茶水，整理菜蔬……（第二十二回）

但她竟产生了错觉，有时会忘记了自己的身份，以为可以和主子们平起平坐了。她常去参加主子家的妇女活动，如打秋千，元宵夜晚和主人家的妻妾、亲戚一起“走百病”，看放花炮等等。一次她和西门庆在藏春坞雪洞里通奸时，竟嘲骂潘金莲：“你家第五的秋胡戏（见元杂剧《秋胡戏妻》，秋胡是剧中人物），你要她来家多少时？是女招的？是后婚

儿来？”西门庆道：“也是回头人儿！”老婆道：“嗔道恁地久慢老成，原来也是个意中人儿，露水夫妻！”（第二十二回）这被潜踪而至的潘金莲听在耳里：“气的在外两只胳膊都软了，半日移脚不动。”

当然，如果仅此而已，那么宋惠莲至多也不过是个虽然美丽、也很轻贱的婢女。但她的美丽和在男女关系上的轻浮，只是她性格的一个侧面，而且是比较浅露的侧面：她的美丽乃父母所生，自然天成；她的轻贱也是生活从外部强加给她的污渍。那些仗着钱势任意扭曲她的心性的人，并不懂得这个姑娘灵魂深处还有着更美好、更丰富的东西。

宋惠莲似乎更在意她的作为女性的价值，她的价值观当然也是打上了男权主义的深刻的烙印的，而且与她生活的社会阶层有着直接关系。她认为能够打动男人，使男人拜倒在她的石榴裙前，就是成功与胜利。为此，她很会穿着打扮，很聪明地抓住一切机会来展现自己的美色。荡秋千她不用人推，非常灵巧而矫捷地把秋千荡到半天去里，让风掀起她的裙子，露出鲜艳的内裤，吴月娘瞧见也情不自禁地赞了一声“贼成精的”！混在内眷之中的陈经济大概连眼睛也直了。宋惠莲处处要与潘金莲比美，也就是要显示自己的价值。她是第一个发现潘金莲与陈经济暗中调情的人，她的思想的确颇为独特，她没有谴责之意，更没有告密的打算，自然也不会拈酸吃醋，因为她与陈经济没有任何情感瓜葛，但她却蓄意要挑逗陈经济，目的是证明自己比潘金莲更有女性魅力。元宵节晚上内眷们上街“走百病”，宋惠莲单盯着陈经济，她特意打扮一番，换了一套绿闪红缎子对衿袄儿，白挑线裙子，又用一方红销金汗巾子搭着头，额角上贴着飞金，三个

香茶翠面花儿，金灯笼坠子，在月色之下，真是楚楚动人。

那宋惠莲一回叫：“姑夫，你放过桶子花我瞧。”一回又道：“姑夫，你放过元宵炮燎我听。”一回又落了花翠拾花翠；一回又吊了鞋，扶着人且兜鞋，左来右去，只和经济嬉戏。

潘金莲由脚而得名，她偏要在这天晚上拿了潘金莲的鞋套在自己的鞋外穿——她已经在西门庆面前比试了她比潘金莲脚小，这晚又在陈经济面前显示。那陈经济被宋惠莲弄得神魂颠倒，完全忘记了身边潘金莲的存在。这个时候，潘金莲大概就下了决心，一定要除掉她这个“奴才淫妇”。其实，宋惠莲并没有与潘金莲争夺西门庆、陈经济之意，更没有通过肉体交易爬到姬妾地位的想法。如果她有这方面的意图，她完全可以走潘金莲的路，牺牲掉自己的丈夫，但是她没有，她只是要炫耀自己的青春美色。

宋惠莲不摆脱西门庆的欲求，同时也想乘此改善一下生活境遇，所以做了西门庆的姘妇；但她又仍很明确来旺儿才是自己的丈夫。她对来旺儿还是很有感情的，正如她的哭诉那样：“一夜夫妻百夜恩”，“相随百步也有个徘徊意”，“为人要讲良心”！——这乃是中国一般人最后的、也是最坚固的一道传统道德防线。她的没有文化教养，她的轻贱，其实都可以理解并予以原谅。但这样一个从没受过任何教育的、始终处在被侮辱损害地位的卑贱女奴，在晚明那样人欲横流的社会环境，却没有良心泯灭，还藏着真正的爱心和贞洁感，这却是许许多多受过教育、出身高贵的达官贵人、文人学士都未能做到的，所以尤其令人惊异和尊敬。从这点出

发,《金瓶梅》让我们又看到另一个,也是更深一个层次的真实的宋惠莲:事情的变化发生在当她一旦认识到西门庆要在长期霸占她的同时,将来旺儿也扫地出门、斩尽杀绝的时候(第二十五回),她心灵的天平上,对自己的丈夫的爱,愈来愈强烈。她耽心丈夫的安危,苦心思虑,千方百计保护丈夫,在大变故面前,她表现得那么有爱心,敢负责任,勇于行动,动脑筋想办法……可惜她没有别的武器,仍然只能以自己的身体去求西门庆。但事情仍没有转机,来旺儿最终还是被西门庆先设圈套当作家贼送解官府,之后又写帖子送财物让夏提刑拷打,终于被递解原籍徐州。

宋惠莲绝望了。她的真实感情倾刻宣泄出来。她为来旺儿痛哭:“我的人呀!你在他家干坏了什么事来?被人纸棺材暗算计了你!你做奴才一场,好衣服没曾挣下一件在屋里……”“你在路上死活未知,存亡未保……”她痛责西门庆:“你原来就是个弄人的刽子手,把人活埋惯了,害死人,还看出殡的,你成日间只哄着我……你也要合凭个天理!”她变得坚强起来,“要做辣菜根子,不做杨柳条子。”使西门庆和潘金莲瞠目不解的是,连这样的曾使千百年来多少女性弱者认命低头的“哲学”,都不能使她屈服。

玉箫伴他一处睡,慢慢将言词说,劝化他,说道:“宋大姐,你是个聪明的,趁早恁妙龄之时,一朵花初开,主子爱你,也是缘法相投,你如今将上不足,比下有余。守着主子,强如守着奴才。他去也是去了,你恁烦恼不太紧,一时哭的有好歹,却不亏负了你的性命。常言道:我做了一日和尚,撞了一日钟,往后贞节轮不到你头上了!”

她的价值被现实给无情地粉碎了。她以为她可以用美色笼络住西门庆，让西门庆百依百顺，把来旺儿从监狱里放出来。事实完全相反，西门庆欺骗了他，来旺儿被衙门杖责四十，递解原籍。她向来以为可以征服男人的东西，实际上是供男人玩赏的物品，可以欣赏，可以厌弃，厌弃时一钱不值。于是她绝望之至以自杀来结束自己年轻的生命。

西门庆不能理解宋惠莲，吴月娘和家中所有的人也不能理解，作者也未必见得理解了她。这个谜一样的漂亮的女人，如同一现的昙花，也如同暗夜里的闪电，瞬息光彩，瞬息消失；她消失了，却留给人们无尽的回味和思考。

在《金瓶梅》里，和宋惠莲一样的另一个女奴庞春梅，其命运也值得注意。她开始就得到西门庆宠爱，甚至为嫉妒心特强的潘金莲信任，后来还贵为守备夫人。小说《金瓶梅》把她的“梅”字列入书名，和潘金莲、李瓶儿并列，足见她也是书中的一个不可小视的人物。

庞春梅原是吴月娘屋里的丫头，西门庆娶过潘金莲，“把春梅叫到金莲房内，令她伏侍金莲，赶着叫娘”。对于她从前的身世，小说介绍得比较简单，只知道她是官媒薛嫂介绍买来与另外几个小丫头一起学弹唱的。说她“性聪慧，喜谑浪，善应付，生的有几分颜色”，不久又被西门庆看中——“收用”了。

在男权主义的话语中，大凡丫头，都是巴望男主人“收用”而爬到侍妾的地位。《红楼梦》的袭人欣然与宝玉偷试云雨情，在袭人来看，自做宝玉贴身丫头，“今便如此，亦不为越理”。当王夫人把袭人的月例钱升到赵姨娘、周姨娘等的二两银子时，也就是认定袭人的姨太太地位时，就连林

黛玉也要约了史湘云来向袭人道喜，因为这是一个丫头的天大的喜事！贾赦看中了鸳鸯，邢夫人便狗尾颠颠，去跟鸳鸯通报好消息：“你这一进去了，就开了脸，就封你作姨娘，又体面，又尊贵。你又是个要强的人，俗语说的，‘金子还是金子换’，谁知竟被老爷看中了。你如今这一来，可遂了素日志大心高的愿了！”鸳鸯却不愿意走丫头的唯一进身之路，她断然拒绝这一“殊荣”，维护了一个女人的自尊。或许正如贾赦所揣摸的，鸳鸯是嫌主子老了，肯定是看中了宝玉或者贾琏什么的年轻主子，的确有点说不清楚，鸳鸯遂表示谁都不嫁。那个时代不允许女人独身（出家是例外），鸳鸯这样奴隶身份的女子更没有独身的自由，最后的结局只能是自杀。如果说鸳鸯的反叛还有一点可争议之处，那么晴雯的表现则是透明的，无可置疑的。她比袭人更得宝玉的爱怜，她也有与袭人同样的单独与宝玉亲热的机会，但她不屑于袭人的偷偷摸摸的行为，也就是说她压根儿也没有想到要去当宝玉的姨娘，她是大观园中最富独立意识的丫头。曹雪芹透过鸳鸯和晴雯这两位女性形象，鲜明地表达了反传统的思想，表达了含有民主因素的对女子的同情和尊重。《金瓶梅》表达的是男权主义的观念。春梅究竟喜欢西门庆什么？对西门庆有哪一点感情？西门庆临终之时，真正流泪的仅止吴月娘一人。但春梅很愿意被西门庆“收用”，正如邢夫人推测鸳鸯的心理，“志大心高”，巴不得被主子看中。这样说丝毫不武断。春梅为什么 not 向着吴月娘而投靠潘金莲？在吴月娘房中，不可能与西门庆成欢，尽管西门庆早就垂涎欲滴；转到潘金莲门下，潘金莲立即安排西门庆“收用”，从此不再上锅抹灶，只在房中铺床叠被、递茶水，一下便成了

可以使唤丫头、仆妇的大丫头，距姨娘的地位仅半步之遥。

庞春梅和宋惠莲虽然都聪慧，但有所不同。宋惠莲的聪慧比较外露，比较粗心；因而常存不实际的想法，作错误的判断，常被人暗算。庞春梅的聪慧则表现为很实际，是“现实主义”的。她作为一个聪明美丽的女郎，也并不安于“为人做奴”的命运。这就使得她比其他丫头，比宋惠莲、甚至比西门宅中所有的女性，头脑都更为清醒、冷静，因而也更有心机。她更能认清自己所处的地位、周围环境和人事利害关系，并加以顺应和利用。

自从她被西门庆“收用”、“女主人”潘金莲又特别加以拉拢之后，她为了回报潘金莲，也为了向大家显示自己在西门宅中的“特殊”地位，首先寻找机会配合潘金莲向生性比较愚鲁、软弱，又很不得西门庆欢心的第三妾孙雪娥发起一次主动进攻，并旗开得胜。

但她又很能认识事情的利害关键，并不肆意利用自己的得宠地位，虽然发些威风，却很有分寸，总约束在一定的范围之内，绝不会越过哪怕是一点儿足以触犯女主人潘金莲利益的界限。虽然潘金莲是认可西门庆和她的关系的，但她总是把接近西门庆的机会让给对这类事最为敏感的潘金莲。

她的聪慧的“现实主义”，还表现于她虽然能够揣度事情的实际情形，以抑制自我对生活 and 感情上的强烈欲望；但同样也能够适时抓住时机享受到好处，获取实际利益。每每遇到这样的机会，她也总是不放过，做得出来而又能达到目的，如小说第四十一回写道：西门庆叫春梅等四个丫环都打扮出去陪众官户娘子，春梅却表示不去。当西门庆问她“你怎的不出去”时，春梅道：“娘们都新裁了衣裳，陪侍众官

户娘子，便好看，俺们一个个只像烧胡了卷子一般……”西门庆听了，只得答应叫赵裁缝来替她裁做了一套缎子衣裳，一件遍地锦比甲儿。此外，还特别拿钥匙开楼门，另拣了五套缎子衣服给她。

我们很难评说庞春梅这样的性格是好、还是不好。一个生活在几百年前，命定做了女奴的少女，她不能遁于幻想，也不在感情上走极端，靠着自己的聪明和讲求实际，以应付种种险恶的环境，善于自处，获取实际利益，为此虽不得不作出不小的牺牲，有时也作出些很卑贱和不道德的事来，但毕竟还是可以让人理解、也可以让人原谅的。“讲求实际”这种本事，确是春梅的一种生存手段。

此外，庞春梅还是有真正的感情的，只不过表现得比较压抑和隐蔽罢了。她和潘金莲要好，不完全出于利害关系，也有真正感情的一面。她们其实都是出身微贱的女奴，都被关在西门庆家这个大笼子里。她们相携在一起，为改变自己的命运而挣扎，既互相利用，而又互相依存，互相理解。这世间几乎人人恨潘金莲，惧怕她，也欺骗她，连她的母亲也咒骂她，她实际上没有任何亲人。但是，惟有庞春梅不恨她，理解她的缺点和难处……有一回潘金莲的母亲向春梅数说：“俺那冤家，没人心，没仁义！”春梅对她解释说：“她争强，不服弱，比不同的六娘（李瓶儿）钱自有。”西门庆死后，当了家主的吴月娘决定，先剪除潘金莲的羽翼，让薛嫂把庞春梅领走。吴月娘不再管她是否是西门庆收用过的，衣裳也不让带一件，“只叫她整身儿出去”。这时，潘金莲哭了。她们都明白：她们仍然是奴隶。春梅“跟定薛嫂，头也不回，扬长决裂”。

对比起来，宋惠莲是一个被统治者污染，但保持了灵魂贞洁的女奴，庞春梅则是一个顺应主子污染，最后从灵魂上被戕害了的女奴。爱情是人皆有之的美好感情，但如果变了态，而只是一种情欲的泛滥，它就会成为一杯毒性猛烈的苦酒。潘金莲、李瓶儿、庞春梅都由于各自的原因，去端起了这杯苦酒，终于走上了悲剧的路。这或者正是《金瓶梅》作者要用她们三位的名字来给这部小说命名的原因之一。

四、千红竞艳，一处王国几处风景

《金瓶梅》写的女人还有不少，西门庆的妻妾和春梅除外，单是与西门庆有染的就有宋惠莲、林太太、王六儿、如意儿、贲四嫂、来爵媳妇惠元等等。其中林太太好淫，王六儿贪财，倒是各有特点。

林太太是王招宣府的寡妇，延揽西门庆时，年已三十五岁。她对西门庆说“夫主去世年久”，按小说情节记年，她的丈夫去世至少有十六年。小说介绍潘金莲履历时，曾说她在王招宣死后转卖到张大户家是十五六岁（年方二八），而西门庆勾搭上林太太时潘金莲三十二岁（亦是她的卒年），由此推算出林太太守寡时为十九岁左右。王家世袭祖爵，是武将世家，然而林太太的亡夫究竟何许人品，仅从调教出一个潘金莲，即可略知一二。他家“节义堂”前对联云：“传家节操同松竹；报国勋功并斗山”。那报国勋功是祖爷王景崇所立下的，节操是否传家则大可疑问。王招宣无事迹可考，他的孀妻开门迎奸已是一个极大的讽刺。作者用整回的

篇幅来描写西门庆与林太太的绯闻，深含着讽喻之意，一个尊贵的招宣夫人竟与西门庆这样的破落户同床共枕，那堂上画像上的太原节度汾阳郡王、貌似关夫子的王景崇，大概眼睁睁的要气死吧！淫荡固然使名节扫地，淫妇与奸夫的身份地位不相匹配也是作者愤怒的原因。世道不古，《聊斋志异》的作者蒲松龄对这“林太太”之称已不能容忍，“世风之变也，下者益谄，上者益骄”。更何况这位被称为“太太”的寡妇居然在节义堂接待一位鄙俗棍徒的奸夫，淫荡而不顾及等级尊卑，这才是作者的笔意所在。请看林太太第一次约会西门庆，哪里像是情人的幽会？赴约的西门庆坐在节义堂，堂上供养着祖爷的影身图，灯烛荧煌，一派肃穆气氛。林太太则是命妇打扮：头上戴着金丝翠叶冠儿，身穿白绫宽袖袄儿，沉香色遍地金妆花缎子鹤氅，大红宫锦宽襦裙子，老鸦白绫高底扣花鞋儿。明代妇女服饰有严格的等级规定，详见《明史·舆服志》、《大明会典》等。《金瓶梅》描写女人戴冠者仅此一见。林太太招引奸夫，这不是第一次，前此就有一个经商的“南人”，她无须装腔作势，浓妆艳抹必不可少，诰命夫人的做派则大可不必。作者这样写，显然是一种讽喻。他用这样的滑稽荒唐的场面，向世人昭示礼崩乐坏的真实，抒发了他的愤懑之情。作者站在传统礼教的立场，他所不满的是金钱和肉欲对于礼制（封建等级制度）的严重侵蚀。西门庆代表市侩的力量，他不顾廉耻和法纪，利用制度的腐朽大行其事，凭着金钱的神通，由商而官，把封建传统奉为神圣、尊贵、高尚的东西统统践踏在脚下，他甚至扬言，就是强奸了月宫中的嫦娥也没事。西门庆当然是一种侵蚀性极强的毒素，然而作者更厌恶开门迎奸的林太太，如果

林太太谨守妇德，严闭门户，西门庆有何空子可钻？男女发生婚外的恋情，中国传统的舆论和法律总是把主要罪过加在女人一边；生活在这种氛围中的女人也差不多持同样逻辑，她们对同性的谴责有时甚至更为严厉。西门庆纵欲病倒，吴月娘要寻找罪魁祸首，她不想她的丈夫是如何放荡，那结果完全是咎由自取，而是去调查那些“勾引”她丈夫的女人，潘金莲侥幸隐瞒了关键的事实，罪过便落在了王六儿、林太太头上。

对林太太的谴责，最具理性的是孟玉楼的意见。归纳为两点：第一，“没见一个儿子也长恁大，大儿大妇，还干这个营生”；第二，“忍不住，嫁了个汉子，也休要出这个丑”。西门庆的妻妾都骂林太太为“老浪货”、“老淫妇”，她们认为，“老”就不应该再有什么欲求，这种见解在封建社会极通行，是无须论证的公理。实际上是违背人的生理和情感的自然存在的，是建立在蔑视人的权利和尊严的封建主义基础上的偏见。三十五岁就被划为“老”者，可见女性生命的短促！孟玉楼的第二个论点是批评林太太既做婊子又立牌坊。“忍不住，嫁了个汉子，也休要出这个丑”，像孟玉楼自己就是这样。但是她忽略了她与林太太的客观情势的差别，她是一个市井商人的寡孀，市井社会有自己的道德选择，至少礼教的约束力是薄弱得多了，一般的观点是立牌坊也立不到这等人家来，落得自由放纵些。孟玉楼说改嫁就改嫁，不管引起多大的家庭纠纷，她也在所不顾，她没有上层社会女性那么多的精神包袱和颜面负担。林太太却不能如此轻巧改嫁，那节义堂就像是一个森严的牢狱，禁锢得她动弹不得。她的问题不在想不想立牌坊，那牌坊已经分明的立在那里了，

“传家节操同松竹”，这是清河县赫赫有名、令人敬仰的招宣府，她只是不敢公开砸烂这个牌坊，于是采用偷偷摸摸的方式，解决一下压抑不住的强烈的情欲。林太太的命运其实是非常悲剧性的，孟玉楼们对此毫无体察和同情，反映了男权社会中女性的灵魂被扭曲到什么样子！她们对一般女性的冷漠和苦虐，也就是自轻自贱自虐，而这正是男权统治所造成的和维护其统治所需要的结果。

王六儿属于另外一种类型。她与林太太不同，她之勾搭西门庆，除了肉欲的满足之外，还有明确的物质追求，比较起来，后者的成分还要重一些。她和她的丈夫韩道国有这样一段对话：

老婆如此这般，把西门庆勾搭之事，告诉一遍：“自从你去了，来行走了三四遭，才使四两银子买了这个丫头。但来一遭，带一二两银子来。……大官人见不方便，许了要替咱每大街上买一所房子，教咱搬到那里住去。”韩道国道：“嗔道他头里不受这银子，教我拿回来，休要花了，原来就是这些话了。”妇人道：“这不是有了五十两银子，他到明日，一定与咱多添几两银子，看所好房儿。也是我输了身一场，且落他些好供给穿戴！”韩道国道：“等我明日往铺子里去了，他若来时，你只推我不知道。休要怠慢了他，凡事奉他些儿。如今好容易撰钱，怎么赶的这个道路！”老婆笑道：“贼强人，倒路死的！倒会吃自在饭儿，你还不知老娘怎样受苦哩！”

这一对夫妻倒真是推心置腹，坦诚相见，妻子可以把自己的私情全盘托出，丈夫不但没有半点羞怒，反而加以鼓励。究

其原因，不外乎一个“利”字。利欲熏心，伦理道德便全然不顾了。王六儿有丈夫，有女儿，名义上是一个良家妇女，但是她的行为作风，实与“私窠子”没有什么差别。她们一家后来流落到临清，就正式干起私窠子的行当；在临清混不下去，夫妻居然往湖州去投奔嫖客官人。结局自然很悲惨，韩道国死在湖州，应了“倒路死的”这句谶语。

王六儿决不是一个美人，“生的长挑身材，瓜子面皮，紫膛色，约二十八九年纪”，她所以能讨西门庆欢心，主要在于她能够满足西门庆的占有欲望和变态性虐。潘金莲是《金瓶梅》的第一淫妇，潘金莲一意追求的是性的快乐，她的种种计谋，她对孙雪娥、宋惠莲、李瓶儿的陷害，统统都不是为了金钱和名分地位，如果说争宠也是争地位的话，那么她只要争得独占西门庆的地位，并不在乎嫡庶之别。王六儿怀着物质的要求，她与西门庆的行为就类似娼妓与嫖客。但王六儿给西门庆的快感又是娼妓所不能提供的，因为她有丈夫，有家室，她给了西门庆一种侵略性的战胜者的精神满足。西门庆问她想不想她家老公，她说“我那里想他”！还说：“好歹替他娶了一个罢！或把我放在外头，或是招我到家，随你心里。淫妇爽利把不值钱的身子拼与达达罢，无有个不依你的。”她是韩道国的老婆，今日属了他西门庆，那西门庆于是就得到了一种快感。

精神的屈辱和肉体的痛苦，这是王六儿要获得物质利益必须付出的代价。她对丈夫说“你还不知老娘怎样受苦哩”，并没有夸张。有一次西门庆与她同床，在她身上烧了三处香，那用烧酒浸的香马儿在皮肉上慢慢地燃烧，疼痛之难忍可以想见。韩道国身边的胡秀目击了这个场面，所以他后来

敢回嘴韩道国说：“你在这里快活，你老婆不知怎么受苦哩！”西门庆死后，王六儿鼓动丈夫拐走西门庆一千两银子上东京，韩道国还有些犹豫，她理直气壮地说：“他占用着老娘，使他这几两银子，不差什么！”

但是作者描写王六儿是要西门庆的命的女人之一。长期的纵情奢淫，西门庆的体力渐渐衰竭，支撑酒席的精神都没有了，衙门点卯自然更不成，只能躺在床上，用药物和人奶维持着奄奄一息的生命。可是王六儿给他送来用她头发缠就的同心结托儿，这就像强心针一样刺激了西门庆，西门庆亢奋起来，跑到王六儿家，与她缠绵了一夜，第二天清晨回家，连站立的力气也没有了。而等候他一通宵的潘金莲偏不肯放他，把三倍用量的胡僧春药灌进西门庆嘴里。当年胡僧告诫他：“每次只一粒，不可多用。”潘金莲灌了他三粒，这西门庆的最后的一点生机终于被耗尽了，油枯灯尽，髓竭人亡。这样，王六儿便永远钉在了“祸水”的耻辱架上。她不无情地备了祭桌，上门为西门庆祭奠，结果挨了吴月娘的一顿臭骂，那核心的意思就是指责她是弄得人家败人亡的罪魁祸首。

五、财色为轴，天理人欲苦争锋

《金瓶梅》是一部集中描写晚明时代市民阶级“人伦物理”的长篇小说。它以财色为轴心，以一个暴发户商人之家为典型环境，不仅集中展示了转折时代商业资本的发展历程，而且突出地再现了封建末世市井妇女的人性觉醒。作品以市井妇女追求人性人欲的叛逆精神开始，以西门府中家反

宅乱、瓶碎钗折的悲剧而告终。察其叛逆之路，起点又是终点，竟是一条突不破的人生闭合之路。

侯外庐认为：“在中世纪长期的冬眠中，既有适应历史发展的进步因素，又有接受传统思想所束缚的因素。”所以，“社会运动和思想运动的新旧交替中出现新旧纠缠，新的突破旧的，死的又拖住活的这种矛盾状态”，这就是晚明社会变革时期的基本特征。作者从宗教论证，伦理道德的视角对历史和人生作了肤浅的解释，总认为西门庆家族的衰败是由于家长不“谨守礼法”、“主妇治家不察”、“不修纲常”，结果“马死奴逃”、“台倾楼倒”。其主体人物皆因贪、嗔、痴三毒俱全，因之“得到恶报”、“注定落得个鱼死网破的结局”。

吴月娘“心慈好善、持重寡言、举止温柔”，堪称“淑女”的典范，家族道德的支柱。从她性格的表层而论，似乎“愚钝不敏”、“暗弱自用”、缺少才智，成为人们哄骗的对象，其实她是一位刘三巧式的人物。她出身于封建仕族，为清河左卫吴千户之女，后嫁暴发户商人西门庆为继室。从其出身经历而论，兼备地主和商人两类剥削者的性格。她虽体弱多病，不耽于色欲之逐，然而对于金钱权势的追求则是她的本质特征。西门庆尽管恣情放纵，一味追求肉体享乐，根本不顾伦理规范，“贴心人要一奉十，正经立纪老婆反而靠后”（第八十七回），但在金钱收藏及其家政大权方面惟独信任月娘，其余侍妾只是掌管生活的出入账目而已。她在生活小事方面的确放任粗疏，但在家政大权方面并不糊涂。她深知西门庆贪财好色、养女调妇，如同脱缰之马，但在无能驾驭的情况下，基本采取随俗逐流，苟合取容的态度。虽有指

责劝戒，不过是掩人耳目罢了。当家庭尊卑混乱，等级关系急剧衰败之际，她把府中的子嗣承继问题看作立足的根本，家族兴衰继绝的头等大事。

当李瓶儿生了官哥儿之后，她立即当作命根，且把继承祖业，振兴家势的希望寄托在孩子身上。并叮咛如意儿说：“我不得养，我家的人种，便是这点点儿，休得轻觑着他，着紧用心才好。”（五十三回）当官哥儿被害之后，月娘深感希望落空。当她洞悉金莲的险恶用心不单是对准李瓶儿，并且危及自己的根本利益，于是挺身而出，先借谋害李瓶儿一事戳穿金莲的卑劣野心，再以断嗣之策挟制西门庆，挫败了潘金莲。结果使金莲弄巧成拙，陷于被动，这种等待时机、后发制人、软硬兼施、恩威并用的手段，没有历练是不行的。而李瓶儿进入西门府后，由于情欲的满足，生子的贵宠，从此，安于现状，感情意向由叛逆趋向回归，事事逆来顺受，委屈求全，失去反抗精神，结果被卷入矛盾的漩涡，成为双方对立的牺牲品。

本来，潘金莲与陈经济的私情由来已久，月娘早就闻知（见第二十八回）。但她采取欲擒故纵之道，一直隐忍不发，一旦西门庆死后，待其真相充分败露，当即立断，以淫乱之罪或赶或卖，将他们推向绝路。如果说金莲之死当属淫乱之报，那么，西门府中淫乱之事岂止两人。雪娥与来旺儿的关系，月娘反为之掩护（见第二十五回），玳安与小玉的偷期，反为成全，李娇儿与吴二舅的私情，只是以骂了之，至于西门庆偷鸡摸狗之事，难以罄述。总之，类似的男女偷期密约之事在西门府中极为普遍，月娘向来视为平常，惟独金莲、春梅与经济的私情被指为罪魁祸首。显然，她们不单是淫乱

问题，根本在于三人的结合危及月娘的地位及其家族利益。如果三人结合，惟恐重演西门庆谋财娶妇的故伎，在家政争夺方面对月娘构成严重的威胁。所谓：“冰厚三尺不是一日恼”（第八十六回），因之视为最大的祸根，势在必除。而西门大姐因之逼迫而离，死于非命。

自月娘得孝哥之后，自以为家族有主，且有较强的宗族势力作后盾，便对下人逐渐冷漠，众妾见月娘心肠已变，立脚不稳，于是纷纷自谋出路。至于雪娥，当官府捉拿之后，判为奴婢奸盗之罪，听凭主子发落。如果月娘真以慈悲为怀，理应放开一条生路，不料，她出于维护封建秩序的目的，却与官府交通，以“玷辱家门”为由，当官变卖，将雪娥推向灾难的深渊。这难道不就是以礼杀人的典型事例吗？通过上述妇女的悲剧结局，说明在这时代的新旧矛盾之中，随着资本主义关系因素的天折，而封建宗法势力乘机复辟，因之，正在觉醒的市井妇女，为了寻求解放之路，却始终在礼教的鬼圈之内浊乱奔突。结果，或被扼杀，或者失迷，总之，起点又是终点，终于摆脱不了整体失败的命运。

尽管笃信天理，恪守宗教教义，逢庙烧香，遇佛便拜，结果却程程遇难，步步遭殃。纵使月娘善德风行，心力交瘁，然而封建宗法制度的衰亡已成必然之势，无可挽回。

第三章

《金瓶梅》中的妓女形象

娼妓女乐，古而有之，据说是由于汉武帝的旨意，才有了以出卖肉体为业的妓女。《金瓶梅》人物世界中的妓女，才是真正的妓女。《金瓶梅》的作者认为妓女是人，他对妓女以普通人看待，将这个被现实主义小说家长期遗忘的角落，真实地再现了出来。他将自己的笔伸到了烟花柳巷深处，刺进了卖淫女子的心灵底层，拨开了蒙在妓女脸上的层层面纱。

妓女是商品，嫖妓就是进市场买商品。妓女认钱不认人，她们不讲任何名分，她们也没有真情，对寻花问柳者没有真话。“相逢开口笑，过后不思量”，“一夜买卖、一夜恩怨”。她们互相竞争，讨好嫖客，以图挣更多的金钱。

《金瓶梅》全书写妓女六十余名。作者勾画的娼妓群落，没有诗情升华，没有“雅仕”处理，没有进行诸如薛涛、关盼盼、柳如是、陈圆圆的“才子”、“佳人”的匹配，它是布于曲街陋巷，或码头酒肆，纯以商品交换的形式，表现着社会生活的常态。《金瓶梅》写妓女的成功，是因忠实于生活而抓住了妓女的商品属性，书中没有揭示妓女的职业痛苦，没有揭示妓女们渴望跳出火海的任何尝试，没有塑造一个痴情于嫖客的“杜十娘”。惟其如此，才使其成功为现实主义的佳作。

《金瓶梅》作者在书中着墨最多的三个妓女是李桂姐、吴银儿、郑爱月。西门庆初遇李桂姐时，就被其容貌所迷住，一下就被她征服了。吴银儿无疑是最适应青楼生涯的名妓，她因人设策，在竞争激烈的烟花世界中八面玲珑，游刃有余。郑爱月则是后起之秀。精心勾画出妓女群图，这是《金瓶梅》的成功之所在。

一、披金戴银，交易场上弄潮儿

娼家起于皇室。一部中国娼妓史显示：先有宗教娼妓，后有政治娼妓；先有官妓，后有民妓。

民妓，即民营之妓。盛于明代，而彻底取代官妓，则在清初。《金瓶梅》问世时，官妓依然风行天下。明中叶人谢肇淛有这方面记载。

但翻检《金瓶梅》，读者会发现，书中之妓尽为民妓，且多是居于州邑的下层民妓。这不是标明官妓的消亡，只在显示：市民社会正面临着普遍的精神的、道德的堕落。

《金瓶梅》全书写妓六十余名。这一群妓女，我们可作多种分解与组合。

以地理（空间）论之，可分三组。扬州一组，如：刁七儿、王玉枝、林彩虹、林小红、王一妈等；临清一组，如：冯金宝、王家老姐儿、赵家娇儿、潘家金儿、玉儿（孙雪娥）等；清河一组，如李桂姐、李桂卿、吴银儿、郑爱月等一大批人。百分之八十以上集中在清河县城，故妓的中心在清河。

以时间论之，则可分两组。从故事实际开始的政和三年十月至西门庆死亡的重和元年春，其间四年又六个月，是大多数娼妓出场、活动的时间，此为第一组；重和元年春至靖康二年五月结束，其间九年三个月，有少数妓女出场、活动，此为第二组。前一组始于牛氏、包氏，终于李桂姐、郑爱月；后一组始于冯金宝，终于王六儿。

以描写繁简、正侧而分，又可分两组。一组正写、繁写，均占妓女之数的十分之一；一组侧写、简写，为妓女的大多数。

考虑到让读者获得一个完整的印象，本文将以第三种分组法则，罗列一下《金瓶梅》群妓。

先看简写之妓：

牛氏、包氏 出场于第九回，退场于第十回。清河县狮子楼之“粉头”，陪西门庆饮酒，武松寻仇，错杀李外传，二妓为见证。亦是众妓出场的序幕人物。

朱爱爱 出现于十一回花子虚家“摆酒会茶”之时。“那拨阮的是朱毛头的女儿，朱爱爱。”她作为吴银儿、李桂姐的陪衬出场，下文再未露面。

李桂卿 出场于十一回，退场于八十回，中间虽十余次被提及，但正面出场活动较少。她是李三妈的女儿，李桂姐的姐姐，李娇儿的侄女，多为陪衬桂姐而出现。

李三妈 李家院老鸨，桂卿之母，出场于第十一回，退场于八十回。中间有十七回被点及，但正面展示只在西门庆梳笼其女及大闹丽春院少数几回。

郑爱香 外号郑观音，乐星堂妓女，郑爱月之姐，十三回西门庆与李瓶儿谈话言及之，十四回花子虚被提亦在其家。后来出场，多作其妹爱月之陪衬者。

吴回妈 勾栏后巷之妓，吴银儿之母。第十四回出场一次，引出其女吴银儿。

董官女儿 二条巷董官之女，十五回三个踢气球的圆社夸李桂姐色艺绝伦，以其作比较，后未出场。

李五姨妈 李桂姐姨母，二十回由李三妈口中提及，作

桂姐暗地接客的挡箭牌，后未出场。

董玉仙 二十回西门庆家吃“会亲酒”，她与桂姐、吴银儿、韩金钊四人递酒弹唱，后未出场。

刘九儿 三十二回由李桂姐口中交待其人，为周肖儿所嫖之妓。桂姐借骂“好的刘九儿”，以掩饰自己与周肖儿的勾搭。

董猫儿 三十二回由吴银儿口中交待其人，为张二官包占之妓。

何金蟾 四条巷内之妓，湖州何蛰子的兄弟何二蛰子（何两峰）曾在其家吃酒。三十四回出场一次。

韩玉钊 韩金钊之妹，三十二回出场，多作其姐陪衬，四十二、四十三回有较生动形象的对话描写。六十四回退场。

罗存儿 三十五回由应伯爵口中介绍她为向五包占之妓。

王姨妈 四十五回由李桂姐口中交待其为桂姐姨妈。以其家做“盒子会”，请月娘允其回家。

鲁长腿 蝴蝶巷老妓女，五十回玳安到其家闹事。

金儿 蝴蝶巷鲁长腿家妓女，五十回为琴童奉酒唱曲。

赛儿 蝴蝶巷鲁长腿家妓女，五十回为玳安奉酒唱曲。

齐香儿 二条巷齐家妓女，被王三官梳笼。第五十回出场，后会到西门庆家递酒献唱。

洪四儿 五十八回出场，西门庆生日宴上与齐香儿、董娇儿唱曲。七十八回西门庆家请众官堂客饮酒，又与桂姐、银儿、爱月陪酒奉唱。

郑家鸨儿 郑家院老鸨，五十八回出场；西门庆访爱

月，她出而待之，后又少露几面。

百花奴儿 六十八回郑爱月向西门庆“俏透密意”时，言及王三官的娘林太太，顺带提及百花奴儿为张懋德所嫖之妓。

秦玉芝 六十八回郑爱月向西门庆说王三官与桂姐暗中往来，并与“秦家玉芝儿打热。”后虽由人言及，未直接出场。

韩消愁儿 韩金钊侄女儿，六十八回在郑家院为西门庆唱《西厢》中莺莺唱词。

荣娇儿 七十七回西门庆踏雪访爱月，由爱月口中介绍出，为王三官所嫖之妓。

吕赛儿 七十九回西门庆向李铭布置正月十五请众官赴宴，指名叫四个妓女递酒献唱中，有其人。因西门庆病重，此宴未张。

冯金宝 出场同吕赛儿，为七十九回西门庆点名四妓之一。后嫁陈经济，逼死西门大姐，一场官司后重又为妓。九十四回她改名郑金宝，与陈经济重逢，又招来刘二殴打。

王一妈 扬州旧院老鸨。八十一回写韩道国为其做生日。

王玉枝 韩道国在扬州旧院所识之妓，王一妈为其鸨儿，八十一回出场。

林彩虹 扬州妓，八十一回来保请其陪游宝应湖，并贺王一妈生日。

林小红 林彩虹之妹，与其姐受来保邀玩。八十一回出场。

阎婆惜 八十四回提及，为宋江之妻，曾为妓，被杀。

冯家院鸨儿 九十二回出场，为冯金宝之鸨儿。冯金宝嫁陈经济后，她常派保儿上门吃喝索金，后吃官司惊吓而死。

郑五妈 临清鸨儿，冯金宝吃官司后，转卖其家，改名郑金宝。九十三回出场。

王老姐 临清妓女，九十四回刘二吩咐四妓服侍张胜，其中有王老姐。

赵娇儿 临清妓女，九十四回刘二点名四妓之一。

潘金儿 临清妓女，十七八岁，九十四回刘二点名四妓之一。平时拿厮锣儿在酒楼上接客供唱。

伴儿 清河南瓦子里的私娼。九十五回平安盗财后会与之厮混。

薛存儿 与伴儿同住一起的私娼，平安宿之。

郑娇儿 九十六回出场，为郑爱香侄女。月娘宴春梅，她与韩玉钏唱《懒画眉》。

等等。

再加上泛泛而写，未点姓名的娼妓，如六十八回“叫四个女儿唱《西厢记》”，便有三个没有点名；九十八回写陈经济三五日去临清马头大酒楼算账一遭，伙计便“叫四个出色粉头相陪”等，此类妓女在五十以上。

再看详写之妓：

李桂姐 李三妈之女，李娇儿侄女，被西门庆梳笼，又背地与何二官、王三官、周肖儿来往，同时认吴月娘干娘。十一回出场，八十四回退场，为全书出场最多的妓女。

吴银儿 吴家院妓女，先接花子虚，后亲西门庆，并认李瓶儿为干娘，常在西门家献唱传酒。

郑爱月 郑家院妓女，先为一南人包占，又为西门庆占有，是西门庆与桂姐、林太太关系中的重要人物。

董娇儿 常在西门庆家出入之妓，西门庆命其陪宿蔡御史，以媚上官。

韩金钊儿 韩玉钊之姐，常在西门庆家活动。

李娇儿 原为妓，嫁西门庆；西门庆死，又回妓院，再嫁张二官。

上面的罗列，虽感繁琐，却不可少。透过这逐一介绍，读者自会认识《金瓶梅》对妓女生活的捕捉，体现了较强的感性色彩和平民世俗色彩；而妓随商兴，妓随钱转，人随娼乐，业随娼败的理性思索则暗寓其间。通过写妓，无意间展示了社会意识的“娼妓化”、市民的自弃自毁、以及男权社会中女性的情感贬值。《金瓶梅》勾画的娼妓群落，没有诗情升华，没有“雅化”处理，没有进行“才子”、“佳人”的匹配，它星布于曲街陋巷或码头酒肆，纯以商品交换的形式，表现着社会生态的平衡。

如果在作了上述巡视以后，再排一排狎妓之徒，上段的论述便得到印证。

狎客姓名	职业
西门庆	商人、官僚
淮上客人	商人
花子虚	市民
丁二官	绸绢商
张二官	商人、官僚
周肖儿	市民

何两峰	商 人
向 五	皇 亲
南 人	商 人
玳 安	奴 仆
琴 童	奴 仆
王三官	官宦子弟
王皇亲	皇 亲
陈经济	官家子弟、商人
刘 二	开酒店者
韩道国	商 人
来 保	仆役经商者
蔡御史	官 僚
任官儿	绸绢商人
聂钺儿	市 民

除少数官吏外，大多数人与“商”有染。这说明“妓”与“商”是一对本质属性颇为相近的事物。那本质属性便是“做买卖”，亦即运用某种价值规律，将一切事物都商品化。《金瓶梅》写妓女的成功，是因忠于生活而抓住了娼妓的商品属性。一部《金瓶梅》，几乎没有揭示妓女的职业痛苦（孙雪娥、冯金宝稍有苦状），没有揭示她们渴望跳出火坑的任何尝试，没有塑造一个痴情于嫖客的怨女，没有撮合一对弄假成真的鸳鸯，这真让读惯了才子佳人小说的读者失望。惟其如此，《金瓶梅》才是现实主义的佳作。

二、才色俱佳，天下钱眼都一样

毫无疑问，笑笑生在《金瓶梅》中着墨最多的三个妓女是李桂姐、吴银儿和郑爱月。作为名妓，她们都有过人的才艺，巧于应酬，善解人意。不但兼擅箏篋弦索诸般器乐，且又歌喉婉转，荡人心魄。如李桂姐便既能演唱北曲，兼通坊巷时调，又“善能禾唱南曲”乃至“南北合套”。初见西门庆，仅凭一支南曲（驻云飞），就“把个西门庆喜欢的没入脚处”（见第十一回）。

第五十二回，写李桂姐在西门庆家侍宴，“笑了一回，桂姐慢慢才拿起琵琶，横担膝上，启朱唇，露皓齿，唱了个《伊州·三台令》。”《伊州》乃汉之燕乐，唐之大曲名，王灼《碧鸡漫志》云：“此调甚流美也。”桂姐所唱的这一套曲见于明人胡文焕纂辑的《群音类选》“清腔”卷四，题《莺啼序·闺怨》，陈仲完作，此曲亦见《词林摘艳》卷二。由此二例亦可见李桂姐于古今曲调，几乎无所不窥。

吴银儿则弹箏拨阮，色色俱精；套数小令，样样当行，“端的有落尘绕梁之声，裂石流云之响”。（第四十三回）即使戴孝，她的妆束也时新别致，第六十八回写银儿应邀来郑家妓院，“头上戴着白绉纱髻髻，珠子箍儿，翠云钗儿，周围撒一溜小簪儿，耳边戴着金丁香儿；上穿白绫对衿袄儿，妆花眉子；下着纱绿潞绸裙，羊皮金滚边；脚上墨青素缎云头鞋儿。”这样的服饰在对妓女乐户约束甚严的明初是难以想象的。

郑爱月不仅“好个身段儿”，“酒席上说话伶俐”（第五十八回），更兼擅掐琵琶，歌讴“有裂石绕梁之声”（第五十九回）。还“会打的好双陆”（第六十一回）。

风流冶荡的举止，时世动人的妆束，穿云裂帛的歌喉，顾盼多情的眼波，还有随机应变的狡智，温柔熨贴的趋承，这一切共同的“特长”，使她们三人的身价迥出流辈之上，艳帜高张，门庭若市。然而，这还主要是得自于外在的印象。作为名妓，她们尽管在才艺上有许多相同或相似之处，内在的性格气质却千差万别，决不雷同。倘若用最简练的语言概括她们的性格特征，则李桂姐狡戾多诈，吴银儿世故老辣，郑爱月阴鸷慧黠。

西门庆初遇李桂姐时，她还是个处女。当然，西门庆是被她的容貌迷住了，但也许是被她还没有被人动过的这一事实所吸引，就这样，他被她所征服。凭着一个月给桂姐二十到三十银子，西门庆试图把她缠牢在自己的身上，试图得到拥有新领地的权利。这既是扩大他的权力，又是扩大她对于家庭以外的女人的权威。在他自己家里，占统治的优势是不成问题的。但是在他与歌女的关系中，总有一个不确定的感觉，因为这是由歌女职业的天性所造成的。因此，只有当西门庆能够确确实实地占有了一个姑娘，他方感到自己全部的权威。

当西门庆接着不希望看见李桂姐接待其他的任何一个人时，他控制不住自己的愤怒，这未必是因为他在嫉妒，也许更因为桂姐的行为对于他的绝对的把持是一个挑战，有损他的权威。他捣毁了那个地方，这正是他再次肯定自己优势的一种本能的反应。人们也许想知道，为什么西门庆在再三发

现李桂姐被别人纠缠之后，仍然不断地回到她那儿去，一个简单的原因是尽管她不忠驯他，他还是宠爱她；另一个原因可以从这个事实来寻求，即桂姐对他的权威提出过许多的挑战，但她也满足过他的自负，帮他成为竞争的胜利者：第一次，李桂姐和王三官闹纠纷，她去找西门庆求助；第二次，当她陷入麻烦时，全是由西门庆出面调停的，这是明显的权力的表现。正如应伯爵在第六十九回赞扬西门庆的：“此是哥打着绵羊驹骠战，使李桂儿家中害怕，知道哥的手段。”

西门庆和李桂姐的关系始终是一种等价交换的关系，是一种金钱和色情之间毫不含糊的交换。西门庆梳笼李桂姐时，老虔婆说：“常言道：好子弟不嫖一个粉头，粉头不接一个孤老。天下钱眼儿都一样。不是老身夸口说，我家桂姐也不丑，姐夫自有眼，今也不消人说”，“我不信，俺桂姐，今日不是强口，比吴银儿好多着哩！我家与姐夫，是快刀儿割不断的亲戚。姐夫是何等人儿，他眼里见的多，着紧处金子也估出个成色来”。老虔婆的话里浸透着商业气息。顾客不是非得要买某一件商品，商品也不是非得卖给某一个顾客。等价交换，付钱交货。我家的商品（桂姐）质量很好，顾客是内行，不用店家自吹，比别家的商品好多了。顾客见的多，能估出成色，不怕不识货，就怕货比货。商品是要交钱的，所以，西门庆让李桂姐唱曲时，她姐姐李桂卿就提醒西门庆：“我家桂姐，从小儿养得娇，自来生得腴腆，不肯对人胡乱便唱。”即是说，李桂姐有姿色，没好价钱是不卖的。西门庆立即让玳安“书袋内取出五两一锭银子来，放在桌上”，并答应“另送几套织金衣服”。付出一定代价以后，才促使李桂姐“克服”了她的“娇气”和“腴腆”，下楼唱

了一阵。后来要梳笼李桂姐，这点钱物当然不够了，西门庆又让小厮去家取五十两银子，“段铺内讨四套衣裳”。

妓女是商品，嫖妓就是进市场买商品。可惜西门庆不是一个彻底的商人，可笑的是他居然向妓女要求起贞节来了，他每月花上三十两银子包占了李桂姐。谁知李桂姐见西门庆并不常来，又偷偷接了杭州贩绸绢的丁二官人。丁二官人拿十两银子，两套杭州重绢衣服请李桂姐，一连歇了两夜。不料又被西门庆撞破，于是，西门庆喝令小厮们上来，把丽春院砸了个不亦乐乎。有趣的是老虔婆反驳西门庆的一番话：

你若不来，我接下别的，一家儿指望他为活计。吃饭穿衣，全凭他供柴爇米。没来由暴叫如雷，你怪俺全无意。不思量自己，不是你凭媒娶的妻。

“不是你凭媒娶的妻”，说得很对。妓女是认钱不认人的，她不讲任何名分。西门庆花了包银了，但三十两包银还是太少了。干脆多花一些，像李娇儿那样买到家里，做了小老婆，那时再提要求就名正言顺了。

西门庆毕竟是当地数一数二的财主，妓院不愿因此而断了这位老主顾。对西门庆来说，他也还舍不得断了与李桂姐的来往。西门庆当然也不会天真到去相信李桂姐的赌咒发誓：不曾和丁二官儿沾身。一直到后来李桂姐又与王三官暗中来往，西门庆才下决心与李桂姐断了来往。

妓女是商品，所以有竞争的问题。西门庆离开丽春院，“李家恐怕他又往后巷吴银儿家，使丫环直跟至院门首方回”。西门庆当官以后，不便明目张胆地嫖妓，于是，李桂

姐“与虔婆铺谋定计”，来拜吴月娘做干娘。书中这样描写她有了干女儿身份以后的得意心态：“那李桂姐卖弄他是月娘的干女儿，坐在月娘炕上，和玉箫两个剥果仁儿，装果盒，……那桂姐一径抖搜精神，一回叫：‘玉箫姐，累你，有茶倒一瓯子来我吃。’一回又叫：‘小玉姐，你有水盛些来，我洗这手。’”同行的反应如何呢？只见“吴银儿众人都看他睁睁的，不敢言语”。前面酒席上请李桂姐出去唱，李桂姐拿身份、摆干女儿架子不去。应伯爵死缠，西门庆无奈，只好让李桂姐出来。李桂姐一看没法子，只得妆点打扮出来。李桂姐认了亲，吴银儿不高兴。后来应伯爵出主意，吴银儿认了得宠的李瓶儿做干妈，李桂姐也不高兴，“两个不说话”。李桂姐与吴银儿相比，李桂姐占了上风。可是，她又斗不过娇小玲珑的郑爱月。郑爱月向西门庆告密，说李桂姐与王三官有关系。王三官“拿着他娘子一副金镯子，放在李桂姐家，算了一个月歇钱”。郑爱月又给西门庆出主意，可以通过文嫂牵线，去勾引林太太，将来还可以勾搭王三官的娘子，“先刮刺上了他娘，不愁媳妇儿不是你的”。郑爱月比李桂姐更有心计，她不但不吃醋，反而主动向西门庆提供线索。与此同时，告了李桂姐的状，把李桂姐踩下去了。可是，没有不透风的墙。李桂姐不久也听到风声，知道那枝暗箭是从哪儿发出来的：“我这篇是非，就是他气不愤架的。不然，爹如何恼我？”她告诉潘金莲：“俺每这里边人，一个气不愤一个，好不生分。”连一向反应迟钝的吴月娘也领悟了妓女们互相竞争的道理：“你每里边与外边怎的打偏别，也是一般，一个不愤一个。那一个有些时道儿，就要下去”。在这里，作者是用妓女之争暗喻妻妾之争。

小说向读者讲了这样的道理：妓女没有真情，她们对寻花问柳者没有真话。李桂姐是李娇儿的侄女。李娇儿听说西门庆要梳笼李桂姐时，她不但不觉得有什么不妥，反而高兴得要命。李娇儿早先也是妓女，她以一个妓女的职业习惯来看待这件事，所以不觉得有什么不妥之处。西门庆死后李娇儿、李桂姐的表现是关于妓女最恶毒的一笔。李桂卿、李桂姐悄悄劝李娇儿“你我院中人家，弃旧迎新为本，趋炎附势为强，不可错过了时光”。李娇儿果然偷盗了很多财物，然后离开西门庆家，改嫁富翁张二官，当了二房。

妓女是高度商品化的职业，可是，毕竟是在封建社会里，商要借官的势，买卖才好做。妓女也要借官的势，才能生意兴隆。妓院人杂，什么人都去，最容易出事。一出事就要惊官动府，没有靠山是不行的。李桂姐看准了这一点，她死皮赖脸地要抱住西门庆的大腿。西门庆向她挑明：

那一遭是没出来见他，这一遭又是没出来见他，自家也说不过，论起来我也难管你，这丽春院拿烧饼砌着门不成？到处处银钱儿都是一样，我也不恼。

“那一遭”是指李桂姐接了丁二官，“这一遭”是指李桂姐与王三官来往。西门庆真是有进步了，他懂得了“我也难管你”的道理，而且“也不恼”了。他不再不明事理地向妓女要求“贞节”。李桂姐照例地把责任推给鸨母，而且矢口否认她与王三官有什么亲密的关系：“我若和他沾沾身子，就烂化了，一个毛孔里生个天疱疹”。她知道，西门庆关心的就是这一件事。这个暴发户占有女人的欲望和占有财富的欲望是同样的强烈。

当然，没有迹象能表明李桂姐可能是动了感情而依附于西门庆的，正相反，相对的是更加强调她的嫉妒，实际上是一种讽刺：在第十二回，西门庆在李桂姐那里收到一首潘金莲的情诗，“那桂姐听毕，撇了酒席，走入房中，倒在床上，面朝里边睡了。”更进一步的是“却说李桂姐正打扮着陪人坐的，听见他来，连忙走进房去，洗了浓妆，除了簪环，倒在床上，裹衾而卧”。

关于西门庆的虚荣心，强调一下是必要的。李桂姐是小说里有意识地将西门庆的虚荣变为她自己的利益的女人之一。从他们第一次相遇那一天起，她就已经和他演了一场戏：西门庆要她唱，但她拒绝，“那桂姐坐着只是笑，半日不动身”。她们是在向西门庆要价，当他一拿出钱和礼物：“那桂姐连忙起身谢了。”

后来，李桂姐对潘金莲生气了，想报复她，她通过向西门庆的对于妻妾们的权威提出挑战而利用他：“我见砍头的，没见砍嘴的，你打，三个官儿喝两个诺，谁见来？你若有本事，到家里只剪下一子头发，……”

这就是桂姐和西门庆之间的关系，她在激怒与谄媚西门庆之间权衡，西门庆接受了挑战是为了证明他有权威。在这对关系中究竟是谁占了优势，这也许是一个值得质问的问题，因为很显然，是桂姐而不是西门，她活得安然无恙。具有讽刺意义的是，当她给已故的西门庆送祭品时，她很感兴趣与李娇儿谈：“俺妈说，人已是死了，你我院中人，守不的这样贞节。自古千里长棚，没个不散的筵席，教你手里有东西，悄悄教李铭稍了家去防后。你还恁傻！常言道：扬州虽好，不是久恋之家，不拘多少时，也少不的离他家门。”

比起李桂姐的风头十足的出场，吴银儿甚为逊色。第三十二回以前，她虽已出现六次，但不过是充当李桂姐的陪衬。直到第三十二回“李桂姐拜娘认女”以后，才崭露头角，渐渐露出了名妓的手段。

吴银儿原是花子虚的相好，比不得李桂姐初出茅庐就与西门庆打得火热。花子虚死后，吴失去护恃，迫切需要找到新的强有力的靠山，而这样有钱有势的浮浪子弟在清河县自然首推西门庆。不利的是，在此之前，李桂姐已捷足先登，做了西门庆正室吴月娘的干女儿，并且恃宠而陵轹同院姊妹。吴银儿如果踵其前辙，也去巴结吴月娘，一来未必能后来居上，与李桂姐分享西门夫妇的荫庇；二来也太失名妓的风度。

吴银儿到底老于风月，计高一筹，她选择了一条迂回稳妥的途径，通过应伯爵——西门庆须臾不能离的密友的“各进其道”的妙策，拜认西门庆第五房宠妾李瓶儿为干娘，从此与李桂姐殊途同归。

藏锋不露、后发制人是吴银儿的处世哲学。她不像李桂姐那样心高气傲，处处争强，广博的风尘阅历使她悟出只有广结善缘才能立于不败之地的道理，即使对西门家的丫环、奶妈，她也礼数周到。第四十四回，吴银儿留宿李瓶儿屋内，二人掷骰饮酒，“吴银儿因叫迎春：‘姐，你那边屋里请过奶妈来，教她吃钟酒儿。’”第四十五回李瓶儿赠她松江白綾一匹，吴银儿“笑嘻嘻向迎春说道：‘又起动叫姐往楼上走一遭，明日我没什么孝顺，只是唱曲儿与姐姐听罢了。’……插烛也似与李瓶儿磕了四个头；起来，又深深拜了迎春八拜”。这些小处留情的做法，李桂姐是决想不到的。她拉

拢应伯爵，安慰李瓶儿，讨好吴月娘，取悦西门庆，处处给人以厚道随和的印象。尽管她的生意同李桂姐一样的兴隆，却并不因安排不周，厚此薄彼而惹人怨恨。

吴银儿无疑是最能适应青楼生涯的名妓，她因人设策，矩度合宜，在竞争激烈的烟花世界中八面玲珑，游刃有余。常开的笑靥、妥当的言词、圆熟的酬应，使她得到的实惠也最多。

郑爱月的出场则别是一番风致：西门庆生日，“杂耍乐工都到了，……只见答应的节级拿票来回话：‘小的叫了唱的，止有郑爱月儿不到。她家鸽子说：收拾了才待来，被王皇亲家人拦的住宅里唱去了。’……西门庆道：‘你说往王皇亲家唱就罢了，敢量我就拿不得来？’便叫玳安儿近前吩咐：‘你多带两个排军，就拿我这个侍生帖儿，到王皇亲家宅内，见你王二老爹，就说是我这里请几位人吃酒，这郑月儿答应下两三日了，好歹放了他来。倘若推辞，连那鸽子都与我锁了，墩在门房儿里。这等可恶，叫不得来，就罢了！’……因向伯爵道：‘这个小淫妇儿，这等可恶！在别人家唱，我这里叫他不来。’伯爵道：‘小行货子，他晓的甚么，他还不知你的手段哩。’……李铭道：‘这小粉头子，……爹那里是那里，叫着敢不来？就是来了，亏了你？还是不知轻重！’”后来终于出场：

只见四个唱的一齐进来，向西门庆花枝招，绣带飘飘，都插烛也似磕下头去。那郑爱月儿穿着紫纱衫儿，白纱挑线裙子，头上凤钗半卸、宝髻玲珑。腰肢袅娜，犹如杨柳轻盈；花貌娉婷，好似芙蓉艳丽。……西门庆便问郑爱月儿道：“我叫你，如何不来？这等可恶，敢量我拿不得你来！”

那郑爱月儿磕了头起来，一声儿也不言语，笑着同众人一直往后边去了。到后边，与月娘众人都磕了头。……李桂姐……因说：“你四个怎的这咱才来？”董娇儿道：“都是月姐，带累的俺每来迟了。收拾下，只顾等着他，白不起身。”那郑爱月儿用扇儿遮着脸儿，只是笑，不做声。

这种千呼万唤的“延宕”法令人想起《三国演义》中诸葛亮明的出山，而及至出台，却“犹抱琵琶”，低颦浅笑，一种娇羞婉变的风情确乎不同凡响，无怪今日海外的学者夏志清先生认为她是“全书最可爱的女子”。

然而，可爱毕竟是一种表层的印象，在丽春院的鬓影花香、蜂逐蝶惹中长大，“才教南人梳弄”过的郑爱月虽然年幼，其牢拢嫖客、夤缘固宠的手腕儿却丝毫不低于李、吴等名妓。

郑爱月是丽春院中的后起之秀，在她动意结交西门庆以前，李桂姐、吴银儿、韩金钊等早就同西门一家打得火热，她要想跻身其间、占得一席，就必须出奇制胜。果然，她在西门庆生日姗姗来迟，不发一语的“欲擒故纵”之法给西门庆留下了难忘的印象，以至时隔不久，便“暗暗使玳安儿送了三两银子、一套纱衣服与他”作见面礼，亲去造访。而郑爱月也着实放出娼妓们的表现。据说是由于汉武帝的旨意，才有了以出卖肉体为业的妓女。从此，卖淫这一丑恶的社会现象一直存在了下来，并始终得到封建政权的许可，教坊乐籍，居然还有专门的管理机构与制度。这位罢黜百家、独尊儒术的汉武帝，偏偏会设置这样一个伤风败俗的行业，而以教化天下为己任的历代真命天子，也照样实施不误，真不知道那些饱读经书的道学家对此会作何种解释。但是，不管怎

样，文人骚客倒是乐此不疲的。于是，在中国古代文学作品中，描写妓女的篇什触目皆是。然而，文人们是按照自己的愿望来写妓女，因此，难免失之偏颇。说部中有李师师，是一位反抗外侮的民族英雄，而杜十娘则是一位才识过人的绝色佳人。传为徐霖所作的《绣襦记》，为明代菊部增添了一位有情有义的娼女李亚仙，而郑若庸的《玉记》，则将李娟奴贬为恩将仇报的无情淫妓。总之，文人们为我们描述的妓女形象，不是佳人，就是淫妇，至于她们如何挣钱，如何生活，其所思所想，我们一无所知。《金瓶梅》的作者没有风流才子的雅兴，他写不出富于浪漫色彩，有如国色天香、高洁可爱的好妓女。但是，他将自己的笔伸到了小巷深处行院里，刺进了卖淫女子的心灵底层，为我们拨开了蒙在妓女脸上的层层面纱，使我们看到了妓女的真面目，原来她们既不是楚楚动人的莲花，也不是吸人骨髓的妖精，而是与大家一样的普通人。李桂姐及其姊妹们就是这样的普通人。

三、烟花扬州，开口大笑痴情郎

应该承认，妓女也有感情。《金瓶梅》对妓女之情的捕捉与摹拟，是比较有分寸的，也是比较高明的。

首先，小说向我们展示了情爱的“短期效应”。夫妻之爱谓：“一日夫妻百日恩”、“青春作伴、白头偕老”。故夫妻之爱追求“长期效应”。妓与孤老（或称嫖客）之情爱则是“相逢开口笑，过后不思量”，“一夜买卖，一夜恩爱”。当然这是“短期行为”与“短期感情”。请看小说记下的蛛丝马

迹：

(1) 花子虚与吴银儿、郑爱香

“这搥箏的是花二哥令翠，勾拦后巷吴银儿。”（十一回）

“走到乐星堂儿门首，粉头郑爱香儿家，——小名叫做郑观音，生的一表人物。——哥（花子虚，即上段之花二哥）就往他家去。”（十三回）。

(2) 西门庆与李桂姐

政和四年（书中言三年，用朱一玄推算）八月下旬（书中又言七月二十七日西门庆生日之前，系疏漏）“夜夕就在李桂卿房里歇了一宿。紧着西门庆要梳笼这女子（指李桂姐）”。（十一回）

政和五年正月十五日：“狎客帮嫖丽春院”，李三妈说西门庆“想必别处另叙了新表子来”。祝日念则答：“俺大官近日相了个绝色的表子（暗指李瓶儿）。”西门庆与李桂姐等欢饮，但未终席而“一溜烟走了（与李瓶儿私会）”。（十六回）

政和五年十一月下旬，西门庆在常时节家“会茶饮酒”后，“往东街勾栏”李桂姐家，而李桂姐“近日见西门庆不来，又接了杭州贩绸绢的丁相公儿子丁二官人”。（二十回）

上事发生第三日，即十一月二十六日，“西门庆被两个（应伯爵、谢希大）邀请到院里”，“李桂姐与桂卿打扮迎接，老虔婆出来跪着陪礼”，西门庆与李桂姐重修旧好。（二十一回）

政和六年七月，李桂姐“拜月娘做干娘，他做干女儿”。（三十二回）

政和七年四月十九日，因王三官梳笼齐香儿，“又在李

桂儿家走”，被老公公告，拘票上也有李桂姐的名，故李桂姐躲进西门宅（五十一回）。四月二十一日，西门庆、李桂姐于藏春坞雪洞私会。（五十二回）

政和七年十一月初八日，“王三官众人都在李桂姐家吃酒、踢行头”，被西门庆派的众公人捉拿去五人。李桂姐再次向西门庆求救（六十九回）。而西门庆不愿原谅桂姐，“从此与李桂姐断绝”。（七十回）

虽然当月底（疑书中有疏漏）西门庆由东京回家后桂姐登门自辩，并为西门庆谅解，但二人情分已断。

其次，《金瓶梅》给我们描绘了一种不平等的依附情爱。

先看称谓。妓女多称西门庆为“爹”。如“爹许久怎的也不在里边走走？”（李桂姐语）“爹不消吩咐，俺每知道。”（韩金钏语）“爹你老人家羊角葱靠南墙，越发老辣已是了。”（董娇儿语）“爹，只怕你冷，往房里坐。”（郑爱月语）“爹”是对父辈的称呼。妓女称西门庆为“爹”，是一种自我贬低。与《金瓶梅》同一时代的短篇小说《杜十娘怒沉百宝箱》，妓与客的互称是“公子”、“郎君”及“恩卿”；《赵春儿重旺曹家庄》妓称客为“君”、“曹生”，客称妓为“你”、“贤妻”；《卖油郎独占花魁》中妓客对呼为“小娘子”、“你”。《金瓶梅》凡写妓呼西门庆，几乎都用“爹”，这表现了一种妓女的屈辱之情。

再看社会关系。妓女与西门庆除有上一种意义的狎邪关系外，还附加着各种社会关系，这便使妓女成为西门家族社会关系网络上的一个不自由的因子。李娇儿是西门庆的二房妾，桂姐又是李娇儿的侄女，所以李桂姐先天就低西门庆一辈；加之西门庆升了官，差距还有“官”与“民”的悬殊；

为了缩小差距，桂姐认月娘为干娘，西门庆无形中又变成了干爹。如此，桂姐对西门庆的情爱，便是谄媚之中溶进了自卑。

同样，吴银儿认李瓶儿作干娘，也有挤进西门庆亲戚圈子的念头。郑爱月相识恨晚，于是便离间桂姐与西门之关系，充当西门扩大渔色范围的参谋、助手，也建立了某种关系优势。郑爱香、董娇儿、韩金钊儿、韩玉钊儿等人，又是以随叫随到的服务，与西门庆的妻妾、朋友建立了密切关系。因此，围绕着西门庆的所有妓女，都在追求着性之外的满足。一方处于给予的优越地位，一方处于乞讨的不利环境，这就难怪妓女们如蝇逐臭般追随西门庆。追随，不是爱的追求，不是情的所钟，它本质上是一种投靠、依附。所以当西门庆死亡，群妓如鸟兽散，哪有一个真的伤心？惟其要投靠、依附，妓女们内部还充满了忌妒、拆台、中伤等。三十二回，郑爱香半真半假讲周肖儿去桂姐家，桂姐则连连使眼色，并转骂刘九儿；六十八回郑爱月向西门庆出主意“先刮刺”三官娘，再刮刺三官妻子，目的是拆桂姐的台，而为了掩饰自己与张二官的关系，又捎带骂百家奴儿、董金儿。李桂姐第二次险遭公人拘捕，便是西门庆相信了郑爱月的“情报”。当李桂姐向潘金莲、吴月娘诉苦的时候，说道：“五娘，你不知，俺每这里边的人，一个气不愤一个，好不生分。”而月娘所谓：“你每里边与外边怎的打偏别？也是一般，一个不愤一个。那一个有些时道儿，就要下去。”则是由个别论到一般了。

最后，作者以两支曲子表现了嫖客与娼家不同的立场与心态后，就忙于去写西门庆与吴月娘的夫妻之情了。但不多

久，由于应伯爵与谢希大的说情，西门庆又去了李家院子。但后来还是冷落了一阵子，而李桂姐好像也没有什么办法，当然十分的窘。总之，在这一时期的描写中，李桂姐还没有表现出独特的个性，只是一个陪衬人物，不能引起我们的注意。然而，在西门庆生子加官后，李桂姐的表演使我们发现，她要比别的妓女更聪明，更会巴结人。第三十二回，她与虔婆商议后，趁西门宅中人来人往、喜气洋洋之际，带了礼物，上门去拜吴月娘为干娘。喜欢为人奉承的吴月娘随即认下了这个干女儿。这事是很有戏剧性的。本来，她与另外几个妓女吴银儿、郑爱香儿、韩金钊儿约定了一起上西门家的，但她为了认干娘，就一个人先来了。当吴月娘问起吴银儿她们时，她就说：“我昨日会下他，不知他怎的还不见来。”后来吴银儿来了，埋怨她不等齐了一起来，她就说：“我等你来。妈见我的轿子在门首，说道：‘只怕银姐先去了，你快去罢。’谁知你每来的迟。”将责任轻轻地推给了吴银儿，而吴银儿还蒙在鼓里。但是，李桂姐虽然有点狡黠，但终究不脱稚气，她开始以独特的方式来向同伴宣布自己的独特地位与身份了：

那李桂姐卖弄他是月娘的干女儿，坐在月娘炕上，和玉箫两个剥果仁儿，装果盒，吴银儿、郑香儿、韩钊儿在下边杌儿上一条边坐的。那桂姐一径抖搜精神，一回叫：“玉箫姐，累你，有茶倒一瓯子来我吃。”一回又叫：“小玉姐，你有水盛些来，我洗这手。”那小玉真个拿锡盆舀了水，与他洗了手。吴银儿众人都看他睁睁的，不敢言语。桂姐又道：“银姐，你三个拿乐器来，唱个曲儿与娘听。我先唱过了。”月娘和李娇儿对面坐着。吴银儿见他这般说，只得取过乐器

来……

后来，李桂姐还不肯出去供唱，这种态度，使吴银儿她们很不满，郑爱香儿当面说她有别的嫖客，急得她连声否认。而应伯爵则撺掇吴银儿去认李瓶儿为干娘，并硬让西门庆唤出李桂姐来侑酒。妓女终究是妓女，李桂姐的得意也只能到此为止，这很有几分像宋惠莲，一样的爱虚荣，攀高枝，这种人所共有的弱点，似乎是作者极感兴趣的描写材料，所以总写得如此生动，看后令人有会意的微笑。当然，作为妓女，李桂姐巴结西门庆夫妇，除了图几个钱以外，还有拉大旗作虎皮，以防人欺侮的目的。应伯爵很缺德，将李桂姐的内心想法兜底说了出来：“他想必和他鸭子计较了，见你大爹做了官，又掌着刑名，一者惧怕他势要，二者恐进去稀了。假着认干女儿往来，断绝不了这门儿亲。”后来，吴银儿也认了李瓶儿为干娘，李桂姐听说后，“一声儿没言语，一日只和吴银儿使性子，两个不说话”（第四十二回）。《金瓶梅》却告诉我们，为了衣食，行院姊妹也会互相排挤与算计的。其实，这个道理是很明白的，既是卖淫，亦如其他买卖，自然也有竞争。骚人墨客羞于言利，又不敢道及情欲，还要做诗，于是将这一道理瞒过，用些才子佳人、情深义重之类的故事来自娱自欺。兰陵笑笑生很直爽，把这个道理揭示出来了，看似平常与简单，却反映了古代小说观念上的一个革新。

兰陵笑笑生饶有兴趣地为这些妓女写心，他写出了李桂姐及其姊妹们的竞争与友爱，欢乐与痛苦。第五十一回，一个梳笼李桂卿、李桂姐姊妹俩的嫖客王三官，其妻之叔六黄太尉恼怒祝日念、孙天化等人帮嫖贴食，将几个帮闲拿了送

往东京，并且指名要李桂姐去东京受审。李桂姐跑到西门宅中，哭着求救。她先指天发誓，与王三官并不相识，还说：“俺家若见了他一个钱儿，就把眼睛珠子吊了；若是沾他沾身子儿，一个毛孔儿里生一个天疮疮。”一个年轻姑娘，没有经过这样的事，吓得手足无措，实在也很可怜。作者显然不认为妓女是害人者，而是受人迫害的不幸者。西门庆见状，就遣汤来保进京找翟谦为之往卫里说情。不一会，她就要给吴月娘诸人唱曲了。吴月娘说：“桂姐，你心里热刺刺的，不唱罢。”李桂姐回答说：“不妨事，等我唱。见爹娘替我说人情去了，我这回不焦了。”孟玉楼取笑她：“李桂姐倒还是院中人家娃娃，做脸儿快。头里一来时，把眉头忪忪着，焦的茶儿也吃不下去。这回说也有，笑也有。”李桂姐确实还是个娃娃，乍愁乍喜，亦是常见的事，这倒是表明了她虽见狡黠，但终不是城府很深的女孩。孟玉楼是说对了，院中人家娃娃，总以笑脸陪人欢乐为业，只不过这话中没有讥讽这位吴月娘干女儿的意思，倒显出了孟玉楼的绵里藏针。

李桂姐她们迎往送来，伺候孤老，供奉官府，很少有空闲。为了衣食，她们不停地卖唱，小心翼翼地答应嫖客。小说没有写很多妓女的淫欲生活，而是有不少地方写了她们肉体的被摧残。那些小妓女常常不堪西门庆的纵欲，蝴蝶巷鲁家行院的两位雏妓，深更半夜还被玳安他们硬从被窝里拉出来弹唱。李桂姐为厂卫传讯事哭求西门庆相救，玳安混闹蝴蝶巷，亦以衙门势力压人。可见，有籍乐府的妓女，虽然不耕不织，但是要承受很大的生理上与心理上的压力。她们是地狱里的弹唱者。

作者当然没有写她们的反抗。她们有人常说些不愿当妓女的话，但没有一个想除籍从良，相反，她们还是互相竞争，讨好嫖客，以图获得更多的收入。因此，她们有时也骗嫖客，在一个嫖客面前信誓旦旦，显出忠贞不二的样子，而背地里则又去接别的嫖客。第六十八回，妓女郑爱月儿将李桂姐背着西门庆与王三官等嫖客来往的事，告诉了西门庆，还说“显得姊妹们恰似我背地说他一般，不好意思的”，激起西门庆的恼怒。后来，西门庆动用衙役，抓了五个帮嫖的光棍，并疏远了李桂姐。于是，李桂姐买了礼物，上门赔罪，又向西门庆赌咒：“我若和他沾沾身子，就烂化了，一个毛孔里生个天疮疮。”（第七十四回）这样，才算使西门庆消了气。郑爱月儿当然要讨好西门庆，故不仅说李桂姐的坏话，而且还把孀妇林太太的风韵告诉西门庆。李桂姐也恐怕得罪了西门庆，不仅少了钱财，而且还有圈套之祸。她们都希望顺顺当当地做妓女赚钱，并不以为羞耻，而是以博得嫖客青睐为荣幸。但是，她们也有苦恼。由于常被西门庆这样的官吏仗势使唤，她们有时很不耐烦。因为她们过惯了较为自在的生活，而被拘在府里，既不自在，又影响院中生意。所以，李桂姐在西门宅中答应两日，就急着要回去，说是家中妈妈不知怎么盼望。有一回，她装模作样地看看历本，又撒了个谎，被吴月娘嘲讽了一通：

李桂姐接过历头来看了，说道：“这二十四日，苦恼，是俺娘的生日，我不得在家。”月娘道：“前月初十日，是你姐姐生日，过了。这二十四日，可可儿又是你妈的生日了。原来你院中人家，一日害两样病，做三个生日。日里害思钱病，黑夜思汉子的病。早晨是妈的生日，晌午是姐姐生日，

晚夕是自家生日。怎的都挤在一块儿？趁着姐夫有钱，擗掇着都生日了罢。”桂姐只是笑，不做声。（第五十二回）

李桂姐也就没能回家，被迫在西门宅中继续侍候，虽然很不情愿，但还要装出很高兴的笑脸。

《金瓶梅》中的妓女，不停地接客、应奉官宦，挣钱养家。虽然有时互相排挤，说一些谎话，但是，并没有干骗钱害人的勾当。在这一点上，她们比潘金莲以及王姑子、薛嫂这些三姑六婆要强得多。但是，她们又没有什么很深的感情。李桂姐和吴银儿分别拜吴月娘和李瓶儿为干娘，但是，西门庆死后，李桂姐来吊孝，听见吴月娘大骂韩道国之妻王六儿，心里就有气，坐不了多时就要回家。后来，她又与姐姐李桂卿一起劝其姑李娇儿：“你我院中人家，弃旧迎新为本，趋炎附势为强，不可错过了时光。”（第八十回）擗掇李娇儿吵闹一场，重返行院，不久就改嫁了清河巨富张懋德。李桂姐从此也就不登西门家门，仍与王三官打得火热。应伯爵等人是在张懋德处帮闲了，想来李桂姐也会去认这门亲，免不了又有一位干娘。至于吴银儿，在李瓶儿病重时，竟然也不来探望，李瓶儿死后，才匆匆赶来哭泣上纸，说：“六娘没了，我通一字不知，就没个人儿和我说声儿。”“我但知道，有个不来看的？说句假就死了，委实不知道。”（第六十三回）但是，李瓶儿生前倒是一直惦记着她，还给她留下了衣服首饰做纪念。这似乎很有点无情无义的意思，但作者也没有怎样谴责吴银儿。其实，李桂姐和吴银儿巴结的都是西门庆。所以，李瓶儿死后，吴银儿照样上门行走，而西门庆一死，不仅李桂姐断了这门亲，吴银儿也再不上门了。作者显然是要告诉我们，妓女都是为利而来的，无利可图，决不

相陪。这在讲究情义的才子们看来，是很不应该的；而一般人又以为妓女的钱很好赚，是骗来的。所以，对于妓女以银钱取人的做法极为厌恶，从而鄙视她们，再加上妓女们很易得性病，又很害怕她们。也有人很同情妓女，认为她们是被侮辱与被损害的人，心底里是很痛苦的。然而，当兰陵笑笑生以写实的手法为我们塑造了几个有血有肉的活生生的妓女形象后，我们发现，以上的看法都不是很正确的。

兰陵笑笑生对妓女也不是没有贬意的。他不时地借小说中其他人物的口来嘲笑她们，主要是讥讽她们的附炎趋势。但是，作者并不对妓女卖身挣钱有所诘难，在他看来，这和其他的行业一样，是一种交易，自有交易的规矩。他告诉人们，妓女很辛苦，挣钱不容易，不仅肉体受折磨，还要担风险。而且，她们与其他的人一样，爱虚荣，要出风头，想多挣几个钱，经常要说谎，讲别人的坏话，但并不想害人，而这些品德，正是那个时代一般的妇人所共有的。但是，她们也不是什么很有觉悟的女子，甚至没有堕入火坑的感觉，没有一个是曹禺先生笔下翠喜那样的意识到自己苦难的可悲妓女。她们很认真地从事自己的行业，安身立命，有时还生活得很愉快。如果让她们统统从良嫁人，也许会闹出一场娼妓风潮。李娇儿重返行院，其中也有留恋这种生活的因素。当然，卖淫在那个时代，也是一种谋取生存的手段，但决非是惟一的选择。作者指出了这一点，也是很有意义的，可以用来解释为何娼妓这一丑恶的社会现象会至今还存在。总之，《金瓶梅》人物世界中的妓女，才是真实的妓女。当李桂姐及其姊妹们将她们的喜怒哀乐都呈现出来以后，我们觉得妓女并不可恶，也不可爱。可恶的是西门庆这样的淫棍，是造

成卖淫的封建思想文化与封建专制制度根源。如果说汉武帝设营妓以待军士是出于“人道主义”的考虑，那么，这位天子显然没有将女子也划入人的范围。兰陵笑笑生却认为妓女也是人，他对妓女亦以普通人视之，将这个被现实主义小说家长期遗忘了的角落，真实地再现出来，从而再一次表现出他的卓越见识。

四、声色迷人，惯看青楼风月景

妓有妓的品位。品位，不单指妓女身处上层或下层的区别，亦指妓以何种手段让狎游者迷恋与倾倒。一般来说，将妓分为“才妓”与“色妓”。才妓为上品，色妓自落中下。中国历史上哄传的青楼丽人薛涛、关盼盼、柳如是、陈圆圆等，固色艺俱佳，但寄身上流的主要本钱是诗、词、歌、舞的才华。

《金瓶梅》写妓数十，品位高下若何？在我们作了粗略的统计、分析之后，下列几个特点便鲜明呈于目前。

第一，器乐与声乐的综合技艺较为突出。先看器乐技能：

李桂姐会弹琵琶。“这弹琵琶的是二条巷李三妈的女儿，李桂卿的妹子，小名叫做桂姐”（十一回）。书中点到桂姐操器，均为琵琶，约五、六次。

吴银儿会弹箏与琵琶。“当下四个唱的：李桂姐弹琵琶，吴银儿弹箏……”（四十四回）“当下郑爱香儿弹唱，吴银儿琵琶……”（三十二回）

郑爱月会弹琵琶。“爱月儿弹琵琶，唱了一套‘兜的上心来’。”（五十九回）

郑爱香会弹箏。“初是郑爱香儿弹箏……”（三十二回）

李桂卿会弹箏。“李桂卿不免箏排雁柱，歌按新腔。”（二十回）

朱爱爱会弹阮。“那拨阮的是朱毛头的女儿，朱爱爱。”（十一回）

韩玉钏会弹琵琶及打板。“韩玉钏儿不免取过琵琶来，席上唱了四个小曲儿。”（三十二回）

董娇儿会弹箏及打鼓子。“董娇儿弹箏，吴银儿也在旁边陪唱。”（四十三回）“董娇儿打着紧急鼓子，一递一个唱《十段锦》。”（四十四回）

他如金儿、赛儿、洪四儿、韩消愁儿等，也都会弹琵琶或箏或阮。

除板、鼓这些打击乐器外，大多数的乐器是弦乐器。这是适用清唱伴奏的需要而配置的。因为没有专门的乐队，所以妓女们唱曲，都是自弹自唱。器乐的技能与声乐的技能同等重要。

至于声乐，即唱功，小说中诸妓都较出色。她们唱的曲子，有小令，有套曲，有整出杂剧。唱出韵味是重要的，在特定的场合选准所唱的曲子更重要。如李桂姐初识西门庆，要得西门梳笼之心，便唱了一支《驻云飞》：

举止从容，压尽拘栏占上风。行动香风送，频使人钦重。嗟，玉杵污泥中，岂凡庸？一曲清商，满座皆惊动。何似襄王一梦中，何似襄王一梦中！

曲子内容与其自诩、自荐心情相拍合，做到了曲为我用，借曲传情。后来，桂姐姊妹唱“霁景融和”，郑爱香、韩玉钏唱“水仙子”；吴银儿唱《金索挂梧桐》，桂姐等四人轮唱《十段锦·二十八半截儿》，韩金钏唱《茶香》，以及桂姐儿自唱《伊州三台令》等，都能将曲子与小说情节融成一体。从塑造人物形象方面看，这群小妓女的业务水平是蛮好的！在唱曲的技巧上，有几个颇为出色。如吴银儿唱曲，书中这样形容：“唱出一句来，端的有绕梁之声，裂石流云之响。”（四十三回）郑爱香、郑爱月姐妹歌喉佳妙，书中也赞之为：“端的词出佳人口，有裂石绕梁之声。”（五十九回）当郑家二姐妹与吴银儿三人合唱时，效果更佳：

三个粉头一般儿坐在席旁，着火盆，合着声音，启朱唇，露皓齿，词出佳人口，唱了套《中吕·粉蝶儿》“三弄梅花”，端的有裂石流云之响。（六十八回）

所谓声色之乐的“声”，《金瓶梅》写得较充分。其写妓女多为歌妓。

第二，谐语应对的能力较强，运用言谈，即可逗趣。妓女除唱之外，白口也很好，这利于她们与嫖客或帮衬的打情卖俏。

这由她们与应伯爵调情中可以看出，应伯爵是小说里的滑稽角色。他像扑克牌上的小人儿，能够钻进其他的牌里，使他自己处处得利。在小说里，应伯爵是西门庆最亲密的一个朋友——或者至少如他喜欢自称的好像是西门家的一个成员一样出入这个家。应伯爵的性格与歌女的性格很相似，他依靠西门庆而生存，他吃西门家的饭，他借西门家的钱，并

插手西门庆的私事儿。关于他自己的家庭，我们听到的很少，这些也没有必要知道，因为他的性格本质上与歌女们相似：另一个“善变”的性格，而他的过去与未来和现在的故事不相干。在西门庆被烧化之前，他就已经和另外一个富人张二拉上了亲密的关系。在整个小说里，应伯爵与歌女之间性格的相似是很明显的：他们的行为仿佛是一家人。应伯爵取笑和戏弄歌女正是和她们戏弄他一样，应伯爵并且十分了解歌女，恰是通过应伯爵，我们也了解到了姑娘们的真实的一面。在第十五回里，他讲了一个笑话：“一个子弟在院里嫖小娘儿，那一日作耍，装做贫子进去，老妈见他衣服褴褛，不理他，坐了半日，茶也不拿出来。子弟说：‘妈，我肚饥，有饭寻些来我吃。’老妈道：‘米囤也晒，那讨饭来？’子弟又道：‘既没饭，有水拿些来，我洗洗脸罢。’老妈道：‘少挑水钱，连日没送水来。’这子弟向袖中取出十两一锭银子放在桌子上，教买米雇水去。慌的老妈没口子道：‘姐夫吃了脸洗饭？洗了饭吃脸？’”

在西门庆与李桂姐之间的关系背后也有应伯爵的事儿。从他们第一次相会，应伯爵就已经是“中间人”。当歌女们来到西门庆家，是应伯爵为她们介绍身份：“这弹琵琶的，是二条巷李三妈的女儿，李桂卿的妹子，小名叫做桂姐。你家中现放着他家姑娘，大官人如何推不认的？”当西门庆想与桂姐发生不正当的关系时，应伯爵和谢希大积极鼓励他，“又被应伯爵、谢希大两个在跟前一力撺掇，……”当西门庆向月娘保证不再回到李桂姐身边时，因为桂姐对他不忠实——这两“兄弟”又站在这个位置上说话了：“哥，甚么话！不争你不去，既他央了俺两个一场，显得我们请哥不的。哥

去到那里，略坐坐儿，就来也罢！”

在小说里，应伯爵也许最能理解歌女们的本性以及她们的谋生手段，可能是因为他与她们有许多的共同之处。李桂姐成为月娘的干女儿时，应伯爵立刻就识破了她的诡计：“我对你说罢，他想必和他鸭子计较了，见你大爹做了官，又掌着刑名，一者惧怕他势要，二者恐进去希了，假着认干女儿往来，断绝不了这门亲。我猜的是不是？”在另外一个情节里，李桂姐急着要离开西门庆家，应伯爵和谢希大评论此事说：“‘李家桂儿这小淫妇儿，就是个真脱牢的强盗，越发贼的疼人子！恁个大节，他肯只顾在人家住着？鸭子来叫他，又不知家里有甚么人儿等着他哩！’谢希大道：‘你好猜？’悄悄向伯爵耳边，如此如此，这般这般，话未数句，伯爵道：‘悄悄里说道，哥还不知道哩！’”

第三，她们能够依据自己的文化素养，对个人服饰、居室、器物加以个性化的选择与调配，以创造摇荡男子性情的氛围。

在个人服饰上，书中妓女都很讲究。“桂姐从新房中打扮出来”（十一回）；“桂卿正打扮着在门首站立”，“桂姐出来，家常挽着一窝丝杭州攒，金累丝钗，翠梅花钿儿，珠子箍儿，金笼坠子；上穿白绫对衿袄儿，妆花眉子，绿遍地金掏袖，下着红罗裙子，打扮的粉妆玉琢”（十五回）；“郑爱香儿头戴着银丝髻髻，梅花钿儿，周围金累丝簪儿，打扮的粉面油头，花容月貌，上着藕丝裳，下着湘纹裙”（五十九回）；“郑受月出来：不戴髻髻，头上挽着一窝丝杭州攒，梳的黑光油油的乌云，露着四鬓；云鬓堆纵，犹若轻烟密雾，都用飞金巧贴，带着翠梅花钿儿，周围金累丝簪儿齐插，后

鬓凤钗半卸，耳边带着紫瑛石坠子；上着白藕丝对衿仙裳，下穿紫绡翠纹裙，脚下露一双红鸳凤嘴；胸前摇雕瑞宝玉玲珑；正面贴三颗翠面花儿，越显那芙蓉粉面。四周围香风飘缈，偏相衬杨柳纤腰”（五十九回）……

桂姐家吃茶，用具已相当讲究：彩漆方盘，雪绡盘盏儿，银杏叶茶匙。郑爱月卧室更如神仙洞府：瑶窗素纱，绣幕夜明，镂金床，绣锦帐，云母屏，鸳鸯榻，异香袭人，极其清雅。所以西门庆到得其间，不迷自迷，乐而忘家。

综上所述，《金瓶梅》中诸妓不属品位高的才妓，亦不属于品位最下只以出卖肉体为惟一手段的色妓。她们界乎两者之间，以声乐之艺为逗乐手段，与狎客戏游，最后依据对方价码与要求，决定是否输身。所以，她们应多算中等品位的妓女。书末，写到临清“有三十二条花柳巷，七十二座管弦楼”，（九十二回）内中居者，应多是此种“色艺双全”的妓女；但所云“私窠子”，即“那里有百十间房子，都下着各处远方来的窠子娼”，（九十四回）便是下层妓女了。不论哪种妓女，小说都没有写到她们的文学创作才华。

由此可看出《金瓶梅》并不粉饰、也不贬斥妓女这一社会存在。其书作者每写狎游，虽淡淡流露一丝艳美，却也并不自蹈泥淖。金瓶之妓，比之它同时代的短篇小说之妓，减少了几多超拔苦海的自觉；比之清代小说《品花宝鉴》、《青楼梦》中之妓，又减却了几多无病呻吟的文才；要论其品位，正是职业娼妓的本色。若以“真”为上品，她们的形象则是上之上也。

众所周知，妓，是一夜或多夜之临时妻妾。惟其“临时”，所以不能持久，妓院不是男人的归宿。而惟其“临

时”，那便迫着双方在暂短的时间里尽情吃、喝、玩、乐，感情因之而骤然升温、升华、爆出诱人的火花。就《金瓶梅》向人们展示的内容来看，西门庆是乐在嫖妓之中的。

首先，妓女给西门庆以较强的声色挑逗，使他感受了异性的魅力。桂姐初识西门，是“殷勤劝酒，情话盘桓”，所以西门庆感到她的“乖觉伶变”，“一团和气”，产生了“几分留恋之意”（十一回）；及登门相访，桂姐且舞且唱，“把个西门庆喜欢的没入脚处”（同上）。郑爱月见西门庆，以其袅娜艳丽吸引了他；西门庆假意要“拿不得你来”，爱月只一笑置之。此处，小说未正面展示西门庆心态，从后面的主动访爱月，已知种下情种。第一次厮会，郑爱月打扮得“粉面油头，花容月貌”，“笑吟吟在半门里首迎接”，“道了万福”；及进“爱月轩”，又是一番精心打扮，“道了万福，就用洒金扇儿掩着粉脸，坐在旁边”，西门庆“不觉心摇目荡，不能禁止”（五十九回）。桂姐用“动功”，爱月用“静功”，都恰到好处地笼络住西门庆。在人际关系的对比中，桂姐是作为潘金莲的情敌出现，故风月声色要胜过金莲，因而有其动态的（如唱、舞、讲笑话、使性、撒娇等）诸种展示；爱月是作为李瓶儿的替代出现，故举止风情要近乎瓶儿，虽是妓，反复突出表现其“雅”。如此，则与二妓的一番周旋，都应看作西门庆夫妻关系不协的反向延伸。

其次，丽春院所幻造的家庭氛围，既激发了西门庆对人（异性）的关心，也让他感受到别人对他的关爱。虽然这颇类乎做戏，但毕竟让戏中人在人情之美中得到短暂的陶醉。前文已述，西门庆等的狎妓是一种金钱买来的服务，但又稍异于一般的商品交换；钱如何花，花多少，含着人情因素。

他的给桂姐银两，“为脂粉之需”，他的“送几套织金衣服”，他的给桂姐、银儿“紫绉纱汗巾儿”，他的送“一套纱衣服”与郑爱月，既投人所好，又是主动的关心。当然，他得到的更多。所谓“酒肴罗列”、“金樽泛满”、“木樨泡茶”，这还都是常规性的招待，郑爱月心疼西门庆又高过别人。李瓶儿死后，西门庆颇寂寞，一日大雪，爱月儿让郑春送了几件精选的礼品。作品这样写：

郑春道：“小的姐姐月姐，知道昨日参与六娘念经辛苦了，没甚么，送这两盒儿茶食儿来与爹赏人。”揭开：一盒果馅顶皮酥，一盒酥油泡螺儿。郑春道：“此是月姐亲手自家拣的，知道爹好吃此物，敬来孝顺爹。”西门庆道：“昨日又多谢你家送茶，今日你月姐费心又送这个来。”……郑春悄悄跪在西门庆根前，揭开盒儿，说：“此是月姐稍与爹的物事。”西门庆把盒子放在膝盖儿上揭开，才待观看，一边伯爵一手撻过去，打开是一方回纹锦双栏子细撮古碌钱同心方胜结穗桃红绫汗巾儿，里面裹着一包亲口磕的瓜仁儿。

对比妻妾们在李瓶儿死后的幸灾乐祸心态，郑爱月的关切是雪中送炭。连李桂姐看到潘金莲书信后的生气使性，也都有几分痴情的成分。连李铭、郑春也因桂姐与爱月的关系，与西门庆增强了亲切感，所以应伯爵才开玩笑地说：“哥，你又添喜，又招了小舅子了！”（六十回）这一切，对孤门独户的西门庆，都是安慰。

第三，与妓的周旋，给西门庆的生活增添了“热闹景”。读过《金瓶梅》的人们都会发现一个奇异的现象：西门庆一妻五妾（连已死者当是二妻六妾），书中却没有认真写一次

结婚大典，洞房花烛。西门庆与妻吴月娘结婚，与妾李娇儿、孙雪娥结合，书中一语带过，没作一点描写。写到迎娶的三人：孟玉楼、潘金莲、李瓶儿，可都出奇地简括、草率。

娶孟玉楼，传媒请聘还较正规，但结婚日笔法陡转：“到六月初二日，西门庆一顶大轿，四对红纱灯笼，他这姐姐孟大姨送亲。他小叔子杨宗保，头上扎着髻儿，穿着青纱衣，撒骑在马上，送他嫂子成亲。”（七回）只有女方送亲的寂寥情况，没有男方迎亲的热闹场面。

娶潘金莲，更是便捷：“到次日，一顶轿子，四个灯笼，王婆送亲，玳安跟轿，把妇人抬到家中来。”（九回）拜天地、入洞房一概省去。

娶李瓶儿，已有些反常：“择了八月二十日，一顶大轿，一匹缎子红，四对灯笼，派定玳安、平安、画童、来兴四个跟轿，约后晌时分，方娶妇人过门……妇人轿子落在大门首，半日没个人出来迎接……妇人抱着宝瓶，径往他那边新房去了。”（十九回）一连三夜，西门庆不进新房门。

从小说基本情节出发，这三次迎娶各有必然性。孟玉楼是“插娶”，西门正恋潘金莲，忽然插入薛嫂说亲，天外飞来的姻缘，不免匆匆。潘金莲是“偷娶”，刚杀其夫，又夺其身，更是草草。李瓶儿是“气娶”，知其不能飞脱，故冷淡之、羞辱之，迎娶大事变成了“示威”。

与娶妻相对照，嫖妓却写得红红火火、热热闹闹，一派喜气升平。写桂姐，重在写气氛欢喜热烈；写爱月，重在写洞房男欢女爱。先看梳笼李桂姐：于“皓齿歌，细腰舞”之外，便是“打头面，做衣服，定桌席，吹弹歌舞，花攒锦

簇，做三日，饮喜酒”，还有众朋友“人情作贺”，“每日大鱼大肉，在院中顽耍”，假戏真做，连老虔婆都“姐夫”长、“姐夫”短的叫个不停。而郑爱月的洞房花烛，则更是令西门庆魂迷神失。五十九回作者详细地写了“爱月轩”的位置，开间，中堂观音画，四轴美人图，对联，椅凳，瑶窗，绣幕，镂金床，绣锦帐，华裯褥，提红几，云母屏，鸳鸯榻等，直让西门庆感到“异香袭人，极其清雅，真所谓神仙洞府，人迹不可到者也”。在李桂姐处与在郑爱月处，是两种欢喜情致，一热闹，一清幽，都是家庭所欠缺的，难怪西门庆不甘寂寞，时不时要到丽春院风流一番。

可以看出，妓与妓的事业，在《金瓶梅》里也许被美化了。这种美化，一部分出之作者的艳羡之情，一部分则出之作者对夫妻关系潜在危机的直觉感受。所以，“美化”妓与妓的事业经过离析，可能沉淀出一种明智的哲理或有益的教训。这就要看读者原来的道德起点与理性层次了。在《金瓶梅》中，作者还故意降低妓的年龄线，而故意抬高妻妾的年龄线。妓多是二八佳人，妻妾多是三九妇人，“女儿”与“婆娘”的对比，亦使读者在感情上默认那种带有淫邪性质的美，而生发出对道德所维系的夫妻之爱的疑问。若作深层剖析，《金瓶梅》的作者比《红楼梦》的作者更早、也更大胆地触及到夫妻关系稳固性的内因矛盾。如果说，一部文学作品能在反映现实的深度上有所突破，便是它美学价值的体现，那么《金瓶梅》通过写妓而让人反思人性的浮荡和家庭的分化，则必是在增强着自身的美学效应。

妓，大都是弱女子。妓的事业，是弱女子浸着血泪的事业。文学写妓，并不全是赏玩，其间倾注着对妓的同情及人

生的思索。《金瓶梅》写群妓，是它反映人生的一部分。不惟有历史认识价值，且有思想启示性质。这一笔成分复杂的精神财富是应加以认真研究的。

五、妓妾难名，风尘论谈几人知

西门庆的第一个妾李娇儿原是丽春院内的名妓，《金瓶梅》故事开始的时候，已经嫁给西门庆作了第二房妾。她“生的肌肤丰肥，身体沉重，在人前多咳嗽一声，上床懒追陪解数，名妓者之称，而风月多不及金莲也”（见第九回）。

这一段形容李娇儿的话，依上下文似应是出于潘金莲的观察，实则乃是小说作者的主观评价。妓女——作为男权社会的畸形产物，尽管可以凭借色艺而风云一时、炙手可热，但却改变不了社会加给她们的“玩物”的本质。妓女从良，无疑是最好的下场了，然而一旦进入夫家，成为法律保护的人之侍妾，她原来的一切优长又不免消失殆尽，盖因“娼妓有好的一面，她不但可以召之即来，而且极易掩饰自己，因为除了这门职业，她并没有别的生活，而且那些曾和她在一起的男人仍可不失尊严地回到妻子、家庭……中去”。而作了所谓的“人家儿人”，一方面固然意味着经济上有了保障，可以不必再为生计去迎奸卖笑；另一方面则意味着在提供肉体的享乐上由原来的一人对众多男子转化为妻妾众人针对同一个男子这样一种地位的变迁，其间的竞争对于出身轻贱的从良妓女显然是不利的。

明代的市井中，流传着这样一句俗语，叫作：“妻不如

妾，妾不如婢，婢不如妓，妓不如偷。”据说是出于《嫖经》，却又不见于民国二十四年上海中央书店发行的《国学珍本文库》第九种题为“明代嫖经”的《青楼韵语》，疑系该书的佚文。这话对于研究中国婚姻制度中男子的性心理乃至探讨中国的性文化都有重要的参考价值，因为它真实地揭示了处在中世纪家庭伦理道德约束之下的男性深隐意识。当社会日益腐朽，世风淫靡颓废的时候，它又会成为登徒子们疯狂占有、玩弄和随意遗弃女性的理论依据。

基于这样的认识，再来看李娇儿，就发现她一开始就赢得人格上的信任——让她掌管出入银钱。

情节的进一步发展，给李娇儿的处境带来了新的转机。西门庆又看中了李家院子的雏妓、李娇儿的侄女——李桂姐，“紧着要梳笼这女子，又被应伯爵、谢希大两个在跟前一力撺掇，就上了道儿。……那李娇儿听见要梳笼他家中侄女儿，如何不喜，连忙拿了一锭大元宝付与玳安。拿到院中，打头面，做衣服，定桌席，吹弹歌舞，花攒锦簇，做三日，饮喜酒”。西门庆流连忘返，一住就是半个月，“丢的家中这些妇人都闲静了”。

“闲静”只是表面现象，在深层正酝酿着汹涌的风涛。因为这已经不是丈夫对妻妾雨露不均的问题，而是丈夫的全部身体和情感都被一个外人占有了。于是，西门庆的妻妾们一下子都成了受害者。惟有李娇儿，她在丈夫跟前的失落如今都由亲侄女加倍地补偿了。这种形势消长的易位，导致西门庆妻妾间的第一次冲突。

首先发难的是潘金莲，“对着月娘骂他家千淫妇万淫妇”，不防李娇儿走来窗下潜听，“暗暗怀恨在心，从此二人

结仇”。嗣后潘金莲耐不住寂寞，私通孟玉楼的小厮琴童，露出了马脚，李娇儿乃三次告密，终于使潘金莲受到惩处。

从窗下潜听到三次告密，说明李娇儿已不甘心继续扮演温顺忍让的妾的角色，她要借着侄女的魅力奋起反击了。

遗憾的是西门庆对潘金莲肉体的欲望使他在追究私通仆役的过程中表现出极端的不彻底性，仅仅是对潘金莲予以薄惩，旋即便被潘的一番花言巧语征服了。第一次交锋的结果形成了潘金莲与李娇儿在西门宅内的分庭抗礼的局面，李处于不利地位了。由妓而妾，对西门庆的吸引力削弱了，是一重不利。李娇儿当然是有魅力的，否则不会与西门庆盘桓甚久并被他娶到家中，然而细心的读者会发现全书自始至终对这位名妓的色艺无一字提及，似乎名实不符。这恐怕得从李娇儿的性格中去探究原因。“在人前多咳嗽一声，上床懒追陪解数”已经透露出一些端倪。

从脂浮粉腻、车马喧阗的青楼来到西门庆家中，对李娇儿来说是到了个相对安逸的环境，原来为了应对嫖客而必须保持的怵惕戒备的心态一变而为恬适懈怠。在她还沉浸在这种新生活的温馨气氛中时，却有妆奁丰厚、俏丽苗条的孟玉楼和妖媚冶荡、争强好胜的潘金莲相继进入西门庆家中，对她的地位构成了严重的威胁。这是李娇儿处境的第二重不利。

西门庆虽非出身于世代簪缨之家，但随着势力的逐步扩张，也会渐渐地认同上流社会讲究门第出身的积习。妓女在明代中叶以后，似乎并不很受歧视，在纳妾问题上，社会舆论掌握的尺度也是很宽松的，可以不太计较入选出身的贵贱，只考虑姿色身段。但妓女作妾，名分上仍要低于良家再

醮的妇人，这是许多小说戏曲都可作证的事实，更何况李娇儿“风月多不及金莲”。又构成了一重不利。

当李娇儿清醒地意识到自己在西门家的妻妾中日见失宠，已经为时过晚了。她只能小心翼翼地夹着尾巴度日，收敛起昔日的锋芒去趋奉吴月娘。好在旧日的行院生涯教会了她如何审时度势，如何隐忍韬晦，因此在吴月娘面前，她成功地扮演了一个本分老成、无怨无怒的合格的妾；在西门庆的眼中，她又是一个风月虽不逮而性情温良的侍妾形象，但由此娇儿并未得到多少实质性的好处。

可以这么说，兰陵笑笑生在李娇儿这个人物身上，寄寓了自己对青楼妓女的由衷的憎厌。早在第二十九回“吴神仙贵贱相人”一节中已经为李娇儿指定了日后的归宿：

此位娘子，额尖鼻小，非侧室，必三嫁其夫；肉重身肥，广有衣食而荣华安享；肩耸声泣，不贱则孤；鼻梁若低，非贫即夭。

凡妓女必无真情，必朝秦暮楚，必见利忘义，必坏人室家，这就是笑笑生谆谆告诫给他的读者的箴言。其实，这种观点并不是笑笑生的发明，它只不过是古已有之的“女人祸水论”的旧调重弹而已。道学家们可以一面疾言厉色地诅咒妓女的薄幸，一面却忙于征歌逐舞，倚翠偎红。既要娼妓提供淫乐，又要娼妓知礼守范。宋人蔡子醇就曾说过：

娼者固冗艺之妓也，有不得已而流为此辈，所以借赖金钱，活其生养其亲而已矣。既有所借，则不可以无取，取之有道，得之有义，是故君子之所贵焉。今天下之娼则不然，举性乎淫而志乎利者也。但求能少识夫义理者实鲜。且夫平

居里巷相慕悦，酒食游戏相追逐，诨诨强笑语以相取乐，握手出肺肠相示，指天日泣涕，誓死生不相负背，真若可信。一旦计锥刀之利，悄不如意，则弃旧从新，曾不之顾……

西门庆尸骨未寒，李娇儿便演出了一幕“大劈棺”的闹剧，她听从侄女李桂姐的怂恿——“你我院中人家，弃旧迎新为本，趋炎附势为强，不可错过了时光”，借故撒泼，捣枕槌床，寻死觅活，终于如愿以偿，携带房中所有财产并偷来的细软，归院重操旧业。这一番做作的确无情无义，令人齿冷，对此，笑笑生已不甘心止于叙述，而是跳出来现身说法了：

看官听说：院中唱的，以卖俏为活计，将脂粉作生涯；早晨张风流，晚些李浪子；前门进老子，后门接儿子；弃旧迎新，见钱眼开，自然之理。未到家中，挝打揪拈，燃香烧剪，走死哭嫁；娶到家改志从良，饶君千般贴恋，万种牢笼，还锁不住他心猿意马，不是活时偷食抹嘴，就是死后嚷闹离门，不拘几时，还吃旧锅粥去了。

这一段慷慨陈词犀利透辟，直刺青楼娼馆的噬人本质，正与上引蔡子醇的议论如出一辙，若合符契。然而，他们都忘记了妓女的冶容诲淫、寡情薄义正是男权社会的“杰作”，正是那些褒衣博带、钟鸣鼎食的君子们创造了娼妓这一特殊的社会服务性营业阶层，当她们为自己的服务要求更多的报酬的时候，社会便愤怒了，因为她们取之“无道”，超出了维持她们“再生产”所必需的生活资料的部分。无论是李娇儿，还是李桂姐、郑爱月、吴银儿……她们无一不在钻头觅缝，为获取更多的金钱，为维持住自己生存的位置而挖空心

思。男权社会塑造了这些“玩偶”，现在，她们居然反过来剥夺男子了。这还不足以成为士君子们大张挞伐的口实么？

其实，“娼妓真正的罪过在于她把道德家职业的虚伪戳穿了”。试想李娇儿与李铭里应外合偷盗东西的事如果不被春梅发现，继而她如果也像孟玉楼一样地不动声色，暗召蜂媒蝶使，体面地离去，也许便不会引来那么多的叱骂、那样多的憎恶。李娇儿之失，在于她太缺乏涵养，太不留情面，用娼妓惯用的反脸成仇的伎俩去对抗内则阉范的森严壁垒，破坏了吴月娘惨淡经营的妻妾秩序，她之被押上道德伦理的法庭，痛遭鞭笞，当然也就是题中应有之义了。

不过，话说回来，同样是反抗，较之潘金莲、孙雪娥的下场，李娇儿却是真正得到了实惠的一个。这一来因为她有李家妓院的全班人马作后盾，不像潘金莲、孙雪娥那样的势单力薄。二则恐怕也得益于风尘路上的广博识见，所以不鸣则已，一鸣惊人，立奏功效。

尽管如此，李娇儿还是被人利用。如李娇儿之嫁张懋德，三百两身价实际仍为李家虔婆所得，李娇儿并未得到一分实利。在利欲熏心的娼门，即便是亲生的女儿，也不会让她妆奁丰厚地出嫁的。所以李娇儿仍然不过是一架赚钱的机器而已。

书中另一个沦为娼妓的是西门庆的四妾雪娥，她是西门庆原配妻子陈氏的陪嫁丫环，陈氏死后，“西门庆与他带了髻髻，排行第四”。参照《陶庵梦忆》关于“插带”的叙述，可知“带髻髻”当是明季确认侍妾身份的一种社会习俗。

关于雪娥的相貌，书中有两次提及，似乎自相矛盾。第九回潘金莲入门初见雪娥，见她生得有姿色，“五短身材，

轻盈体态，能造五鲜汤水，善舞翠盘之妙”。但第二十九回吴神仙相面，却说她“体矮声高，额尖鼻小……一生冷笑无情，作事机深内重。只是吃了这四反的亏，后来必主凶亡。夫四反者，唇反无棱，耳反无轮，眼反无神，鼻反不正故也”。又在中人之姿以下了。大概潘金莲所见是皮相，而吴神仙看的是骨相。

雪娥的职司是“率领家人媳妇在厨中上灶，打发各房饮食。譬如西门庆在那房里宿歇，或吃酒吃饭，造甚汤水，俱经雪娥手中整理。那房里丫头，自往厨下拿去”。

这先就比人低了一等，同是妾，丈夫在别人房里双宿双飞，却让她烧割烹炒，提供美味。在其他方面，雪娥的待遇也与李娇儿、孟玉楼等不同。她“妆饰少次于众人”（第十四回），西门庆与妻妾治装，诸妾“每人做件妆花通袖袍儿，一套遍地锦衣服，一套妆花衣服。……孙雪娥只是两套，就没与他袍儿”（第四十回）。李瓶儿死后，潘金莲恃宠要了她的貂鼠皮袄，雪娥却只能穿金莲厌弃的旧皮袄。举凡拜客出游，亲戚往来，雪娥大抵无分参与，多被留下看家。在日常礼仪上，亦要求她降一格施受。“吴月娘扫雪烹茶”一回，阖家饮酒赏雪，“惟孙雪娥跪着接酒，其余都平叙姊妹之情”。第七十五回，妻妾众人往应伯爵家吃满月酒，回家来“都到上房拜了西门庆。惟孙雪娥与西门庆磕头，起来又与月娘磕头”。

种种差别，都是要她时刻不忘自己出身的卑贱，时刻与其他的妾保持着一定距离。因此，她的地位实则介乎侍妾与仆婢之间，在西门家算得上一个特殊人物。

西门庆玩弄了她，这对她既幸又不幸。幸运的是她毕竟

借此攀上了主子的边沿，尽管缺乏堂而皇之的气概，却总算住上了一明两暗的三间房，掌握着督率火工厨役的权力。不幸的是她从此认为自己真的成了主子，而真的主子却不把她当作主子看。于是，她陷入了一种优越感与自卑感夹缠不清的困境，由婢而妾，本是步幅不小的一次跨越，但在新的位置上应该得到的尊荣却时时受到人为的抑制，自我感觉在妾的层次上徜徉，而身份还处于相对低下的位置，这必然导致心理的失衡。她当然不会再用奴婢的眼光看待周围的人们，但环境又不许她用主子的目光去睥睨这个世界。上升的结果却使她真的感到了失落，她找不到自己适当的位置了。

雪娥天资秉赋不及春梅，陈氏死得早，故又缺少后天的调教，仅凭着几分姿色获得了头上的髻髻，可又不懂得如何固宠。春梅能于潘金莲分与她吃食，西门庆赏给她木樨香茶之际做作出一派似有如无、不屑一顾的大家风度，孙雪娥却全然不谙这套张致。她在家中名实不符的地位以及西门庆对她的过眼烟云式的兴趣，都助长了她的屈辱感与自卑感。

孙雪娥压抑、内囿、委屈、不平的病态心理使她沾染上狭隘、自私、妒嫉、刻薄、飞短流长、怕硬欺软的诸种恶习，这诸种恶习又使她总是作出错误的形势判断。

当那个曾经被她用刀背打过的丫头春梅来厨房“捶拍盘”、发泄怨气的时候，她幸灾乐祸，出言调侃，被春梅添枝加叶，诉与金莲，以此两下结仇。翌日，春梅挟衅便要荷花饼，已有一触即发之势，雪娥却仍在用昔日的尺度去衡量春梅，不肯正视面前的处境。她仗恃着自己戴过髻髻的身份，挟着对金莲刻骨的嫉恨，朝着这个她认为可以欺凌的“奴才”破口大骂。结果“奴才”竟搬来了主子，“不由分

说，向雪娥踢了几脚，骂道：‘贼歪刺骨，我使他来要饼，你如何骂他？你骂他奴才，你如何不溺尿，把你自家照照？’”

西门庆的当头棒喝虽然粗俗，却是切中肯綮，其中的潜台词已经非常明白：你名义上算个偏房，实际仍是个奴才。这本应教孙雪娥幡然猛省了，但那“妾”的包袱着实沉重，她无论如何甩不脱，所以一转眼又去鼓唇弄舌，甚而与金莲正面交锋，互相诟骂，终因不自量力，再遭西门庆的痛打。

皮肉之苦使她稍稍清醒了些，意识到正面的较量自己远非金莲的对手，只有釜底抽薪，削弱或转移西门庆对她的宠爱，才能达到报复的目的。因此，当金莲私通小厮的风声传出，雪娥便迫不及待地伙同另一个失意者——李娇儿三次出首，必欲置之死地。

可惜她与李娇儿都过低地估计了潘金莲“窝盘汉子”的本领，金莲同春梅之间默契的表演，巧妙地遮掩了一场天大的祸事，结果是有惊无险，徒然加深了双方的仇恨。

孙雪娥在主子的圈内找不到共同语言，于是把目光投向奴才，私通了西门庆的心腹家人来旺儿，使孤寂的灵魂得到了慰藉。

如果她能够安于现状，如果她能变得稍许宽容自重一点，再或如果能对发生的事情稍作分析，她的地位也不至每况愈下。但她的浅薄狭隘使她不能克制自己不去张扬别人的隐私，更不能容忍别的奴才超越自己。一个春梅已经整治得她敢怒不敢言了，如今又冒出了个宋惠莲，亦步亦趋，要直驾春梅而上之，这如何不让她气急败坏！何况中间还有个“做窝巢”的死对头——潘金莲呢。

所以来旺儿一到家，她便倾箱倒篋般地把她媳妇惠莲与西门庆勾搭的巅末情由连同她想象中的所有细节和盘托出，调唆来旺儿放出“白刀子进去，红刀子出来”的叫嚣，得意之余她却疏于防范自己的私情，结果被潘金莲抓住把柄，夺了先机，她自己反而落了个“尖担两头脱”的下场，不但情人被递解原籍，自己也遭毒打，还被“拘了头面衣服，只教她伴着家人媳妇上灶，不许他见人”。

可悲的是，这些遭遇并没能使她记取一点教训，她不会从自身的弱点出发去追究厄运的根源，而只习惯于迁怒别人。她被动地受虐，同时也从不停止施虐。潘金莲利用了她的弱点，把她玩弄于股掌之上。一经挑拨，她立即“耳满心满”，上了圈套，朝着她认为仍然可以欺侮的宋惠莲大张挞伐，终于逼死了这个潘金莲的“情敌”。她又“恐怕西门庆来家，拔树寻根，归罪于己，在上房打旋磨儿跪着月娘，教休题出和他嚷闹来”。

从孙雪娥的所作所为中发现她智力的低下，即使是骂人的语言能力，她也不及春梅、宋惠莲等发达，自然更不能与伶牙俐齿、舌底生花的潘金莲同日而语。所以吴神仙说她“作事机深内重”，并不符合实情。孙雪娥就是孙雪娥，她非但从无邃密的成算，而且拙于心计，单单这一点已经足够使她在西门庆妻妾间的明争暗斗中左支右绌、一败涂地了。

没有理由说孙雪娥的愿望太奢，她不过是想做个名副其实的妾；我们也同样没有理由嘲笑她的浅薄狭隘，西门家的环境限制了她的心理健康发展。在某些场合，她往往表现得比真正的奴才还要卑屈猥琐：李瓶儿生下官哥儿，她慌不择路地赶去巴结；西门庆在与她睽隔了一年多以后，偶然到她

屋中歇了一宿，翌日早晨，她便“在院子里呼张唤李，……花哨起来”。对董娇儿、洪四儿等妓女自称“四娘”，无怪潘金莲抢白她“没廉耻的小妇人，别人称道你便好，谁家自己称是四娘来。这一家大小，谁兴你，谁数你，谁叫你是四娘？汉子在屋里睡了一夜儿，得了些颜色，就开起染房来了”。

雪娥之不令人同情也正在于这种扭曲的性格，总是幻想着主子的宠爱，“每日洗着眼儿”盼望着别人遭遇不幸，而自己永远保持着奴才的思维定式。

西门庆之死使潘金莲失去了飞扬跋扈的凭依，也粉碎了孙雪娥的梦，但那梦本来就虚幻，所以孙雪娥其实并未失去什么，相反，她在西门庆生前始终未遂的跻身“四娘”位次的愿望如今倒得以实现了。她与潘金莲、孟玉楼、李娇儿之间从此无贵无贱，无宠无疏，一概成了无依无靠的寡妇。

“将军一去，大树飘零”，李娇儿首先发难，盗财归院，重操旧业去了；潘金莲结怨既多，又私通西门庆女婿陈经济；孟玉楼则一向虚与委蛇，皮里阳秋，算来能让吴月娘信得过；而肯于巴结的惟有孙雪娥。

现在，雪娥不用再迫于西门庆的淫威而忍受来自各方面的屈辱了，因为压抑而产生的自卑自贱的心理痼疾也有所减轻，环境的变化促使她重新审视各人的关系、地位，于是她看到了吴月娘的遑遑无主，发现了潘金莲的茕茕可欺，从而也找到了施展报复的良机。她先是挑唆吴月娘痛打了陈经济，既而又撺掇着月娘赶出了潘金莲。对于一生仗低作小、仰人鼻息的孙雪娥来说，这该是何等辉煌的成就！毫无疑问，她会把这看作自己人生价值的第一次实现。

病态的社会孳养了这种不健全的心理，违背人性的媵妾制酿成了畸形的人际关系，冤冤相报，无时或已。“你方唱罢我登场”，占尽了风头的潘金莲和受尽了糟践的孙雪娥尽管怀仇挟恨、睚眦一生，实则谁也左右不了自己的命运，只不过是同室操戈中互相内耗而已。

如果说潘金莲的永不餍足的淫欲和饥不择食的纵恣令人鄙夷，令人不适，那么，孙雪娥的私情却单纯质朴，引人同情。说她是苟合也好，婚外恋也好，她总有爱和被爱的权利，西门庆生前对她弃之如敝屣，阖家大小，独来旺儿对她表示关切，她还能有什么别的选择？可以说别无选择。

最后孙雪娥选择了私奔，但孙雪娥的私奔则不仅毫无浪漫的情调，而且还孱杂着偷盗，纯粹是市俗的计较，处处透露出小家子气。尽管窃得的那些金银细软为日后生活所必需，社会仍然不能宽恕他们，因为她和来旺儿都始终洗不掉身上奴才的印记。

在雪娥的想法，自以为一旦逃离西门家，便会很容易地找到栖身之所，享受温馨的家庭生活。她对于世道的险恶，人情的浇漓可说一无所知，所以变生不测，她就除了“唬的蜡查也似黄了”之外，再无应付的本领。

至于雪娥后来被春梅买到守备府，打入厨下，备受凌辱，也不能简单地归因于旧日的嫌隙。一则西门庆生前，雪娥的搬调是非并不足构成对春梅的威胁，而且即使是构不成威胁的一些小动作，春梅也已经加倍地报复过了。二则，以春梅的精明，她自然知道真正该受到报复的不是孙雪娥，而是吴月娘。所以雪娥之被“旋剥褪去衣裳”，“打的皮开肉绽”，继而被罄身卖到娼家，固然是受了春梅与陈经济奸情

的驱使，但因此出丑的恐怕倒正是吴月娘，须知雪娥与来旺私奔事发，官断本由夫家领回，吴月娘怕“玷辱了家门，与死的装幌子”，这才改为当官变卖，从而给了春梅摆布雪娥的机会。雪娥最后沦为下等娼妓，被迫倚门献笑，这才是真正玷污了吴月娘的家声懿范，给死了的西门庆装了大大的幌子哩。

孙雪娥虽然沦落至此，“既在他檐下，怎敢不低头”，心中却始终撇不开旧日尊卑等级的阴影，表面上默认了自己的时乖命蹇，心理上究竟不甘心受奴才的役使。所以在春梅千方百计寻她的晦气之时，“千不合，万不合，悄悄说了一句：‘姐姐几时这般大了，就抖搂起人来！’”这话正戳中了春梅深隐意识中最忌讳的疮疤，它无异于向春梅宣告：就算你把主子的淫威都施逞出来，在我眼里你还是翻不了奴才的案。我将冷眼看着你这个奴才怎样摆布主子！宜乎春梅“听了此言，登时柳眉剔竖，星眼圆睁，咬碎银牙，通红了粉面，大叫：‘与我采将那淫妇奴才来！’须臾使了养娘丫鬟三四个，登时把雪娥拉到房中。春梅气狠狠的，一手扯住他头发，把头上冠子跺了，骂道：‘淫妇奴才，你怎的说几时这般大？不是你西门庆家抬举的我这般大！我买将你来伏侍我，你不愤气，教你做口子汤，不是精淡，就是苦丁子咸。你倒还对着丫头，说我几时恁般大起来，搂搜索落，我要你何用！’一面请将守备来。采雪娥出去，当天并跪着。前边叫将张胜、李安，旋剥褪去衣裳，打三十大棍。……一面使小牢子半夜叫将薛嫂儿来，……背地吩咐：‘我只要八两银子，将这淫妇奴才好歹与我卖在娼门。随你转多少，我不管你。你若卖在别处，我打听出来，只休要见我。’”必欲陷之烟花绝

境，使她落到连奴才也不如的地步。

综观孙雪娥短暂的一生，由婢而妾，又由妾而娼，造物似乎对她格外的吝啬，以至她在每一个人生阶段上都是处处失算，步步蹭蹬，她也会不满、挣扎、反抗过，但结果往往是遭到命运的加倍惩罚；她也会对生活怀抱着美好的憧憬，但现实残酷地砸碎了她的梦。究其原因，恐怕既有社会的、阶级的作用，也有她自身性格的缺陷。奴婢也好、侍妾也好、娼妓也好，对于男人来说，只存在着占有方式的不同，并无本质上的尊卑高下之别。或略施小惠，随意驱使；或一次性支出，永久受用；或如现货交易，即售即买。身价名目虽有不同，其不得自由，不能主宰自身命运则一。孙雪娥尽管几经辗转，却始终未能跳出这个阶级的怪圈。并且由于这个怪圈的制约，她的性格也变得愈来愈乖戾，愈来愈扭曲，一面受着社会的、阶级的压迫，一面也在不断地自戕着身心。孙雪娥的悲剧，既带有那个时代妇女命运的普遍性，也有作为“这一个”遭际不偶的艺术形象的特殊内涵，更有她自身畸形性格的典型意义。

六、妓妾相争，水火不容生效应

国文学在家庭、婚姻的题材领域，一向注重美与善的综合表现，即使是写私奔野合，也大抵不失温柔敦厚的风人之旨。这恐怕得归因于中国古代哲学的美善色彩和儒家礼乐教化的作用。当然，先秦诗歌散文中反映中之乱的篇章不在少数，但那毕竟只是原始氏族社会婚姻形式的余波，算不

得主流。又南朝宋明帝曾敕虞通之撰《妒妇记》，客观上暴露出当时社会对女性的奴视态度及婚姻本身的诸多弊端，但其书久佚，正好从反面证实了中国人不喜欢张扬帷薄之羞的民族性格。人们喜欢谈论传播的是“举案齐眉”、“张敞画眉”、“半蕙联芳”一类经过美化的婚姻佳话。

如果沿着这条路走下去，不知要给后世研究中国家庭婚姻的学者制造多少迷津雾渡，因为仅仅从呆板的史料和零星的笔记中是无论如何难以窥见家庭内部的壶奥的。因此，即使单就社会学方面的认识价值而言，《金瓶梅》也是厥功甚伟的一部开山之作。

《金瓶梅》第一次揭开了罩在中世纪家庭关系上的温情脉脉的面纱，它把一个家庭内部的利害冲突、殊死搏斗，毫无掩饰地袒露裸裎，它用细腻传神的笔触刻画了一个个被这种关系扭曲了的灵魂，而作者也便似乎同他的主人公一起分享得宠后的矫情，一起分担着失意后的沮丧。

在此之前，还没有一部书像这样全面、真实、深入地描写过家庭，描写过性，描写过妻妾间的水火不容、剑拔弩张的态势，描写过娼妓对这种关系的渗透和影响。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我们说没有《金瓶梅》，便不会有踵事增华的《醒世姻缘传》，更不会有熠熠千古的《红楼梦》。

要讨论《金瓶梅》中的妓妾之争，有必要先分析一下西门庆的继室吴月娘这个人物。在西门庆的妻妾之中，只有吴月娘出身官宦，是清河左卫吴千户之女，书中虽未正面交待她所受过的教育，但从言行上看，她显然是西门宅内接受封建妇道最多的一位。不管你如何厌恶她的虚伪，鄙夷她的贪欲，她却是整部《金瓶梅》中惟一个从一而终、恪守贞节

的妇人。《闺艳秦声》说：

《金瓶梅》一书，凡男女之私，类皆极力描写，独至月娘者，胡僧药、淫器包，曾未沾身，非为冷落月娘，实要抬高月娘。彼众妇者，皆淫媚贱婢，而月娘则良家淑女也；彼众妇者，皆鹑奔相就，而月娘则结发齐眉也。作者特用汗泥莲花之法，写得月娘竟是一部书中第一人物，盖作者胸中装着“正经夫妻”四字，故下笔遂尔大雅绝伦。

这一段议论看似言之成理，实则却掩盖了人物形象所反映出的深层心理意蕴。吴月娘是属于那种自觉地遵守妇德内训的妻子，她的人生价值的实现只体现为为丈夫生育并抚养子嗣，她习惯于按照贞妇淑女的标准去压抑性本能的冲动，以获取男性社会的认可。很难设想：一个处处检点自己的行止，一心皈依宗教的妻子会在性生活方面给丈夫——特别是西门庆这样的丈夫带来快感。英国著名的心理学家哈夫洛克·埃利斯说过：

就文明女子而论……在自然、艺术、习俗、道德与宗教的协力影响之下，等到她经由婚姻而到达丈夫的手里的时候，她往往是一个将近徐娘半老的人，已经不大适宜于性交接的行为，……床之私，只足以引起她的痛苦、厌恶，或对她只是一种味同嚼蜡的反应罢了。

罗素是这样说的：

由于女人的这种隶属地位，在大多数文明社会中都没有夫妇之间的真正的伉俪之情；夫妻之间的关系一方面是一种主从关系，另一方面是一种责任的关系。

这话之用于吴月娘真是再适宜不过了，《金瓶梅》的作者兰陵笑笑生正是依据现实生活的逻辑塑造了吴月娘这样一个妻子的形象。她在性方面的自我压抑与西门庆对性的永不满足形成了极大的反差，随着孟玉楼、潘金莲、李瓶儿的相继过门，这种欠缺对她在西门宅内的地位构成了愈来愈严重的威胁。她不敢去触犯“七出”之条而大逞其妒，她的“光棍儿”出身的丈夫是什么歹毒手段都使得出来的。所幸她并不缺乏心计，“扫雪烹茶”的一幕即是她为了取悦丈夫，重建自己的权威而精心策划的喜剧，用贞、淑的道德力量来弥补枕席上的失意，较之大泼其醋，授人以柄显然要高明得多，何况西门庆也确乎需要一个端谨忠厚的内助主持家政，守护家财。

但床第上的影响究竟大于道德的感化力，特别是潘金莲“屈身忍辱”、“无所不至”的魅惑力，与李瓶儿温润腴白的肉体之吸引力，往往使她用在西门庆身上的一番苦心化为泡影，她在家中仍然不过是一个徒有虚名的正室夫人。这种“正”不压“邪”的态势迫使她借助于娼妓，谋求以娼妓的淫荡来分散西门庆对李瓶儿、潘金莲的专注之情，投西门庆之所好，从而达到巩固自己地位的最终目的。所以，要追究《金瓶梅》中妓妾之争的始作俑者，吴月娘是难辞其咎的。

这并不是开脱西门庆眠花宿柳、纵欲恣淫的昭彰劣迹，只想就具体情节的因果联系作一说明，俾使一般读者对笑笑生的阳秋笔法有更清楚的了解。

《金瓶梅》中的妓妾之争是随着西门庆权势的增长和吴月娘的介入而愈演愈烈的。在西门庆生子加官以前，这种斗争的性质尚比较单纯，只是潘金莲与李桂姐彼此之间的争宠

而已。当时的吴月娘对西门庆的嫖娼狎妓只持一种不置可否的态度，西门庆大闹丽春院之后，对月娘赌咒发誓，“再不敢踏院门了”。月娘的回答是：“你不不在于我，我是不管你。傻才料，你拿响金白银包着他，你不去，可知他另接了别的汉子。养汉老婆的营生，你拴住他身，拴不住他心，你长拿封皮封着他也怎的？”

但在西门庆除授提刑官，李桂姐拜娘认女之际，吴月娘竟是“满心欢喜”，极尽礼遇。一面坚守着贤妻贞妇的行为规范，一面却又与娼妓亲眷往来；一面虔诚地从佛经宝卷中寻找精神的寄托，一面却又念念不忘红尘中的酒色财气，乖谬的社会便产生这样荒唐的性格。

李桂姐、吴银儿都是仗恃月娘的纵容进入西门庆宅内，参与其中的明争暗斗的。吴月娘之纳李桂姐，原是存了要借重她的才色以抵消潘金莲专房之宠的机心，然而利欲熏心、精明过人的李桂姐却另有自己的打算，起初的献媚是为了赢得西门庆的缠头，如今的巴结则主要是为了博取西门庆权势的庇护，在她的心目中，西门庆始终是个嫖客。这种立场使她当然只会把吴银儿、郑爱月、董娇儿等视为自己的竞争对手而无意介入西门家中的妻妾之争。这也就是吴月娘后来对她颇为失望而抬举吴银儿的内在原因。

但干女儿的名分既已得到确认，就不可能全然置身事外，“拜娘认女”的本身已经意味着李娇儿地位的改善，同时又预伏下日后潘金莲与吴月娘反目的隐线。于是发生在西门庆家中的妓妾角逐也就开始表现为多头绪、更隐讳的复杂趋势。其间有妻与妾的暗中较量，有妾与妾的冀豆相煎，有妓与妾的朋党比斗，还有妓与妓的彼此倾轧。正如第七十四

回李桂姐同潘金莲、吴月娘的一段对话所云：“俺每这里边，一个气不愤一个，好不生分。”吴月娘接过来道：“你每里边与外边怎的打偏别，也是一般，一个不愤一个。那一个有些时道儿，就要下去。”属于女性特有的智计、狡黠、刻毒、乖戾，在这场争斗中得到了淋漓尽致的发挥。但暗地里的无情倾轧却始终被一层东方式的伦理色彩所掩盖，妓女们称西门庆夫妇为“爹娘”，便是很耐人寻味的，而发生在她们之间的竞争也往往采取了攀亲守孝的伎俩。

李桂姐是由于西门庆的梳笼而声誉鹊起的名妓，她凭借自己的处女之身“窝盘”住西门庆，“约半月不曾来家”。这使入门不久的潘金莲大为恼火，遂在她登门拜访之际拒而不见，让她“羞讪满面而回”。李桂姐则恃宠要挟西门庆剪下潘金莲的一绺头发，“絮在鞋底下，每日踏”。这妓妾间的第一次交锋便以李桂姐的全胜而告一段落。

但李桂姐利令智昏，瞒着西门庆又接了杭州贩绸绢的丁二官人，导致西门庆大闹一场，发誓与她决裂。后来虽经应伯爵、谢希大说合，但两人的关系终究难以恢复到从前如胶似漆的程度。特别是在西门庆新娶了李瓶儿，官拜提刑副千户，众妓争相逢迎，惟恐落后的时候，这个裂痕就尤其不利于李桂姐了。

正是在这种不利的形势下，李桂姐想出了“拜娘认女”的妙策，用儿女之情、孝顺之礼去拨动吴月娘晦涩的心弦，从而与西门庆建立起一种微妙的新型关系，并借此凌驾于诸妓之上。

吴银儿的竞争则采取了旁进侧击的手段，她在应伯爵的襄助下，拜了李瓶儿为干娘，从此跻身西门庆宅内，与李桂

姐平起平坐，分庭抗礼。若以烟花境内的性格阅历而论，吴银儿显然较李桂姐更为深沉老练。过度的贪欲使李桂姐常常“机关算尽”，破绽百出，而吴银儿则始终左右逢源，面面俱到。第四十五回的一段对话很能说明吴银儿的圆滑：

月娘对他说：“你家腊梅接你来了。李家桂儿家去了，你莫不也往家去了罢？”吴银儿道：“娘既留我，我又家去，显的不识敬重了。”……月娘便说：“银姐，你这等我才喜欢。你休学李桂儿那等乔张致，昨日和今早，只相卧不住虎子一般，留不住的，只要家去。可可儿家里就忙的恁样儿，连唱也不用心唱了。见他家人来接，饭也不吃就去了。就不待见了？银姐，你快休学他。”吴银儿道：“好娘，这里一个爹娘宅里，是那里去处？就有虚，放着别处使，敢在这里使！桂姐年幼，他不知事，俺娘休要恼他。”

行事既显得忠厚，谈吐亦十分熨贴，无怪乎她能后发制人，赢得吴月娘、李瓶儿的欢心了。

对西门庆，她也是从极细微处下手，设法迎合他的心意，从而确立自己在他心目中的地位。李瓶儿死后，西门庆与郑爱月又打得火热，一日狎游郑家妓院，吴银儿得讯，“故使送茶”，因被唤来相聚。“西门庆见了戴着白髭髻，问：‘你戴的谁人孝？’吴银儿道：‘爹故意又问个，儿与娘戴孝一向了。’西门庆一闻与李瓶儿戴孝，不觉满心欢喜，与他侧席而坐，两个说话”。

妓女为嫖客的亡妾戴孝，这本来是很有讽刺意义的，西门庆也并非不知道他与妓女之间只存在金钱与肉体的买卖关系，但他却偏偏喜欢这种矫揉造作的抒情表演。也许是他的

心灵世界里装了太多的阴鸷狠戾，迫切需要通过观赏这类忠孝节义的喜剧求得瞬间的净化；也许是儒教的纲常伦理观念即使对这样恶贯满盈的人物也仍具有潜移默化的感召力。

至于后来居上的郑爱月，更是不择手段地排挤同行的姊妹，或直接进谗，或曲意市恩，结果终于取代李桂姐成了西门庆跟前的第一红人。

一切张致做作，一切爱恋体贴，都是为了金钱、色欲和权势的庇护，这就是《金瓶梅》中妓妾之争的本质。一个社会的腐败，并不单单表现为政治的黑暗、官吏的枉法，世风的浇薄、人心的险恶，往往更能证实一个社会的“溃败决裂，不可振救”。这也就是《金瓶梅》作者所要告诉给读者的最重要的内容。

第 四 章

《金瓶梅》中的帮闲形象

“帮闲”是发达的城市文化的派生物，换句话说，是因为有了市井闲人的存在，才应运而生了“帮”的阶级。实则“帮闲”一词并不确切，闲而贫困，自然不会有人来“帮”，只有富且闲，方能引得“帮”者趋之若鹜，可见“富”才是“帮”的首要前提。

鲁迅说：“世间只要有权门，一定有恶势力，有恶势力就一定有二花脸，而且有二花脸艺术。”“二花脸”又名“二丑”，这种角色，在浙东的戏班中，多指保护公子的拳师或趋奉公子的清客而言。《金瓶梅》中的帮闲形象正是二丑艺术的典型。

我们平时谈论市井文化，总难摆脱掉深潜意识中潜伏的一种鄙夷轻慢的感觉。大概因为这种文化总离不开“俗”、“鄙”两个字

的笼罩，而其所以俗，所以鄙，又往往因为那些帮闲之徒的影响。其实，作为市井文化的载体，帮闲是大有研究价值的，即使单从现象上看，它对于沟通市井中各个行当之间的交际、促进城市肌体血脉的流通，也都有它不可替代的作用。

《金瓶梅》成功地塑造了应伯爵等一群“帮闲”形象，其以应伯爵最为典型。帮闲者决不是无能之辈，相反，他们还往往是很“才干”。当然，这种才干决不是“真才”，而是奴才对主人的那种善于揣摩、献媚之才。

他们必须时刻揣摩主人的心意，鉴貌辨色，曲意逢迎，为翻新“帮”的花样而殚精竭虑，为打背工吃回扣而绞尽脑汁。为了使主人不生厌倦，他们得像妓女对嫖客那样的冶容献媚、面目常新。

一、贪懒善谗，变诈迭出翻云雨

关于帮闲，《金瓶梅》中的第十一回有很清楚的交待：

那西门庆立了一伙，结识了十个人做朋友，每月会茶饮酒。头一个名唤应伯爵，是个破落户出身，一分儿家财都嫖没了，专一跟着富家子弟帮嫖贴食，在院中玩耍，浑名叫做应花子。第二个姓谢，名希大，乃清河卫千户官儿应袭子孙，自幼儿没了父母，游手好闲，善能踢的好气球，又且赌博，把前程丢了，如今做帮闲的。第三名唤吴典恩，乃本县阴阳生，因事革退，专一在县前与官吏保债，以此与西门庆来往。第四名孙天化，绰号孙寡嘴，年纪五十余岁，专在院中闯寡门，与小娘传书寄柬，勾引子弟，讨风流钱过日子。第五是云参将兄弟，名唤云离守。第六是花太监侄儿花子虚。第七姓祝，名唤祝日念。第八姓常，名常时节。第九个姓白，名唤白来创。连西门庆共十个。众人见西门庆有些钱钞，让西门庆做了大哥。

除西门庆，九兄弟中花子虚家道殷实，亦应属在被“帮”之列，况又死得早，结果他的位置由西门庆伙计贲地传补足。书中说：

这贲四名唤贲地传，年少，生的百浪器虚，百能百巧。原是内相勤儿出身，因不守本分，打出吊入，滑流水，被赶出来。初时跟着人做兄弟儿来；次后投入大人家做家人，把人家奶子拐出来做了浑家，却在故衣行做经纪。琵琶箫管都

会。西门庆见他这般本事，常照顾他在生药铺中秤货，讨中人钱使。

《金瓶梅》中的帮闲实即这九个人。九人中自然又以应伯爵的本领迥出流辈，他原是清河县开细绢铺的应员外的儿子，排行第二，与他的同窗好友水秀才一样，属于市井文人。由于“才学荒疏，人品散淡”，功名蹭蹬；而后纵情声色，浮浪轻狂。因之，一份家财全都嫖没，在走投无路的景况下，只好追随商人西门庆帮闲帮忙，和光混俗，随方逐圆，从中揩油抹嘴。被人斥为“狗才”、“应二花子”、“扯淡轻嘴的囚根子”。他不仅熟谙前代“闲人”的所有伎俩，而且还能推陈出新，自成机杼。他的即兴切景，层出不穷的笑话，虽多猥琐，仍不失幽默；他“在各家吃转来”，学会的一手上乘烹调，即使面对专业的庖厨，亦不遑多让。他的变诈迭出、翻云覆雨的手段使他足以在帮闲的世界独占鳌头。当然，这一切仍然构不成应伯爵的全貌，因为他一人而兼具多种嘴脸，随机变化，很少袒示真相。用卑鄙无耻、两面三刀一类的成语去概括他的性格，诚然既省事又永远也不会犯原则性的错误，但也永远解释不了作为“这一个”的艺术形象之区别于同类的个性特点及其心理内涵。

应伯爵是《金瓶梅》中最活跃的人物之一，他的活跃，尤其表现在“帮嫖”的场合，第七十六回书中有一句绝妙的话形容他的这种活跃——“如线儿提的一般，起来坐下”。有鉴于此，本章也不打算静止地谈论应伯爵的个性，而要尽可能地通过动态的人物关系的还原，揭示其间的心理逻辑。

属于帮闲类的共性，诸如贪懒下作、巧言善谀，应伯爵当然无不具有。《金瓶梅》一开始就是从共性入手来展示帮

闲的丑态的。西门庆梳笼李桂姐，众帮闲同往李家妓院帮趁，席上被桂姐言词所激，不得已忍痛解囊，置办了一席东道。因为这次是自己的钱，所以只有拼命地吞咽才庶几减轻破费的痛感。笑笑生在此处用了一段四六骈文铺写他们的吃相：

人人动嘴，个个低头。遮天映日，犹如蝗蝻一齐来；挤眼掇肩，好似饿牢才打出。这个抢风膀臂，如经年未见酒和肴；那个连二筷子，成岁不逢筵与席。一个汗流满面，恰似与鸡骨朵有冤仇；一个油抹唇边，把猪毛皮连唾咽。吃片时，杯盘狼藉；啖良久，箸子纵横。杯盘狼藉，如水洗之光滑；箸子纵横，似打磨之干净。这个称为食王元帅，那个号作净盘将军。酒壶翻洒又重斟，盘馔已无还去探。

饶是如此，仍觉不足。“临出门来，孙寡嘴把李家明间内供奉的镀金铜佛，塞在裤腰里；应伯爵推斗桂姐亲嘴，把头上金啄针儿戏了；谢希大把西门庆川扇儿藏了；祝日念走到桂卿房里照脸，溜了他一面水银镜子；常时节借的西门庆一钱八成银子，竟是写在嫖帐上了”（第十二回）。

然而妓院何以能够容忍这些丑类连吃带摸搅缠无状呢？这就牵扯到帮闲、妓女、嫖客这三者的关系上来了。青楼，作为特殊的商品市场，它必须不断地放大自己的营业范围，巩固自己的买主队伍，即使是艳帜高张的名妓，也依然存在着更新恩客、保持声誉的问题，这一切单靠自身豢养的“架儿”是难于奏效的，因为他们身分低微，不登大雅，引不来体面的“财神”。而帮闲则不同，他们的身份在可上可下之间，上可交通达官显贵，下则并“架儿”不如，升沉际遇，

全看“帮术”的巧拙。一旦趋奉得行，便能成为豪门的上宾，使主人言听计从，爱宠有加。这样的帮闲是完全有能力促成主人与某个妓女的交易，也完全有能力破坏这种交易的。

所以单是占便宜、打秋风、饕餮，还远远不能穷尽帮闲的本色。《金瓶梅》第十五回写祝日念、孙天化、应伯爵、谢希大四人于上元节之夜把西门庆“死拖活拽”到李家妓院，让他为睽违多日的相好李桂姐解囊设宴。他们一面炫耀着自己的接引之功，一面却又不断地提醒老虔婆：西门庆已经另有新欢，“不要你家桂姐了”。结果是虔婆尽管嘴上强硬，口口声声“我家与姐夫（指西门庆）是快刀儿割不断的亲戚”，背后却不得不让丫鬟跟送西门庆直到院门首，生怕他再去兜搭所谓的新欢。

这才稍稍见出了帮闲的手段，他们仗着门槛儿精、心眼儿活，跻身嫖客与妓女之间的狭窄缝隙，巧妙地利用妓业的竞争，兴风作浪，市恩希宠。他们之敢于空手出入青楼，靠的就是对妓女境遇的这种无形的影响力。

从另一方面来看，帮闲频繁地往来于某一妓院，往往能够说明该妓院生意兴隆、粉头标致。没有哪一家青楼希望自己门前冷落，所以帮闲在不知不觉之中，又往往为妓院尽了做广告的义务，这是妓女们既厌恶他们又不得不应酬他们的第二重原因。

二、卖乖使巧，势利小人应伯爵

西门庆死后，水秀才替应伯爵等兄弟作了一篇祭文，其中警句：“见今你便长伸着脚子去了，丢下小子辈，如斑鸠跌弹，倚靠何方？难上他烟花之寨，难靠他八字红墙，再不得同席而偎软玉，再不得并马而傍温香，撇的人垂头跌脚，闪的人囊温郎当。”这一番自白说明，西门庆的垮台，确实使这批帮闲失去了可以托身捞钱的靠山。但是，既是帮闲，也就无所谓主家。旧的靠山倒了，还可以投靠新的。谁有钱有势，谁就是靠山，谁就是主家。正如第七十四回开场诗所说：“富贵如朝露，交游似聚沙。”等应伯爵领众结拜兄弟致祭之后，西门庆家里就再也看不到他的影子了。后来李娇儿拐钱出来，应伯爵露面了，原来他又泡在新财主张二官家，促使张二官用三百两银娶李娇儿做了二房。同时他又荐举了小优春鸿及潘金莲，无日不在张二官家趋奉，“把西门庆家中大小之事，尽告诉他”。作者深为感喟地总结道：

但凡世上帮闲子弟，极是势利小人。当初西门庆待应伯爵如胶，赛过同胞弟兄，那一日不吃他的、穿他的、受用他的。身死未几，骨肉尚热，便做出许多不义之事。正是：画虎画皮难画骨，知人知面不知心（第十八回）。

如果仅仅看作者这一番感慨，你一定会觉得西门庆瞎了眼，不然怎么会叫应伯爵这样的帮闲骗得至死不悟呢？

其实，作为一个商人，对应伯爵之流中饱私囊的行径怎

么会无所察觉呢？岂止是察觉，他完全是了如指掌。商人唯利是图，对西门庆来讲，应伯爵这号帮闲人物不是可有可无，而是非有不可的。他需要这样的帮闲排忧解难，甚至帮你牵线搭桥，以猎取更多的财色。在西门庆看来，应伯爵最能体贴他的心理，大凡一举手、一投足，甚至一个眼神都能心领神会。不像白来创，来到西门府，奴才明明告诉他主人不在家还硬要往里闯。他以为自己是西门庆的结拜兄弟就可以直来直去，其实他一点都不了解西门庆，他哪里有应伯爵的身分呢？这一次，把西门庆惹恼了，结果把看门的平安狠狠揍了一顿。还是玳安说得好：

常言：养儿不要扇金溺银，只要见景生情。比不得应二叔和谢叔来，答应在家不在家，他彼此都是心甜厚，间便罢了。以下的人，他又吩咐你答应不在家，你怎的放人来？不打你，却打谁？

原来，西门庆所以离不开应伯爵，不是因为他会“扇金溺银”，而是因为他会“见景生情”。

应伯爵会“见景生情”，一出场就给人留下深刻印象。

西门庆提议结拜兄弟，每人多少出些分资，应伯爵马上接过话茬：“哥说的是。婆儿烧香，当不的老子念佛，各自要尽自的心。只是俺众人们，老鼠尾巴生疮儿——有脓也不多。”既恭维了西门庆，又为自己少出钱作了开脱，真是“写尽帮闲丑态”。又，第五十四回描写西门庆及庆伯爵等人在花园饮酒，应伯爵出语成趣，嘲弄众人。西门庆说：“刚才你把俺们都嘲了，如今也要你说个自己的本色。”应伯爵连忙说：

有有有，一财主撒屁，帮闲道：“不臭。”财主慌的道：“屁不臭，不好了，快请医生。”帮闲道：“待我闻闻滋味看。”假意把鼻一嗅、口一咂，道：“回味略有些臭，还不妨。”

如此作贱自己，别人恐怕很难做出来，而他却能做得不紧不慢，毫无羞赧之色，不外乎是想博得主子一笑。这样的描写在书中比比皆是，随手拈来，皆成妙趣。在“西门庆梳笼李桂姐”这一回，应伯爵“见景生情”的表演真可谓出神入化，实在叫西门庆无可挑剔了。那天，十兄弟在花子虚家摆酒会茶，妓女李桂姐等前来卖唱。西门庆不认得李桂姐，就去询问东家，应伯爵连忙插口作了详细介绍。他看到西门庆有意梳笼李桂姐，就和谢希大两个“在跟前一力撺掇，就上了道儿”。嗣后，他陪着西门庆“每日大酒大肉，在院中顽耍”，一住就是半个月。不想将近七月二十八日，西门庆生日来到。吴月娘见西门庆终日留恋烟花，把家小丢在家中，就派玳安前去探询。玳安进勾栏时，还捎去潘金莲的一封信，不提防被李桂姐抢在手中，拆开一读，原来是一首写着“黄昏想、白日思，盼杀人多情不至”的肉麻缠绵的词。粉头李桂姐为拴住嫖客，假装醋劲大发，撒下酒席，走入房中，倒在床上，面朝里睡了。这下，恼了西门庆大官人，把信撕得粉碎。应伯爵辈见主子发怒，便把玳安乱踢了几脚，马上帮主子去安慰李桂姐。大家七嘴八舌，忙了一阵子，敢后还是应伯爵一锤定音：“大官人，你依我：你也不消家去，桂姐也不必恼。今日说过，那个再恁恼了，每人罚二两银子，买酒肉，大家吃。”这样，大官人不回家了，小窑姐也不恼了，帮闲们又有酒吃了，皆大欢喜。于是“说的

说，笑的笑，在席上猜枚行令，顽耍饮酒”。西门庆又“把桂姐搂在怀中赔笑，一递一口儿饮酒”了。

十兄弟中作为兄长的西门庆私通了原属“弟”的花子虚的老婆李瓶儿，又是应伯爵第一个偷听到李瓶儿要嫁给西门庆的消息。对于此事，他不仅对西门庆没有任何微词，反而极力促成这段姻缘。他当着西门庆的面“恨不得生出几个口来夸奖奉承”，左一声“我这嫂子，端的寰中少有，盖世无双”，右一句“这一表人物，普天之下，也寻不出来”。一会儿夸西门庆说：“哪里有哥这样大福！”一会儿又说自己“今日得见嫂子一面，明日死也得好处”。李瓶儿生下官哥儿，他更是跑前跑后，专拣动听的说：“相貌端正，天生的就是个戴纱帽胎儿。”说得西门庆乐不可支。李瓶儿死了，他前来吊丧，听见西门庆哭喊李瓶儿是“好性儿有仁义的姐姐”，他也哭哭啼啼叫“我的有仁义的嫂子”。当黄真人荐李瓶儿做法事完毕后，西门庆一再感激道：“经功救赦，遂得超生。”应伯爵也跟着学舌道：“方才化财，见嫂子头戴凤冠，身穿素衣，手执羽扇，骑着白鹤，望空腾云而去。此赖真人追荐之力。哥哥的虔心，嫂子的造化，连我好不快活！”这真是白日见鬼，满口胡诌。然而，这些胡诌却十分奏效，因为西门庆确实需要应伯爵这样海阔天空的神诌来抚慰。这一点，西门庆的心腹奴才玳安看得最清楚。李瓶儿丧期，西门庆痛不欲生，茶饭不思。吴月娘叫陈经济去劝说，陈经济不敢去：“头里小厮请他吃饭，差一点没一脚踢杀了。我又惹他做什么？”玳安提议让应伯爵劝饭，“消不得他几句言语儿，管情爹就吃了饭”。果然不出所料，应伯爵的三言两语就劝动了西门庆。玳安不无得意地说：“爹随问怎么着了恼，

略说两句话，爹就眉花眼笑的。”这就是应伯爵“见景生情”的特殊帮闲本领，西门庆能不喜欢吗？

有人说，应伯爵这个名字，是“用不着”三个字的谐音。其实，在西门庆结拜的诸位把兄弟中，应伯爵实在是最“用得着”的人了。他不知从哪里学了那么多帮闲的本领，凡是主子需要的，他似乎无不具备。西门庆“会赌博、双陆、抹牌、道字”，他也“会一脚好气球，双陆棋子，件件皆足”；西门庆贪恋女色，他也毫不逊色，甚至对那些连西门庆也不认识的粉头，他都能一一讲得清来龙去脉；西门庆更贪财，他竟也能充当经纪人的角色，为西门庆铺桥开路，猎取财富。如西门庆向李智、黄四出借高利贷、低价购进湖州商人何官儿的丝绸，等等，无不是由应伯爵中间牵线做成的买卖。不仅如此，连西门庆家的算账先生、笔墨先生，也多是应伯爵推荐而来的。像贲四、像韩道国，不仅能替主子管铺店、做监工、购货物、当掮客、跑买卖，同时还能向西门庆贡献出自己的老婆。难怪西门庆当着吴月娘夸奖说：“应二哥这个人，本心又好又知趣，着人使着他，没有一个不依顺的，做事又十分停当。”这份奖励，应伯爵无疑是受之无愧的。

还有人说，应伯爵是古今“帮闲的祖师爷”（孟超《金瓶梅人物论》）。这个评论恰到好处。不过需要补充一点的是，在《金瓶梅》世界，这种货色不止一二。如果说，以应伯爵为首的结拜兄弟为西门庆的外帮闲的话，那么，我们千万不要忘记，在西门庆大官人府中还有不少大大小小的内帮闲。他们在名分上是西门庆的伙计、奴仆，似乎是被剥削的对象，但骨子里却是奴才，是令人嫌恶的帮闲之徒。

三、腆颜趋奉，哗众取宠翻新样

帮闲不一定能够总是在“夹缝”中游刃有余、随心所欲。择立不当或“帮”术未精，都会导致灾厄临头或中道弃置的下场。西门庆新拜提刑官以后，极欲改变原来的光棍加恶霸的形象，建立新的社会关系。白来创不能审时度势，仍一味地上门打秋风，结果不仅受到西门庆的冷遇，连奴仆们也对他抱以白眼（见第三十五回），这显然应归因于帮术未精。

孙寡嘴与祝日念则引诱王三官陷溺青楼，包占齐香儿，狂嫖李桂姐，既得罪了西门庆，更触犯了东京六黄太尉的尊严，结果锒铛入狱，递解东京。诚如应伯爵所说：“你只说成日图饮酒快肉，前架虫好容易吃的果子儿？似这等苦儿，也是他受。”这又是择主失当的报应了。

说到这里，我们不得不再回到应伯爵身上，因为只有他在帮闲的位置上始终左右逢源，应付裕如。如果帮闲也能算作一门艺术，那么应伯爵就是把它发挥到极致的“意匠”。他的知识结构、意念心造，似乎无一不适合帮闲的“职业”。他读书不多却多识掌故古董，第三十一回，西门庆卖弄新得的鞦带，应伯爵看过，称赞说：

亏哥那里寻的，都是一条赛一条的好带，难得这般宽大。别的倒也罢了，自这条犀角带并鹤顶红，就是满京城拿着银子，也寻不出来。不是面奖，就是东京卫主老爷，玉带

金带空有，也没这条犀角带。这是水犀角，不是旱犀角。旱犀不值钱，水犀角，号作通天犀。你不信，取一碗水，把犀角安放在水内，分水为两处：此为无价之宝。又，夜间燃火照千里，火光通宵不灭。

第六十一回刘太监赠西门庆二十盆菊花，伯爵对花盆又有一番高论：

花倒不打紧，这盆正是官窑双箍邓浆盆。又吃年代，又禁水漫。都是用绢罗打，用脚过泥，才烧造这个物儿，与苏州邓浆砖一个样儿做法，如今那里寻去！

第六十四回论李瓶儿棺木，仍是伯爵语惊四座：

此板还在杨宣榆之上，名唤做桃花洞，在于湖广武陵川中。昔日唐渔父入此洞中，曾见秦时毛女在此避兵，是个人迹罕到之处。此板七尺多长，四寸厚，二尺五宽，还看一半亲家分上，要了三百七十两银子哩。公公，你不曾看见，解开喷鼻香的，里外俱有花色。

凡此种种，都是既令听者心中极为熨帖，又显露了自己的博闻广识，已隐约可见后世李笠翁的风范。

然而这还只是应伯爵的末技，更多的场合，他确能为西门庆排忧解难、拾遗补阙、锦上添花，这就使他愈来愈受到西门庆的倚重，渐渐地到了如影随形、如蝇逐臭、如蚁附膻的程度。还是西门庆的贴身奴仆玳安说得好：“爹三钱，他也是三钱；爹二星，他也是二星。爹随问怎的着了恼，只他到，略说两句话儿，爹就眉花眼笑的。”（第六十二回）

但应伯爵的内心世界是否也像他的嘴脸那样充满了滑稽

谐趣呢？我们的回答是否定的。应伯爵名为帮闲，自己却实在忙得很，以应伯爵的才具禀赋，未必在西门庆之下，而两人势位弱强，竟悬殊乃尔，他心里的一分苦涩，自是不足为外人道了。

最善于哗众取宠的莫过韩道国和玳安。

韩道国原也是一个小商人，家道败落后，先是替人家做差事、跑跑腿，从中分得一杯残羹，揩一点油水。书中说他：“性本虚飘，言过其实，巧于词色，善于言谈。许人钱，如捕风捉影；骗人财，如探囊取物。”西门庆开了绒线铺，由应伯爵介绍，进铺子里当了伙计，赚了一点钱财，便小人得志起来，目空一切，“在街上掇着肩膀儿就摇摆起来”。韩道国字希尧，由于他趾高气昂，神气活现，人见了他也不叫他韩希尧，而是戏称为“韩一摇”了。第三十三回描写韩道国身穿一套轻纱软肩衣服，新盔的一顶帽儿，摇着扇子，在街上阔步摇摆，好不神气。迎面来了两个旧时熟人，一个是开纸铺的，一个是开银铺的，都是买卖人，还算不上穷朋友，可韩道国根本不把他们放在眼里，“把脸儿扬着，手中摇着扇儿”。两位熟人恭维他在西门大官人家做买卖，韩道国顺杆爬地说自己在西门官府“掌巨万之财，督数处之铺，甚蒙敬重，比他人不同”。这两位熟人见他信口胡说，便讥刺道：“闻老兄在他门下只做线铺生意。”韩道国马上驳道：“二兄不知，线铺生意只是名目而已，他府上大小买卖，出入资本，那些儿不是学生算帐！言听计从，祸福共知，通没我一时儿成不得。大官人每日衙门中来家摆饭，常请去陪侍，没我便吃不下饭去。”口气之大，真是玄而又玄了。

不过话说回来，韩道国所以敢如此神吹，也确实有几分

事实做根据。西门庆确实还比较器重这个帮闲能手。就经商赚钱而言，韩道国肯定要比应伯爵之流来得灵光。表面上韩道国不能像应伯爵那样陪伴西门庆吃喝嫖赌，虽骨子里是帮闲，名份上却是清客，而他韩道国不过是个伙计而已，当然不能和西门庆平起平坐。但是，韩道国更求实干，少务虚名，而这，正是西门庆所需要的。更何况，韩道国还能奉献出老婆供西门庆淫乐，奉献出女儿供西门庆拉关系，这怎能不“甚蒙敬重”呢？花天酒地的场合，西门庆忘不了给这位伙计留下一席之地。另外，管生意、跑买卖之类赚钱的机会，西门庆也常常让他去做。

至于玳安，他在西门大官府中的地位不仅不能和应伯爵相比，也远远低于韩道国，充其量是个跑腿的小厮而已。西门庆的家奴，仅有名有姓的就不少于二三十人。有大总管来昭，自然配得上是奴才的头儿，自他以下，有浮报货账的来保、有偷窃当铺金器的平安、有和潘金莲私通的琴童、有老婆被霸占而被押解回籍的来旺，还有充当西门庆心腹变童的书童，等等，论地位都和玳安差不多，为什么会推举他作为内帮闲的代表呢？

带着这个问题，我们不妨深入《金瓶梅》世界的下层，与这些大大小小的奴才结识一番，结果不难发现，他们的主子对谁垂青、对谁反感，那完全取决于他们自己的帮闲本领。玳安没有应伯爵、韩道国那样丰富的阅历，因而，他帮闲的招数便有所不同。他的例行公事是牵马坠镫、打灯笼、拿拜帖，属于贴身的仆役。因为常随主子出入青楼酒馆，他摸透了主子的习性。他曾不无得意地说：“从小儿答应主子，不知心腹？”西门庆的习性是什么呢？一言以蔽之，贪财恋

色。贪财，他帮不上大忙，而恋色，他帮闲却很在行。潘金莲没嫁过来之前，找他带口信请西门庆前来上寿，嫁过来又托他向丽春院内迷恋烟花的西门庆以寄相思，李瓶儿住在狮子街嫁给蒋竹山，也是由他来通风报信，回心转意也是他来疏通，找张胜、鲁华充当打手也是他来跑腿，寻文嫂、觅媒婆，私通林太太，更是靠了他的三寸不烂之舌……这种种差遣，实在复杂得很，而他竟能应付裕如、有条不紊，且能见机行事又守口如瓶，颇赢得主子的充分信任。我们注意到，不管西门庆在哪里，他都像影子似的出现在哪里；不管西门庆在干什么，哪怕是占有伙计婆娘、沉醉于姘头家里，他都能破例地得到允许，可以随时出入。

当然，任何帮闲之徒，其真实用意还是为自己捞取便宜。在玳安的帮闲生涯中有三件得意之作：一是主仆同槽。他把西门庆拉上了贲四嫂的温床，滑稽的是，西门庆刚刚离开，他又钻进贲四嫂的被窝。二是窃玉成婚。他与吴月娘的丫头小玉通奸，被吴月娘发现，不仅没受到处罚，反而正式配成夫妇。三是改换门楣。西门庆唯一幸存的儿子孝哥被幻化作了和尚，西门家绝了后代。吴月娘便把玳安改成西门安，承受家业。可以说，诸帮闲人物中，玳安的起点虽然最低，其最终的礼遇却最高。

四、打诨插科，厚颜无耻显酸涩

妓女与帮闲的利益纠葛早已决定了二者的关系不止是依存，而是还有排斥的一面，即使单从性情出发，心高气傲

的李桂姐也断断不会甘心受这个“应花子”的挟制，于是她就演出了一幕“拜娘认女”的喜剧，在西门庆生子加官之后，李桂姐携带酒礼，来到西门府上，拜认吴月娘作了干娘。为此她作了一番解释：“爹如今做了官，比不得那咱常往里边去。我情愿只做干女儿罢，图亲戚来往，宅里好走动。”这借口实在让对方难以推拒，明律对官吏宿娼，有严格的禁令。西门庆虽非循规蹈矩之官，亦不能不稍微收敛他狎妓嫖娼的劣迹以装点门面。而婊子变成了干女儿，则既无害于官声，又可照旧与之淫纵，只不过换换场所，将丽春院改为藏春坞而已。

对于李桂姐来说，这却是一石三鸟的妙策，一来可与西门庆尽释前嫌；二来李家妓院从此便可得到提刑衙门的荫庇；三来可以彻底摆脱应伯爵的挟制。

应伯爵果然就在当日的酒宴上落了下风。笑笑生将这一段的回目拟为“李桂姐拜娘认女，应伯爵打诨趋时”，但这一次他的科诨却显得捉襟见肘，不似往日的机锋波俏。试看原文的描写：

这桂姐于是轻摇罗袖，高捧金樽，递乔大户酒。伯爵在旁说道：“乔上尊，你请坐，交他侍立。丽春院粉头，供唱递酒是他的职分，休要惯了他。”乔大户道：“二老，此位姐儿乃是这大官府令翠，在下怎敢起动，使我坐起不安。”伯爵道：“你老人家放心，他如今不做表子了，见大人做了官，情愿认做干女儿了。”……郑爱香正递沈姨夫酒，插口道：“应二花子，李桂姐便做了干女儿，你到明日与大爹做个干儿子罢，吊过来就是个儿干子。”伯爵骂道：“贼小淫妇儿，你又少死得，我不缠你念佛。”李桂姐道：“香姐，你替我骂

这花子两句。”郑爱香儿道：“不要理这望江南巴山虎儿，汗东山斜纹布！”伯爵道：“你这小淫妇，道你调子曰儿骂我，我没的说，只是一味白鬼，把你妈那裤带子也扯断了。由他，到明日不与你个功德，你也不怕，不把将军为神道。”桂姐道：“咱休惹他，哥儿拿出急来了。”郑爱香笑道：“这应二花子，今日鬼西上车儿——推丑。东瓜花儿丑的没时了。他原来是个王姑来子。”伯爵道：“这小歪刺骨儿，诸人不要，只我将就罢了。”桂姐骂道：“怪攘刀子，好干净嘴儿，摆人的牙花也了。爹，你还不打与他两下子哩，你看他恁发讪！”西门庆骂道：“怪狗才东西！教他递酒，你斗他怎的！”走向席上打了他一下。伯爵道：“贼小淫妇儿，你说你倚着汉子势儿，我怕你？——你看他叫的爹那甜！”

谑浪笑傲，舌剑唇枪，喜庆的气氛中应伯爵却奏出了一种不谐和音，他毕竟不能像郑爱香所挖苦的那样去做西门庆的干儿子，因此在不自觉中，他的诨语便渗入了少许的沦落酸涩之感，那脱口而出的“贼小淫妇儿！你说你倚着汉子势儿，我怕你？”不正道出了他潜意识中的真正担忧吗。

但既为帮闲，总要有一种吞舟是漏的气度，凌辱当头，能不动声色地先忍受下来，以后再视对方的强弱以决定寻隙报复还是腆颜趋奉。对李桂姐之流，他当然不会甘拜下风，他要让她领教自己的狠辣，正如他对妻子所说的“老儿不发狠，婆儿没布裙”。

他先是暗中唆使吴银儿拜认西门庆宠妾李瓶儿为干娘，借此抵消李桂姐的势焰，继而又跳到前台，当面向西门庆告发李桂姐私接王三官的隐事，同时还极富煽动性地引出了王三官娘子以分散西门庆的淫情邪思——“你还不知，六黄太

尉这侄女儿生的怎么标致，上画儿委的只画半边儿，也没恁俊俏相的。你只守着你家里的罢了！”（第五十一回）投其所好，移其所恋，从而淡化李桂姐对西门庆的影响。较之李家妓院的一石三鸟的妙策，俨然又高了一筹。

不过他的报复极有分寸，始终不背离自己的处世哲学，始终不触碰自己的衣食命脉。他并不去扯断连接李家妓院与西门庆家的那根丝线，那样他将减少一处帮嫖贴食的场所。他只想把握着李家妓院的那一头，让它不松不紧地连接着，让那里面的虔婆妓女们永远不敢无视他应伯爵的存在。

“山洞戏春娇”的一幕，其实也不单单表现了应伯爵的邪恶无耻，它还有更为深刻的心理内容。虽然是偶然的邂逅，它却暴露了应伯爵心灵深处郁积了太多的妒嫉、失意、无聊和颓唐。他平日取悦西门庆的手段较之妓女有过之无不及，但唯有自荐枕席这一点他做不到，而李桂姐恰恰就凭着这一点得以同西门庆藕断丝连，裂而复合，屡屡摆脱他应伯爵的控驭，因此他嫉妒李桂姐的这种能力。他窥伺着，一旦发现两人在媾合，便破门而入，说道：“是的，怕有人来看见，我就来了。”“小淫妇儿，你央及我央及儿。不然，我就吆喝起来，连后边嫂子们都嚷的知道。你既认做干女儿了，好意交你躲住两日儿，你又偷汉子，交你了不成！”

这话里有威胁、有恫吓、有警诫，他要向李桂姐证实自己的无处不在，无所不能；他要显示自己与西门庆的莫逆关系，要让她永远对自己感到畏惧。他并不担心会惹恼了西门庆，他知道：能够向帮闲们炫耀一下自己超常的性能力，正是西门庆乐于做的事。所以，尽管“戏”得鲁莽、下流，却始终没有偏离他处世的分寸。

第六十八回，在黄四宴请西门庆的酒席上，应伯爵似乎终于败在郑爱月的手下，大大地出了丑。作者在此处把他的狼狽状描画得淋漓尽致，兹将原文照录：

这应伯爵用酒碟安三个钟儿，说：“我儿，你们在我手里吃两钟。不吃，望身上只一泼！”爱香道：“我今日忌酒。”爱月儿道：“你跪着月姨儿，教我打个嘴巴儿，我才吃。”伯爵道：“银姐，你怎的说？”吴银儿道：“二爹，我今日心内不自在，吃半盏儿罢。”那爱月儿道：“花子，你不跪，我一百年也不吃。”黄四道：“二爷，你不跪，显的不是趣人。也罢，跪着不打罢。”爱月儿道：“不，他只教我打两个嘴巴儿，我方吃这钟酒儿。”伯爵道：“温老先儿在这里看着，怪小淫妇儿，只顾赶尽杀绝。”于是奈何不过，真个直撅儿跪在地下。那爱月儿轻揎彩袖，款露春纤，骂道：“贼花子，再敢无礼伤犯月姨儿？‘再不敢。’——高声儿答应！你不答应，我也不吃。”那伯爵无法可处，只得应声道：“再不敢伤犯月姨了。”这爱月儿一连打了两个嘴巴，方才吃那杯酒。伯爵起来道：“好个没仁义的小淫妇儿，你也剩一口儿我吃，把一钟酒都吃的净净儿的。”爱月儿道：“你跪下，等我赏你一钟酒。”于是满满斟上一杯，笑望伯爵口里只一灌。

表面上看，应伯爵是栽了大大的跟头，其实，这种靠糟践自身，以退为进，哗众取宠的伎俩正是他苦心孤诣，集半生经验所悟出的帮闲妙诀之最充分的发挥。关于人生哲学，他曾自道：

常言嗔拳不打笑面。如今时年尚个奉承的，拿着大本钱做买卖，还放三分和气。你若硬撑船儿，谁理你？休说你

每，随机应变，全要四水活儿，才得转出钱来。你若撞东墙，别人吃饱了，你还忍饿。

郑爱月儿既是方得宠的粉头，他应伯爵何不就扮演个新失意的婊子！一荣一枯，一搭一档，只要讨得西门庆的欢喜，他的膝盖打个弯儿，两颊上挨两下又算什么呢！所以虽败犹荣，仍不失了他处世的分寸。何况转眼间他就摸到爱月儿房中，在她粉臂上咬了一口，“失之东隅，取之桑榆”了。

至于西门庆死后，应伯爵转投张二官，说嫁李娇儿，挑唆春鸿背主，伙同李智、黄四欺赚吴月娘，种种不仁、不义、不信、不情的勾当，实际都无可厚非。他的职业、社会分工便是如此（如果帮闲也能算作职业）。你不叫他这样做，难道让他一家人啼饥号寒、偃蹇而毙不成。古语云：皮之不存，毛将焉附。在应伯爵却不必有这样的担心，西门庆这张皮虽已不存，还有张二官那张皮尽可去贴附，即使张亦不存，总还会有各种各样、形形色色的皮等待着他。只要这社会存在一日，就会不断地孳生繁衍出大量的西门庆，就不会断了他应伯爵的钱粮嚼裹。

中篇 《金瓶梅》

男女个体形象评析

第 五 章

贪财好色西门庆

西门庆是《金瓶梅》中的第一男主角。整个《金瓶梅》的世界中，西门庆的身影无处不在，其喧嚣声也不绝于耳。其人其事，实在是中国小说人物画廊中不可多得的艺术典型。

《金瓶梅》写了西门庆一生的追逐。西门庆一生追逐的是什么呢？即是财富、女人和权势，即是那些现世的享受。

西门庆出身破落户，“从小儿也是个好浮浪子弟”，没有受过儒家学说的熏陶。兴的是“好拳棒，又会赌博，双陆象棋，抹牌道字，无不通晓”。好的是“把揽说事过钱，交通官吏”。结交的是游手好闲、帮嫖贴食的地痞无赖。他既是封建经济基础、伦理道德的破坏者，又是一位封建恶习甚深的典型

人物。

在西门庆那里，女性只是他泄欲、玩弄的工具。他没有真实的感情，只有一种暴发户的占有欲和动物性的肉欲。西门庆在女色上所表现的占有欲是惊人的。他包占妓女，奸淫家人媳妇，诱奸仕宦遗孀，只要可以搞到手的，他必得而后已。

玩物丧志的西门庆，在欲潭中折腾，在最恣意妄为于情场之时，因酒色过度，油干灯灭。

一、市侩性格，富而多诈奸邪辈

从文学上看，西门庆是一个成功的市侩典型。小说通过西门庆家族的兴衰荣辱反映了我国封建社会晚期的一个重要特征——市侩主义的猖獗。

明清时期，亦即我国封建社会的晚期，商品经济的发展没有能够酝酿出政治经济上独立的资产阶级。但是，金钱的势力却培养出一批为数不多，能量却很大的市侩。他们毫无道德的顾忌，连地主阶级那一套虚伪的伦理道德规范也不愿遵守。其利之所在，无所不为。

西门庆以一种市侩的粗鄙方式来追逐他的目标。“富而多诈奸邪辈，压善欺良酒色徒”，这就是兰陵笑笑生对西门庆市侩性格的概括。从“帘下遇金莲”到纵欲身亡，从一个破落户财主到山东提刑所理刑千户，他的市侩性格没有变。

西门庆的市侩性格、丑恶灵魂，最充分地表现在他对女色的追逐之中。他可以把武大毒死，把潘金莲娶到家里。他可以贿赂官府，将武松逮捕入狱。花子虚是他的结拜弟兄，他可以勾引花子虚的妻子李瓶儿，将花子虚活活气死，把花子虚的家产全部吞并。林太太是西门庆义子王三官的母亲，西门庆也千方百计地与其勾搭。蓝氏是西门庆同僚何千户的妻子，西门庆“不见则已，一见魂飞天外，魄丧九霄，未曾体交，精魄先失”。见蓝氏“簇拥上轿而去”，“这西门庆正是饿眼将穿，馋涎空咽，恨不能就要成双”。妓女李桂姐已经认吴月娘作了干娘，西门庆依然要和她勾搭。他一边为李

瓶儿守灵，一边又和奶子如意儿私通。

西门庆作恶多端而又能“坦然处之”，白天“已作”愧心事，却依然能“半夜敲门心不惊”，这才是市侩的本色。尽管这类人物是那么的令人厌恶，可是，人们也不能不承认，在我国封建社会的晚期，西门庆这样的市侩才是统治阶级中最精明的分子。他们看清了，仁义道德都是骗人，人之间除了利益关系之外，没有任何别的关系。法律和信仰约束的，只是无钱无势的人。因果报应也是无稽之谈，不能认真看待。当命运将你抛入绝境的时候，世界上只有一种靠得住的力量，那就是金钱。有了金钱才能满足无休止的欲望。法律不要怕，阴司十殿不要怕，怕的是没有钱。有了钱可以找到靠山，可以踩倒法律，可以赎免一切人间的罪孽。西门庆几次面临生死存亡的危急关头，不是菩萨救了他，而是金钱救了他。他用巨额贿赂结识了当朝的太师蔡京，结识了蔡京的管家；通过蔡京，又结识了蔡御史，这些官僚又运用他们的权力庇护了作恶多端的西门庆。

在那个时代，西门庆这样不顾道德、机变狡黠的市侩才是强者。西门庆得意地向人说：“在下虽不成个人家，也有几万产业。居武职，交游世辈尽有。不想偌大年纪，未曾生下儿子，房下们也有五六房，只是放心不下，有意做些善果。去年第六房贱内，生下孩子，咱万事已是足了。”请看这个市侩活得多么逍遥自在。封建社会愈趋于衰亡，封建伦理就愈是失去其维系人心的力量，市侩主义就愈能得势，恪守封建伦理的正统派就愈失势。明清小说中反映出来的这种社会现象，是封建社会接近灭亡的生动预兆。

二、贪得无厌，纵欲肆志敛财色

《金瓶梅》中，西门庆是一个封建时期的成功商人。在中国封建社会里，西门庆作为一个封建商人，他与封建专制制度并无矛盾，相反，是封建专制制度孳生并保护了西门庆这样的恶霸，同时，西门庆又在为维护封建制度效命。

西门庆的发家史完全证明了这一点。孟玉楼带来的上千两银子，陈经济避难送上的五百两银子，以及李瓶儿奉送的大笔财物，固然为西门庆增添了新的资本，然而，这并不能保证他发家致富，事业兴旺。西门庆虽然可以肆虐乡里，但是，他并无官职，因此，当其亲家、权臣杨戩奸党陈洪被劾倒台，自己亦被牵连而缉拿时，他立即感到大祸临头，顷刻间即会家破人亡。于是，他赶紧打发家人汤来保进京，通过权相蔡京之子、礼部尚书蔡攸，转而拜求右相李邦彦，花了五百两纹银，才免去了一场杀身之祸。书中写道：“这回西门庆性命有如落日已沉西岭外，却被扶桑唤出来。”（第十八回）这一事件给西门庆的教训太大了，使他深深感到巴结权贵的重要性。西门庆是有眼力的，他瞄准当朝最大的权臣蔡京，一次又一次地奉承。金银所至，官门洞开。蔡京给了他一张告身割付，封其为山东等处提刑所理刑。一个市井无赖，竟然从此步入官场，成为一个由商而官、亦官亦商的特殊人物。接着，他进一步拜倒在蔡京脚下，做了蔡京的一名干儿子。一张封建关系网络形成了，西门庆从此成为一个名副其实的封建官商。

西门庆虽然跻身于官场，他的经济来源仍然是经商。作为一个大商人，应该是市民阶层的上层人物，代表当时先进的生产力，从而为社会的发展有所贡献。然而，我们不可忘记他同时又是一位官史，是一位凭借封建专制制度的保护，利用封建特权经商的官商，因此，要求其成为一名新兴势力的代表人物，无疑是缘木求鱼。

西门庆是行商坐贾，二者兼之，当然要剥削赢利，这是不言而喻的。然而仅仅靠贩运销售，是极难挣起偌大的一份家业的。当时的商业活动很繁荣，如小说写道：“这临清闸上，是个热闹繁华大马头去处，商贾往来，船只聚会之所，车辆辐辏之地，有三十二条花柳巷，七十二座管弦楼。”（第九十二回）但是，那些往来客商，有几人能立于不败之地，而免于沦落如应伯爵、韩道国之流的呢？只有西门庆这样的人，才不可一世，不仅欺行霸市，还能财路通畅。西门庆未当官时，能够称霸一方，砸烂蒋竹山的生药铺（见第十九回），就是由于他与提刑夏延龄等封建官吏往来有交。待到他自己当上了提刑以后，更是广交官场中人，互相扶持，互相利用，第四十八回，写蔡京奏七件事，其三曰“更盐钞法”：“诏云中、陕西、山西三边，上纳粮草，关领旧盐钞，易东南淮浙新盐钞。每钞折派三分，旧钞搭派七分。今（令）商人照所派产盐之地，下场支盐。亦如茶法，赴官秤验，纳息，请批引，限日行盐之处赎卖。如遇过限，并行拘收，别买新引。增贩者俱属私盐。”据《明史·食货四》载：“有明盐法，莫善于开中。洪武三年，山西行省言：‘大同粮储，自陵县运到太和岭，路远费烦。请令商人于大同仓入米一石，太原仓入米一石三斗，给淮盐一小引。商人鬻毕，即

以原给引目赴所在官司缴之。如此则转运费省而储充。’帝从之。招商输粮而与之盐，谓之开中。其后各行省边境，多招商中盐以为官储。盐法边计，相辅而行。”此法是否有利于商人及其贩运业的发展，这里姑且不论，但是，制定盐法而以助军储，乃明代的一大财政措施是可以肯定的。然而，西门庆却以为是一个发财的机会来了，而且确实是来了。第四十九回，写蔡京义子、两淮巡盐御史蔡蕴上任途中，顾访西门庆。西门庆尽力奉承，酒酣耳热之际，提起盐引之事，蔡御史一声“这个打甚么紧”，三万引淮盐即比别的商人提前一个月支领。又如，西门庆伙计韩道国从“杭州贩运一万两银子段绢货物”，“直抵临清钞关，缺少税钞银两，方才纳税起脚（未曾）装载进城”（第五十八回）。西门庆打通关节，于是，“段箱两箱并一箱，三停只报了两停，都当茶叶、马牙香，柜上税过来了。通共十大车货，只纳三十两五钱钞银子”，（第五十九回）钞关根本不加查点，立即放行。当然，事后是“少不的重重买一份礼”（第五十九回）去酬谢钞关主事的。而汤来保南京货船到时，又是花一百两银子，以及羊酒金段礼物，请主事青目一二。而此次货物有二十大车，当比前番更多。（见第六十回）试想，如果西门庆非官而无势，他能如此贿赂官吏而偷税逃税吗？如果不是这个腐败透顶的封建政权的庇护，这位西门大官人能如此财路畅通吗？以钱买官，倚官仗势，使得西门庆肆行无忌攫取暴利，这难道不是封建专制制度腐败、封建势力猖獗的表现，而是所谓新兴商人的崛起吗？

我们不能因为西门庆是商人，利用金钱打通仕途，又凭借权势，扩大经商范围，牟取巨额利润，就将他视为一个新

兴商人，长途贩运，经商以至巨富，甚至与权贵过从，这无论在封建社会，还是在其他性质的社会，都是常见的事。

作为一个封建官商、剥削者，西门庆并不代表一种新兴势力，也无什么开拓精神，在他身上集中表现的是封建没落阶级贪得无厌、纵欲肆志的本质特征。诚然，他希望获得政治地位和权力，但这是为了能够更多地敛财，此外，满足自己的虚荣心也是一个重要因素。当西门庆当上了理刑副千户以后，小说是这样描写其得意之状的：

到了上任日期，在衙门中摆大酒席桌面，出票拘集三院乐工牌色长承应，吹打弹唱，后堂饮酒。日暮时分散归。每日骑着大白马，头戴乌纱，身穿五彩洒线揉头狮子补子员领，四指大宽萌金茄楠香带，粉底皂靴，排军喝道，张打着大黑扇，前呼后拥，何止十数人跟随，在街上摇摆。上任回来，先拜本府县，帅府都监，并清河左右卫同僚官，然后亲朋邻居，何等荣耀施为！家中收礼接帖子，一日不断。（第三十一回）

这里并没有直接刻画西门庆的心理活动，但是，从这段绘声绘色的描写中，作者使我们看到了一个沐猴而冠、喜不自胜的丑角形象，真可谓无一贬词，而讽刺之意寓焉。西门庆这种求虚荣的心理，在小说中不时流露出来。第四十一回，吴月娘告诉他，已为西门官哥与乔大户家小姐结亲，西门庆说：“既做亲也罢了，只是有些不搬陪些。乔家虽如今有这个家事，他只是县中大户，白衣人。你我如今见居着这官，又在衙门中管着事。到明日会亲，酒席间他戴着小帽，与俺这官户怎生相处？甚不雅相。”才做了几天官，言语中就充

满了骄矜之气。但是他还不满足。第五十七回，西门庆祝愿西门官哥道：“儿，你长大来，还挣个文官，不要学你家老子，做个西班出身，虽有兴头，却没十分尊重。”他并非要做个政治家，他要的是体面、荣誉，以满足自己的虚荣心。

诚然，西门庆经商敛财，而且不断地发展自己的商业活动，生意越做越大。但是，伴随着生意的扩大，财富的增多，西门庆的贪欲也越来越大。好货好色，并非资产阶级独有的本性，这可以说是人类普遍患有的通病，封建统治者当然也不例外。实际上，西门庆的贪欲比起那些家天下的皇帝来，不啻小巫见大巫。明代中叶后的皇帝治国无方，败业有余，骄奢淫佚，自掘坟墓，呈现出一派夕阳西下的没落景象。表面上轰轰烈烈，威势赫奕，实际上霉败腐烂，气数已尽。西门庆的所做所为，正是那个社会封建统治阶级在没落时期的具体表现。《金瓶梅》就是这样以小见大，以个别见一般，为我们揭示出晚明社会走向灭亡的必然趋势。《金瓶梅》问世几十年后，李自成攻入北京，崇祯皇帝自缢于煤山，就是历史的证明。

兰陵笑笑生并没有花很多笔墨描写西门庆的经商活动。有的研究者认为，西门庆经营得法，是一位精明的商人。我们否认西门庆的精明，商业活动的成功，但是，诚如前述，这一切都是建筑在权势基础上的，离开封建专制制度的庇护，西门庆再精明，也绝不可能如此迅速地发展自己的商业活动。在小说中，西门庆在生意上花的工夫，甚至远不如他在攀附权贵、结交官吏方面所花的多。作者着重描写的是，西门庆的贪欲，即所谓“酒色财气”的猖獗，而这恰恰是一个阶级也是一个人不思进取、腐败没落的标志。

三、精明奸诈，凶狠毒辣市井人

西门庆作为一个成功的商人形象，在经营中，他重视的是资本周转流动和不断增值，并敢于冒风险，有胆识，而不是像守财奴那样，死抱住金钱寸步不离，他不仅肯借一千两银子再加五百两银子的货物与别人做生意，自己赚利息；还敢于套购外地客人急等出脱的滞销货，以待日后营利。作为一个商人，他的精明不仅表现在他把经营中赚来的许多资金用于扩大再生产，更表现在他抽出一部分资金作政治的“投资”，以便取得官商的特权，进一步牟取暴利。因为当年蔡状元路经山东清河时西门庆曾送过一份厚礼，故当蔡被点为两淮巡盐御史后，他便能比一般商人早一个月掣取三万盐引行市，这短短的一个月不知给他带来了多少财富！他日常不时从经济上接济山东巡按宋乔年，所以他可以借着后者的势力，独自一人包占了朝廷坐派下来的二万两银子的古器买卖，这二万两里面该又有多少藏掖！至如买通钞关钱主事大笔逃税之类，都表现了一个商人的精明和胆识。而像他这样亦官亦商，用攫取一部分权力来发展自己的方式，也典型地表现了我国 16 世纪商人的封建性。

西门庆作为一个封建恶霸兼官僚，他的行为常常显得凶狠和毒辣。为霸占潘金莲，他毒死了武大，陷害了武二；为谋娶李瓶儿，他不惜坑害自己的结义兄弟花子虚；为奸占仆妇宋惠莲，他设计陷害宋的丈夫来旺儿，逼得宋上吊自杀，又把拦棺论理的宋父送进衙门打死；为包占王六儿，他毒打

街坊子弟，并将其收监在狱；为讨好姘妇林太太，他把那些勾引林氏儿子去妓院的一班帮闲子弟拘捕起来，每人一夹二十大棍，“打得皮开肉绽，鲜血迸流，响声震天，哀号恻地”。他还经常挑贩人口，毒打丫环奴仆，甚至连十一二岁的小孩也不放过……而这种种行为，几乎全跟女人有关：或是为了占有女色，或是为了讨得他宠爱的女性的欢心。其实，追求女色、占有女色始终是他生活的主旋律，所以不论他在官场、还是在商场，其活动的归宿仍然是在情场。即使他是那么处心积虑地积聚金钱，但对他来说，金钱始终是手段而非目的，因此他可以做到仗义疏财，却不能仗义远色，在金钱和女色这鱼与熊掌不可兼得的情况下，他是舍金钱而取女色的。例如第十六回，他与李瓶儿淫乐时，即便有商人等着他去谈生意，他却不愿动身，最后还是在瓶儿劝说下才走的。

西门庆不仅要在实际的交欢过程中，看到自己对女性的占有与征服，看到自己的力量，看到自己的价值，同时希望把这种“看”更普遍地反映到生活的其他方面。被他占有的女人，他总慷慨地赠与衣服、赠与首饰、赠与戒指、赠与住房，这不仅是为了以财物来购买色相，更重要的，还在于这些女性通过住、通过穿、通过戴，把西门庆对她们的占有直观化了、现实化了，反过来说，西门庆也只有让她们吃穿住用，大肆挥霍他的财产，他才能“看到”他积聚金钱的意义。从这一角度来看，他对林太太的占有、征服，也就是对招宣府、对权势的征服，因为他虽然有着五品提刑官的职位，但这一官位得来全不费工夫，丝毫不能让他领略占有权势的真切感受，他只有在招宣府里，以真实的肉体搏击林太

太的肉体，让她臣服、俯就时，他才感受到了他在官场中角色的真正确立。

由于西门庆始终是把女性视作对手、视作敌人，在性交中，不可避免导致了对女性的施虐。譬如第七十二回、七十五回，他将尿溺在潘金莲、如意儿口里，以她们的俯就，来获得君临其上的胜利者的愉悦。又譬如第六十一回、七十八回，他在王六儿、林太太、如意儿身上烧香的举动。诸如此类，不一而足。

可以说，西门庆是中国小说史上第一个具有丰富复杂的个性的人物形象，其复杂的程度既使读者惊讶，也使一些评论者感到手足无措。当一个商人的精明、奸诈，恶霸的凶残、蛮横，官僚的虚荣、伪善和一个淫棍的放纵、疯狂结合起来时，各种品性相激相荡，变幻出万花筒般的复杂个性来。不仅如此，这种个性的驳杂还常常显得互为矛盾，例如他在处理商业事务时有魄力胆识，一等回到家中，在诸多的妻妾中，常常变得优柔寡断，被人牵着鼻子走。在处理来旺儿事件中，来自宋惠莲和潘金莲两方面的力量使他不断地改变自己的主意。而在迎娶李瓶儿这件事上，也曾屡屡让他人来做主，及至事情弄糟又反过来迁怒于他人。他常常有意地去摧残女性，却在失去了李瓶儿之际又嚎陶大哭，并以后日思夜想，经常念及。他重视自己的子嗣，但对官哥之死却显得出奇的平静与通达，明知其中的诡计却不予追究。他是个粗鄙不堪的市井之人，偏也喜附庸风雅，说些文绉绉的应酬话，所谓“杯茗相邀，得蒙光降，顿使蓬荜增辉，幸再宽坐片时，以毕余兴”（第三十一回）。他既会在蔡御史背后以自己的富有来嘲笑他的囊中羞涩，又在李瓶儿面前表现出他对

“没有大钱”的文官的羡慕：“儿，你长大来，还挣个文官，不要学你家老子，做个西班出身，虽有兴头，却没十分尊重。”（第五十七回）这样的种种矛盾我们还可列举下去。

所以如此，是因为作者始终把西门庆作为一个现实生活的人来描写，现实生活中的各种力量不能不在他身上发生影响；更由于他追求的就是现实人生，所以他不能也不想超越现实，于是他那丰富复杂的个性，就成了马克思所说的：人就其现实性而言是社会关系的总和。于是，理解西门庆，就是理解特定的一个社会。

四、钱色并用，借官敛财的东方怪物

西门庆在贿赂官府、寻觅靠山的方面，很舍得花钱。为了给太师蔡京庆寿，西门庆打造了“四阳捧寿的银人，每一座高尺有余；又打了两把金寿字壶，寻了两副玉桃杯”。蔡状元、安进士到他那儿打秋风，西门庆不惜工本地加以拉拢。“蔡状元是金缎一端，领绢二端，合香五百，白金一百两；安进士是色缎一端，领绢一端，合香三百，白金三十两”。宋御史、蔡御史来拜访，“当日西门庆这席酒，也费勾千两金银”。“宋御史的一张桌席，两坛酒，两牵羊，两对金丝花，两匹缎红，一副金台盘，两把银执壶，十个银酒杯，两个银折盂，一双牙箸。蔡御史的也是一般的”。

当然，西门庆交通官吏，并不只是简单地把财物送出去。他是个商人，他很懂得要尽量借用官员们手中的权力，为自己榨取出“倍利之，十倍利之”的好处。小说第四十八

回写来保从京中回来，向西门庆报告：朝廷要在陕西三边开引种盐，令民间富户赴仓上米，讨仓钞派给盐引支盐。按规定，旧仓钞七分利息，新仓钞三分利息。西门庆得到消息后，立刻想到可以把旧时和乔大户在高阳关上纳的三万料仓钞支种三万盐引，“倒有好些利息”。及至听说蔡御史将路过清河县，便一面立刻派人赶去高阳关拿仓钞挂号早支盐引；一面定下果品，预备大桌面酒席、歌舞，候蔡御史船到。见了蔡御史，西门庆先是摆开宴席，招待蔡氏。接着，又在席间送给蔡御史和陪同的宋御史各一份厚礼。然后，趁蔡御史吃喝玩乐得高兴，西门庆让来保和陈经济拿来揭帖，向蔡御史道出本意：“去岁因舍亲那边，在边上纳过些粮草，坐派了有些盐引，正派在贵治扬州支盐，只是望乞到那里，青目青目早些支放，就是爱厚。”待他把揭帖递上去，蔡御史看了，当然满口答应：“我到扬州，你等径来察院见我，我比别的商人早掣取你盐一个月。”

等到这笔肮脏的交易做成，西门庆更导演出一出“美人计”：“掌灯时分，蔡御史便说：‘深扰一日，酒告止了吧！’因起身出席，左右便欲掌灯。西门庆道：‘且休掌烛！请老先生后边更衣。’于是……让至翡翠轩……关上角门。只见两个唱的盛妆打扮立于阶下，向前插烛也似磕了四个头……蔡御史看见，欲进不能，欲退不舍，便说道：‘四泉，你何如这等厚爱？恐使不得。’西门庆笑道：‘与昔日东山之游，又何异乎？’蔡御史道：‘恐我不如安石之才，而君有王右军之高致矣’……因进入轩内。”西门庆熟谙中国社会封建官吏的心理。他们对他们不只送金钱，还要送女人。而且，为了不使受贿者难堪，奉送的方式也注意一个“雅”。由此看来，

西门庆这个浮浪子弟出身，“赌博、双陆、象棋、抹牌、道字，无不通晓”的商人，确乎非同一般。他不仅毫不费力地为自己捞取了厚利，而且利用为蔡御史送行的时机，顺便“说起苗青之事”。结果当然可以想见。蔡御史果然一口应允，让人放了杀人犯苗青。小说写西门庆在一顿酒席之间，为自己办成了两件大事——一是比一般商人早一个月掣取三万盐引，从而谋取到一笔暴利；二是使杀人犯苗青得到开脱。这样的描写，无疑可以帮助我们深入认识西门庆的“特殊之处”。

有了官场的保护，西门庆的商业活动也就更能顺利开展。他财富日增，富甲一方，不仅过着富埒王侯的生活，还逐渐产生了要跻身上层，和传统社会那些世代簪缨阀阅之家平起平坐的愿望。这一点他也做到了。靠着捐金，他由一个破落户，字也识不得几个的普通商人，得到了朝廷正式颁予的山东提刑武职，这个职位，主管地方上司法、刑、警，很有权势。

这时的西门庆就再也不是一个普通的商人，不是一个可怜巴巴（虽然也不乏狡诈）地只是为了乞怜官府开恩保护的普通市民。他把商场与官场结合起来，由商而官，走进了官场，问鼎封建等级制的金阶，成了其中很有力量的一个成员。小说描写苗员外送歌女与西门庆，借苗员外之口夸赞西门庆：“豪富满天，金银广布，身居着右班左职，现在蔡太师门下做干儿子。就是内相朝官，那个不与他心腹往来。家里开着两个绫缎铺，如今又要开个标行，进口利钱也委的无数。”这与小说开头王婆介绍的土财主西门庆，已是不可同日而语，露出一副“官商嘴脸”。变化所及，连他商行中的

一些伙计，例如本是西门庆亲信家人的来保，也封了山东鄆王府校尉，舅子吴典恩封了清河县驿丞等公职。

值得指出的是，我们这里所说的“官商”，与一般意义上理解的官商还有所不同。后者一般指由政府出面组织经营，或者垄断某一商业经营项目，其利润也为政府所获。而西门庆这样的“官商”，则是以官员的职务，假手政府的权力为自己经商谋利。这样的“官商”，集“官”与“商”为一体，更敢于也便于肆无忌惮地做出各种贪赃枉法的行为。他们不仅侵夺别人财产，淫人妻女，打死奴仆，买卖妇女，草菅人命，而且，在自己所从事的商业活动中，也获得了莫大的好处。

西门庆还凭着官势，给对手施加压力。小说第六十七回描写商人李智、黄四欠西门庆银两，应伯爵告诉他徐太监现在插足进来，可能发生银钱争执。西门庆发狠道：“我不管什么徐内相、李内相，好不好我把他小厮提留在监里坐着，不怕他不与我银子！”

当然，官商一体，更为西门庆利用官场提供了方便。借助官位，他可以了解商业信息，倚官仗势，独揽内廷进奉，伺机赚取惊人利润。小说第七十八回写李三哥来告诉西门庆，“朝廷行下文书，天下十三省，每省要万两银子的古器”，西门庆所在的东平府派了二万两。而本城另一富商张二官也想做这笔生意，但批文还在巡按处。西门庆预先探知，决心“自家做了”。当他知道批文还在巡按上边，没有发下来时，他竟这样说：“不打紧，我这差人写封书，封些礼，问宋松原讨将来就是了。”李三道：“老爹若讨去，不可迟滞，自古兵贵神速，先下米的先吃饭，诚恐迟了，行到府

里，乞别人家干的去了。”西门庆笑道：“不怕他。设使就行到府里，我也还教宋松原拿回去就是。胡府尹我也认的。”好一副与地方官吏平起平坐的官僚兼富商的口吻！

商场和官场的胜利，使西门庆的事业达于顶点；他在商场和官场极力钻营而使财富和地位日增的过程，也是他尽情表现贪婪、狡诈、无赖、凶残的个性，做了许多枉法和缺德事情的过程。他成为了四五百年前明代中国特定社会环境里，一个由商而官、官商结合，集封建社会商人、官僚、恶霸特性于一身的“东方怪物”。

五、风流成性，浮浪颠狂逍遥无度

性的满足一般是与其他层次需要的满足融合在一起的，纯粹的性爱是不存在的，否则就不是人的性爱。只不过和什么性质的需要相融合，则因人而异了。

在西门庆的性追求中，只有一次是高攀的，那就是与林太太的私通。而他更喜欢的倒是那些出身低贱、在西门庆面前充满了自卑感的女人。这样的女人可以更容易地满足西门庆的虚荣心。西门庆淫过的女人有这样几个特点：首先，她们都是自愿的。老实说，西门庆并没有强奸过一个女人。西门庆并不想用暴力来征服一个女人，但却希望他的财产、地位，再加上他本人的魅力，可以使女人自愿地来攀就他；这样，他的虚荣心才能得到最大的满足。其次，这些女人大都不是处女。这大概是因为处女很难满足他的那些虐待性的要求。再次，这些女人多半是有夫之妇。让这样的女人在金

钱、地位的诱惑下，心甘情愿地叫自己的丈夫做王八，这是西门庆的一大快乐。西门庆还将自己与所淫妇女的丈夫做比较，从中见出自己的优越。他把李瓶儿从蒋竹山手里抢过来后，问李瓶儿：“淫妇，你过来，我问你：我比蒋太医那厮谁强？”李瓶儿道：“他拿甚么来比你？你是个天，他是块砖。你在三十三天之上，他在九十九地之下。休说你仗义疏财，敲金击玉，伶牙俐齿，穿罗着锦，行三坐五，这等为人上之人，自你每日吃用稀奇之物，他在世几百年，还没曾看见哩！他拿甚么来比你？你是医奴的药一般，一经你手，教奴没日没夜只是想你。”西门庆听后，把李瓶儿搂在怀里说道：“我的儿，你说的是。果然那厮，他见甚么碟儿天来大！”值得注意的是，这里的对比主要是财与势上的对比。最后，西门庆在选择猎艳对象时还有一个特点，就是重数量而轻质量。他偷女人如敛财，多多益善。这是因为，数量越多，满足虚荣心的机会也越多。很多女人，只因她们在风月上有一手，又肯屈从于西门庆的性虐待，就成了西门庆眼里的西施；但在他人看来却未必如此。潘金莲就曾这样评价被西门庆一见钟情的王六儿：“也不知怎的一个大摔瓜长淫妇，乔眉乔样，描的那水鬓长长的，搽的那嘴唇鲜红的，倒相人家那血。甚么好老婆，一个大紫膛色黑淫妇，我不知你喜欢他那些儿！”

正如对那些拍马奉承的帮闲舍得花钱一样，西门庆对那些委身于他的女人也极为慷慨。来旺儿媳妇“自从和西门庆私通之后，背地不算与他衣服、汗巾、首饰、香茶之类，只银子成两家带在身边，在门首买花翠胭脂”。如果有背叛他的，他也决不客气；但只要肯屈膝求饶，满足了他的虚荣

心，他也并不过分为难人。

西门庆吸引了那么多女人，除了金钱、地位的诱惑外，自身条件的优越也是一个重要因素。西门庆称得上是个美男子，长着“张生般庞儿，潘安的貌”，身材凛凛，轩昂出众。从气质上看，他没有温秀才的酸腐，没有武大、花子虚的窝囊，更没有陈经济的那般女人味儿。他狂妄自大，目空一切。对他人，顺我者昌，逆我者亡；对自己的一切，无论是地位、财产，还是性能力，都感觉良好。由于这样一种气质，在女人们眼里，他成了真正的男子汉。潘金莲和李瓶儿也许就因为西门庆与自己的丈夫在气质上的迥然相异，才那么倾心于他的。

更使那些女人倾心的，是他的超乎寻常的性能力。他的性能力确实不凡，更何况还有那些淫器淫药的佐助呢。李瓶儿招赘蒋竹山后，由于“曾在西门庆手里，狂风骤雨都经过的”，和蒋竹山“往往干事不称其意，渐渐颇生憎恶”。需要注意的是，西门庆对自己的性能力极感自豪，在与女人们行房时，他总是极力加以炫耀。这种异乎寻常的性能力在西门庆看来，既是降服女人的法宝，同时也是一种荣耀。女人们把他当作“医奴的药”，这使他感到在男子中高人一头。为了保持这种荣耀，他对女人的性要求可以说是有求必应，来者不拒，甚而一日数次，通宵达旦。

西门庆的极强的性能力与他的极强的自负心有关。这种自负心来自哪里呢？应该说是来自仕途和敛财上的成功。我们不要忘了，西门庆猎艳的历史是和他升官发财的历史同步前进的。一个人占有六个老婆，并且可以随意奸淫如此众多的女人，没有他的财产地位作后盾是不可想象的；所以这是

他的一种特权、一种骄傲。可以说，财运官运上的亨通，助长了他的自负心，自负心又为他的性追求注射了一针强心剂。这样，西门庆的性能力就有了一种象征的意义；换句话说，西门庆在财富、地位上的自负心通过性的形式表现了出来。

六、荒淫无耻，纵情声色自掘墓

《金瓶梅》花了大量的篇幅来描写西门庆的荒淫生活，其笔墨之详尽，情节之露骨，在长篇说部中可能是无有过之的，以致于成为影响《金瓶梅》广为流传的最大的也是唯一的障碍。然而，如果将这类文字全数删去，或者如朱星先生所说《金瓶梅》原先并无秽笔，那么西门庆将不成为今日读者所见到的西门庆，中国小说史上将没有这样一个体现了封建没落阶级纵欲肆志恶劣本性的高度艺术化的典型。在《金瓶梅》问世前后出现的一些淫秽小说中，男女苟合或相互纵欲的描写，大都只是展现性交过程，并无什么深刻的含意。然而，将《金瓶梅》亦划入淫书之列，并指责其“在关于性的描写上，以大量的篇幅，几乎在可以有机会安排这类描写的地方，就不惜尽情发泄，极力渲染，作者是始俑者”，那显然是不合乎事实的。诚然，我们不否认《金瓶梅》中此类文字较多，然而，一九八五年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的删节本，凡删一万九千一百六十一字，对于一部洋洋近百万言的巨著来说，亦仅占百分之二许，况且其中有些是并非秽笔而连带遭殃的文字。更重要的是，这些淫秽文字，虽然对于一

向羞言男女事的中国人来说，显得那样的难以接受，但是，西门庆形象的典型性在某种程度上恰恰是在其中得以深化的。从小说艺术的角度看，这些淫秽文字在《金瓶梅》中有其一定的独特的审美价值。

在《金瓶梅》中，第二十七回《李瓶儿私语翡翠轩，潘金莲醉闹葡萄架》，向被认为是全书最淫秽的一回，这一回凡四千余字。在这一回中，小说不厌其烦地描写了西门庆如何摆弄潘金莲的过程，在西门庆的再三施虐下，潘金莲“则（侧）目瞑息，微有声嘶，舌尖冰冷四肢收，蹀然于衽席之上”，西门庆“把妇人扶坐半日，星眸惊闪，苏省过来，向西门庆作娇泣声，说道：‘我的达达，你今日怎的这般大恶，险丧了奴之性命。今后再不可这般所为，不是耍处。我如今头目森森然，莫知所之矣。’”西门庆之所以这般作为，其实潘金莲是明白的。就在这一回的前半部分，西门庆与李瓶儿在翡翠轩内白日宣淫，潘金莲在轩外潜听，“只听见西门庆向李瓶儿道：‘我的心肝，你达不爱别的，爱你个好白屁股儿。’……李瓶儿道：‘不瞒你说，奴身中已怀临月孕。’”西门庆闻言大喜，但潘金莲却憋了一肚皮气，与孟玉楼二人闯入轩内，对西门庆和李瓶儿冷嘲热讽，指桑骂槐。这自然惹恼了西门庆。对于潘金莲，西门庆除了在淫乐时需要她以外，并没有什么感情可言。李瓶儿生性温柔，又为西门庆生下一个传宗接代的儿女，其在西门庆心目中的地位自然要高于潘金莲。从来容不得他人尤其是妻妾在利益上拂逆与冲撞自己的西门庆，当然不允许潘金莲如此尖刻地讥讽自己与李瓶儿。于是，深悉潘金莲习性的西门庆，抓住她的弱点，有意识地施行性虐待。结果，还是以潘金莲告饶才作罢：“我

晓得你恼我，为李瓶儿，故意使这促却来奈何我。今日经着你手段，再不敢惹你了。”西门庆就这样轻而易举地制服了潘金莲。这样的“惩罚”在第六十一回又有一次。蒋竹山曾告诉李瓶儿，西门庆是“打老婆的班头，坑妇女的领袖”（第十七回）。打老婆确是西门庆的家常便饭，李瓶儿、潘金莲、孙雪娥等均领教过西门庆的马鞭子与拳脚的厉害。而坑害妇女则用了另外的手段，第二十七回的性虐待即是其手段之一。这类例子，在描写西门庆的淫秽生活文字中，随处可见，如在西门庆奸占的妇人中，从王六儿、章四儿到林太太，被他在肉体上烧香的，何只一人。

西门庆在女色上所表现的占有欲也是惊人的。他包占妓女，奸淫家人媳妇，诱奸仕宦遗孀，只要可以搞到手的，他必得而后已。可是，这些被他淫占的女性，很少有称得上是美貌佳人的，或者是再醮女子，或者是半老徐娘，甚或有“五短身材，两个鸛鸛胎眼儿”（第七十八回）这样的丑婆娘贲四嫂，只有一个何三官之妻蓝氏，书中称她“仪容娇媚，体态轻盈。……比花花解语，比玉玉生香”（第七十八回），但西门庆却因暴病身亡，尚未来得及一亲芳泽。因此，西门庆的奸占女性，已超出了一般人正常的“好色”限度，而是一种生理上的兽性发作，心理上的变态的掠夺和占有。小说在描写西门庆兽欲的发泄时，虽然亦写到了他的肉体快感与满足，但是，除了“一泻如注”、“翕翕然美不可言”之类的套话以外，更多的却是表现他的一种小丑式占有者的自满心理。他使用淫器，向胡僧乞讨淫药，都是为了证明自己的强有力。如果有可能，西门庆确乎是想包揽天下所有女子的。这种占有欲，决不是什么开拓精神，亦非新兴势力的崛

起，而是以君主帝王为代表的封建统治阶级贪婪本性在两性关系上的具体表现。正是这种永不满足的占有欲，使西门庆虐待所有被他奸占的女性。他以此为荣，乐之不疲。他是商人，自然有商人的头脑，因此，他完全知道与他苟合的女子，或是贪图自己的钱财，或是希冀自己的地位，二者之关系，有如交易。西门庆也并非不需要感情，在《金瓶梅》中，真正对西门庆表现出真情的有两个人：李瓶儿与宋惠莲。他也着实为之感动了一阵子。但是，他并不懂得珍惜这种感情，或是说，这种含有爱心的真情无以拯救这个病入膏肓的淫棍。疯狂的占有欲使他自欺欺人。第六十五回，李瓶儿血崩而死，尸骨未寒，西门庆哭奠刚毕，即与奶妈章四儿勾搭成奸。直到西门庆已染顽疾，服药医治之时，他还和章四儿纵欲，不仅发泄兽欲，蹂躏其肉体，还要污辱其人格。小说写道：“西门庆便叫道：‘章四儿，淫妇，你是谁的老婆？’”妇人道：“我是爹的老婆。”西门庆教她：“你说：‘是熊旺的老婆，今日属了我的亲达达了。’”那妇人回答道：“淫妇原是熊旺的老婆，今属了我的亲达达了。”（第七十八回）这样的文字，在刻画西门庆这种无耻兽性方面，几乎是不可缺的。《金瓶梅》中的一部分淫秽文字所起的主要作用就是如此，自有其存在的价值。因此，我们不得不认为，《金瓶梅》确实有淫秽之处，但不是一部淫书。因为，首先是西门庆这样的封建阶级代表人物的荒淫无耻，才使小说这面照妖镜也出现了淫秽的世相。要求《金瓶梅》对西门庆的纵欲肆志加以回避或掩饰，无疑是美化这种人所不齿的丑类。

按理说，小说完全可以写西门庆恶贯满盈，受到革职、

抄家以及流放之类的处置，以正义战胜邪恶的形式来结束这位恶霸官商的一生。然而兰陵笑笑生并没这样做，他所要描写的不是“事”，而是“人”，他所要揭示的不是纲常名教，而是人生真谛。因此，他将解剖刀刺进了西门庆的心灵深处，向读者展示了西门庆的人生观，从而告诉人们，酒色财气，纵欲肆志使一个人如何逐步走向自我毁灭的坟墓。由此看来，西门庆在春风得意之际，死于纵欲过度确乎具有更为深刻的意义。

西门庆在人生的舞台上演了一场闹剧。这位 16 世纪的封建官商，凭借着封建专制制度的庇护，无限止地聚敛钱财，同时，无限止地纵欲肆志。他活着的目的，就是不断填充他那无底的欲壑，而一旦死去，即万事皆空，故看似快活，实际上整天表现出对于死亡的恐惧。这是一种典型的没落封建统治者的人生观与心理特征，与新兴的资本主义、资产阶级毫无一点相似，更何况在当时并无什么新兴阶级的崛起。基于这种世界观，因此，西门庆在临终时，告诉女婿陈经济，把缎子铺、绒线铺、绸绒铺都休要开了，原先打算做的东平府古器生意也不要做了，并将狮子街等处房子也都卖了（见第七十九回）。对于一个以纵欲肆志是务的极端自私的享乐主义者说来，等到命归黄泉之后，什么生意、家业、妻妾等等，就失去了任何意义。然而，西门庆人之将死，心却不死，不厌其烦地安排家业管理，关照妻妾要在“一处居住，休要失散了，惹人笑话”（第八十回），再一次暴露出这个封建官商充满着传统的封建伦理思想，也是对这个一辈子践踏所谓纲常名教的淫棍的最后讽刺。残害他人却要被残害者安分守己，蹂躏妇女却要女子三从四德，如此地蛮横专

制，除了封建统治者外，还有谁做得出来呢？兰陵笑笑生通过西门庆形象的塑造，告诉我们，人的欲望必须有一个合理的控制，纵欲肆志必将会导致个人与社会的堕落，人欲横流决不是什么人性的回归，而是人性向兽性的倒退。而且，还使读者认识到，是传统思想文化与封建专制制度制造了一代官商，造成了人性向兽性的倒退。

七、游移不定，褒贬不一多情人

深入地了解西门庆这个商人形象，你可能会发现两个变换不定的面孔：说他贪得无厌，有时却慷慨好施；说他凶残横暴，有时却温文尔雅；说他无情无义，有时却情浓意切；说他偏狭猜忌，有时却宽怀大度……总之，他固然应归属在反面形象一类中，但他又并不是那一无是处的人物。正如高尔基所说，真正的艺术形象不可能是单一不变的。道理很简单，“人们是形形色色的，没有整个是黑的，也没有整个是白的。好的坏的，在他们身上都搅在一起了”。

在西门庆这个反面艺术形象的世界里，常常是“好的坏的”都“搅在一起了”。

当然，说起西门庆“坏的”方面，简直俯拾皆是，不胜枚举；要谈起这个反面形象的“好的”表现，却需要费一番筛选的工夫了。都说西门庆平生有两个最大的特征：一是贪财，二是好色，他的贪财与好色可谓集古今之大成，已被牢牢地钉在了贪欲的耻辱柱上，似乎已经没有什么异议了。不过，西门庆的贪财又与其他书上描写的贪财人物大不相同。

西门庆并没有像有些人那样死死地把住钱财，不让妻妾措手，恰恰相反，他不仅敞开供应妻妾们的穿戴食用，甚至让她们收管钱财。像李瓶儿带过来的财物，就是“运到月娘房中去”的。尔后李娇儿、潘金莲都曾理过家财。不仅如此，他的女婿、伙计也都能掌管一定的财权，正因为如此，才会发生拐财远遁的事。在与穷朋友的交往中，他也常常显示出慷慨大方的样子，每逢节假日，总忘不了出资宴请朋友。如果他得到朋友、同僚的送礼，也总是要叫上一二个知己前来共享。因此，西门庆在朋友们的心目中留下了极好的印象。在与同僚的共事过程中，慷慨解赠的事时常不断。至于他手下的仆人、伙计，乃至鸡鸣狗盗之徒，也不时得到他的接济，因而都乐意为他卖命效劳。西门庆得子升官之后，双喜临门，“心下十分欢喜”，于是大请宾客，好不热闹。与此同时，又动了“一片善心”，向永福寺施舍五百两银子，并出资三十两“印下五千经卷”，得到一片喝彩和叫好。书中是这样描写的：“人生世上，荣华富贵不能常守。有朝无常到来，恁地堆金积玉，出落空手归阴。因此西门庆仗义疏财，救人贫难，人人都是赞叹他的，这也不在话下。”当然，还应当指出，西门庆“撒漫使钱”，慷慨好施，并不是漫无目的的。郑振铎曾指出：“凡要做土劣，这种该散钱财处便散些，正是他们的处世秘诀之一。”这段话深刻地揭示出一个基本事实：书中出现的这些“前后不一、忽褒忽贬”的艺术描写，决不是作者的“疏忽”，而是这个复杂形象的必然反映。

再就其“好色”而言，如果西门庆真是像有的论者所说的那样，“是我国小说史上名副其实的第一淫棍”，那么，这

个衣冠禽兽也就不值得加以研究了。然而，任何一位不含有先入为主的偏见来读这部小说的人都会强烈感到，正像《金瓶梅》的价值不能用“色情”二字所能抹煞一样，西门庆这个艺术形象也不能简单地用“淫棍”二字就能论定。

比较典型的例子，可以举西门庆对李瓶儿前后感情的变化来说明。

当初，西门庆一心要把李瓶儿搞到手，贪恋其姿色固然是重要原因，但更主要的还是觊觎她的财产。我们只要回想一下，李瓶儿嫁给蒋竹山后，西门庆为什么恼羞成怒，就可以知晓个中缘由了。这时当然谈不到丝毫的感情问题。不过，李瓶儿不仅有色、有财，而且性情温顺，很快就在西门府内获得广泛的人缘，并且得到了西门庆的特别宠幸。尤其是生下了官哥，在母以子贵的社会中，她自然更优越了，几乎和吴月娘并驾齐驱，成了西门庆的第一宠妾。这时西门庆对李瓶儿虽说不上怀有深情厚意，却情意绵绵，那是无可置疑的。这情意虽然是建立在财、色、子嗣基础上，但其中不乏真情。特别是李瓶儿病重之后，西门庆的这份真情就越发流露得明显，就越发扣动人心。

从第五十四回“任医官垂帐诊瓶儿”开始直至西门庆死，其中有十余回文字与李瓶儿有关。在李瓶儿患病期间，西门庆不顾腥秽、不听劝告，时常陪在病榻旁，反复说：“我的心肝，我心里舍不得你。”起初李瓶儿并不完全相信此话。她知道，西门庆同任何一个女人来往时，口头总像是抹了蜜一般的甜言蜜语。但是这次，西门庆是动了真情，并非花言巧语，仅是请大夫诊病，就不知来过多少次。各种药物都用上了，“并不见分毫动静”。在万般无奈的情况下，西门

庆只得求助于神灵，从五岳观请来了潘道士。但求神问卜的结果，李瓶儿仍是“定数难逃，不能搭救了”。临去之际，潘道士特意叮嘱西门庆：“今晚官人切忌不可往病人房里去，恐祸及汝身。”然而此时的西门庆已顾不得这些了，又一次来到李瓶儿的病榻前。小说细腻而感人地描绘了二人生离死别的场面：

李瓶儿面朝里睡，听见西门庆进来，翻过身来，便道：“我的哥哥，你怎的就不进来了？”因问：“那道士点的灯怎么说？”西门庆道：“你放心，灯上不妨事。”李瓶儿道：“我的哥哥，你还哄我哩！刚才那厮领着两个人，又来在我跟前闹了一回，说道：‘你请法师来遣我，我已告准在阴司，决不容你。’发恨而去，明日便来拿我也。”西门庆听了，两泪交流，放声大哭道：“我的姐姐，你把心来放正着，休要理他。我实指望和你相伴几日，谁知你又抛闪了我去了。宁教我西门庆口眼闭了，倒也没这等割肚牵肠！”那李瓶儿双手搂抱着西门庆脖子，呜呜咽咽悲哭，半日哭不出声，说道：“我的哥哥，奴承望和你并头相守，谁知奴家今日死去也。趁奴不闭眼，我和你说几句话儿：你家事大，孤身无靠，又没帮手，凡事斟酌，休要那一冲性儿。大娘等，你也少要亏了他的。他身上不方便，早晚替你生下个根绊儿，庶不散了你家事。你又居着个官，今后也少要往那里去吃酒，早些儿来家，你家事要紧，比不的有奴在，还早晚劝你。奴若死了，谁肯只顾的苦口说你？”西门庆听了，如刀剜心肝相似，哭道：“我的姐姐，你所言我知道，你休挂虑我了。我西门庆那世里绝缘短幸，今世里与你夫妻不到头。疼杀我也！天杀我也！”李瓶儿又说迎春、绣春之事：“奴已和他大娘说

来，到明日我死，把迎春服侍他大娘。那小丫头，他二娘已承揽。他房内无人，便教服侍二娘罢。”西门庆道：“我的姐姐，你没的说，你死了，谁人敢分散你丫头？奶子也不打发他出去，都教他守你的灵。”李瓶儿道：“甚么灵，回个神主子，过五七儿烧了罢了。”西门庆道：“我的姐姐，你不要管他。有我西门庆在一日，供养你一日。”两个说话之间，李瓶儿催促道：“你睡去罢，这咱晚了。”西门庆道：“我不睡了，在这屋里守你守儿。”

李瓶儿死后，西门庆悲恸欲绝，“在房里离地跳的有三尺高”，又“两只手捧着香腮亲着”。这种失常的悲痛出乎了所有人的意料。吴月娘带着忌恨的口气埋怨道：“一个死人身上，也没个忌讳，就脸挝着脸儿哭，倘或口里恶气扑着你是的。”不仅如此，连西门庆的心腹奴才玳安也暗地里说：“为甚俺爹心疼？不是疼人，是疼钱。”这种推测不能说没有一定道理，特别是玳安朝夕跟随，对主子的习性简直熟透了，因此，他的话几乎没有人不相信。

但是李瓶儿嫁给西门庆后，她的全部财色都已归西门庆所有。李瓶儿虽死，但其财产并不能随之消失啊，怎么能说西门庆“是疼钱”呢？如果说真“是疼钱”，那么西门庆决不会当着病危的李瓶儿信誓旦旦地说，“我西门庆就穷死了，也不肯亏负了你”，并在李瓶儿死后履行诺言，不惜血本地为李瓶儿隆重发丧。如果说“不是疼人”，那么为什么李瓶儿死去多日，可她的身影总是浮现在西门庆脑际，并常使他“悲不自胜”呢？你看：听戏的时候，“看唱到‘今生难会，因此上寄丹青’一句，忽想起李瓶儿病时模样，不觉心中感触起来，止不住眼中泪落”；吃饭的时候，拿起泛螺，西门

庆也要叹道：“此物不免使我伤心，惟有死了的六娘他会拣，他没了，如今家中谁会弄他”；睡觉的时候，他的怀念之情尤其强烈，致使李瓶儿一次次闯入他的梦乡“梦诉幽情”，甚至在他赴京“谢恩”的时候，李瓶儿的幽魂也要追赴东京去“何家托梦”。所有这些描写表明，玳安虽然自诩颇“知心腹”，但这次却忽视了主子对李瓶儿确怀有真挚的情感这一面，结果他的推测就不一定十分准确了。

西门庆这个商人形象的塑造，尽管还存在着那么多这样或那样的不足，但读罢全书，你不能不承认，西门庆这个人物决不是那种简单地贴个“好”字或是“坏”字的标签就可万事大吉的拙劣形象，而是一个丰满深厚、有血有肉、个性生动的艺术典型。在他的身上，确实“充满着多种情欲、多种恶习”，他是一个“活生生的人”，是一个其正迥异于天上的英雄和神话中的鬼神的市井凡人。在这个商人形象上，无处不显示着他作为一个市井凡人的欢乐与悲哀，也无处不显示着他作为一个恶霸贪官的横暴与残忍。有时，他野心勃勃，大有征服世界、闯荡天下的气势；有时，他又怯懦可悲，缠绵于女儿情长的氛围里。

这就是新旧时代交替下孕育出来的矛盾的西门庆！

八、风流纨绔，西门庆与贾琏之比较

【勤】俭兴家，浪荡败家”——这是小生产者用自己世代积累起来的人生体会加上理想锻造出来的座右铭，也是他们头脑中一个固执不变的基本信条。可是生活常常无情地告

诉他们，事情往往并不尽然：勤俭未必兴家，浪荡依旧致富，尽管他们总是不予相信。在古代杰出的说部艺术中现就有一个难能可贵的形象——西门庆，他与《红楼梦》中的琏二爷同属浪荡子弟，但同样浪荡，结果却相反：一个家道日盛，一个家道日衰。这是怎么一回事呢？这里让我们对这两个艺术形象，试比较探讨一下。

1. 声色犬马，寻花问柳

两个纨绔儿：一个是阔阅世家的末世子弟，一个是市井富豪的浪荡子弟，身份虽然不同，但他们在生活追求和作风方面，有着十分相似之处。

薛蟠是一个任性施为的花花太岁，他打死人一走了之，初入京都时还十分担心住进亲戚家会受到姨爹和舅舅的管束，后来只是在母亲的坚持下不得已才住进贾府。可“不上一月光景，贾宅族中凡有的子侄，俱已认熟了一半，凡是那些纨绔习气者，莫不与他往来，今日会酒，明日观花，甚至聚赌嫖娼，渐渐地无所不至，引诱的薛蟠比往日更坏了十倍”。而荣府的贾琏，正是这纨绔习气中的突出的一个，他和贾珍、贾蓉父子，是宁荣二府这一类人的代表。

西门庆是山东省东平府清河县的一个风流子弟，其父亲走川广贩卖药材，在县前开一个不大的生药铺，“家中呼奴使婢，骡马成群，虽不算十分富贵，却也是清河县中的一个殷实人家”。因为老西门夫妇对这一独生子“百般爱惜，听其所为”，所以西门庆自幼就“不甚读书，终日间游荡。一

自父母亡后，专一在外眠花宿柳，惹草拈花，学得些好拳棒，又会赌博，双陆、象棋、抹牌、道字，无不通晓。结识的朋友，也都是些帮闲抹嘴、不守本分的人”。两个不同的社会阶层，因为相似的条件，孕育出了颇为相像的浪荡的一代，他们在生活上有着极为相似的追求。

“生于忧患，死于安乐”，这是古往今来关于社会人生的一个永恒主题。在贾琏和西门庆们降临尘世的时候，他们就面对着父祖辈为他们准备好了的现成的一切，他们无须流汗，无须操劳，山珍海味、绫罗绸缎、声色狗马、红粉翠袖……尘世间可以满足人们欲望的一切，都现成地摆在他们面前，以供他们享用。这样的地位所造就的一代，有一个共同的特点，即以吃喝玩乐作为他们生活的基本目标。鲜衣足于体，美味饕于口，当这种追求受到生理极限的制约无以复加的时候，他们的追求就向“玩”方面发展——也是“玩主”——要“玩”，就少不了女人。

“女人”的一个重要作用，是作为他们寻欢作乐的辅助材料。

贾琏虽然有着几层家长及一个醋罐子似的老婆的限制不能任性施为，可除了正妻凤姐之外，他还有平儿这个收房的“屋里人”和贾赦赏给他的侍妾秋桐。而西门庆则可以不受任何限制地纳妾。一方面有正室吴月娘为阍内之主，同时他可以有李娇儿、卓丢儿、孟玉楼、孙雪娥、潘金莲、李瓶儿等六房侍妾。这里有从良娼妓、收房丫头、再醮的富孀，以及从朋友和小家谋杀其夫而夺来的艳姬。只要看中其姿色，有的兼为其财富，只要在经济上和生理上自己能够承受得了，他随时可以再纳第七房、第八房等等。西门庆在庞春梅

和如意儿跟前都表过态：只要她们给他生了孩子，就可以给她们“上头”。这种婚姻形式实际上纯粹是为了满足其性欲需要对妇女的一次性的长期“包占”——这在李娇儿身上表现得最为典型，当他认为不需要的时候，又可以随时把她们卖掉。这方面贾琏因为受到家庭种种因素的制约，在纳妾方面受到了较大的限制，远不如西门庆来得“自由”。他老子就不是这样，儿孙成群胡子一大把了，还把年轻的女孩儿一个又一个地往房里收，连贾母都表示看不惯。对此《红楼梦》未展开描写，赦大老爷的生活应当和西门大官人差不多吧。

纳妾，虽然不受法律和伦理的限制，但在事实上却不能不受到各种因素的制约。所以除这条渠道之外，西门庆和贾琏又都大幅度地向着家庭之外开拓，即以一次次的现货交易的形式购买妇女贞操的使用权。这里又有两种形式，其一为嫖妓，再一为勾引他人之妇。俗谓“吃、喝、嫖、赌”特别是“嫖”和“赌”是浪荡的败家子的典型行为，对此《红楼梦》只作一般叙述，未展开具体描写，但可以看出贾琏肯定精于此道，凤姐对他的严于防范即根源于此，即使夫妻间最为融洽之际，妻子仍然要敲打他，说他一趟姑苏之行也该见点世面了，想不到仍然眼馋肚饱的。凤姐与潘金莲对丈夫用一句完全相同的话语作出了结论，说他们都“吃着碗里看着锅里的”，即此可见二人生虽异时却臭味相投了。

勾引有夫之妇方面贾琏也是能者，为多姑娘事还引起了一场大闹，贾母骂他“不管腥的臭的，都往屋里拉”，可谓的论。不过比起西门庆来他还算小巫见大巫。来旺儿妻宋惠莲、韩道国妻王六儿、賁四妻叶五儿、奶子如意儿、来爵妻

惠元、招宣府林太太等不用说，连他的同僚何千户的娘子，他的契友应伯爵的老婆，他都动着垂涎之意。

然而，尽管人的财产和权势的作用可以是无限的，可人的精力毕竟是有限的，于是“胡僧药”应运而生了。有了这宝物西门庆可以如愿以偿大喜过望了，可是他哪里想到这宝物正好成了他的催命符。这方面贾琏的膨胀不及他来得厉害，所以受到的惩罚也较他为轻。

不过人毕竟是复杂的，世间除了丑恶，还有美的东西，金钱和权势到底不能万能，世间永远存在着财势力量所不能达到的死角。故尔西门庆身边虽然有许多女人围绕他转，随时准备根据他的意向向他奉献自己的一切，可他仍然十分珍视后期的李瓶儿——她与前期相比性格发生了裂变——对她的痴情，在李死后痛哭不已，久久不能忘怀。从前全是“欲”，只有这里才有“情”。这一个色欲膨胀的魔王，在这里表现出了未曾泯灭的人性。无独有偶，贾琏对与尤二姐在花枝巷所构筑的小小安乐窝的留恋，也因为他从那里体验到了有感情的小家庭生活的温馨。

2. 一个是粗鄙浅陋，一个是风流倜傥

两个不同社会阶层的浪荡子，在教养方面有什么异同之处呢？

在文化教养方面西门庆属于市井粗俗型。他出身富家，自幼上过学，可不甚读书，也不过稀里糊涂地认得几个字，水平跟薛蟠差不多，所以在言谈、情趣、交游等方面表现得

十分粗陋。以应伯爵、谢希大为代表的一伙人，都是帮闲抹嘴、不守本分的市井破落子弟，寡廉鲜耻、品格极低的泼皮无赖。以社会地位而论，西门庆属于市井上层，应伯爵等属于市井下层，二者有相当差异，可因为臭味相投，他们竟“热结”成了“十兄弟”，朝夕相聚，须臾难分。不仅如此，在西门庆升官发财进入了统治阶层之后，他与应伯爵等的亲密关系仍然保持着。

但西门庆到底是五品的掌刑千户，他的相当多的时间要用于官场头面人物以及士大夫间的应酬交往，这时的西门庆似乎又变成了另外一个人。在这种应酬中，他“筵开玳瑁，席设芙蓉”，水陆杂陈，一酒千金，或送往迎来，雍容揖让，落落大方，应对言谈，也十分“去的”。“仆乃一介武官，属于按临之下，今日蒙清顾，蓬荜生辉。”“适蒙光顾，兼领厚仪，又失迎迓，今日又蒙老公公直房赐饌，感德不尽。”“老先生荣擢失贺，心甚缺然。前日蒙赐华札厚仪，生正值丧事，匆匆未及奉候起居为歉。”——他能颇为得体地使用官场的一套文绉绉的流行用语以应付交际。也许是官场的的生活熏陶使然，也许因西门庆头脑聪明学习得快，但有时也多少给人一点性格不够和谐之感。比如经常为人们引用的西门庆接待蔡状元的一段对话：“与昔日东山之游何以异乎？”就好像出自“绍兴老儒”们之手，而非小说人物之口。以西门之鄙俗与不读书，他能说得这类带些典故的文绉绉的话，很令人怀疑。

贾莲虽也“不甚读书”，但作为“富而好礼”以诗书传家自命的世家贵公子，他受过较为严格的教育，在贾府连小姐们都上学读书，何况琏二爷呢？所以，琏二爷的文化素养

肯定比西门大郎高得多。他的寻花问柳，与家人媳妇有点不正当关系，如贾母所说，“馋嘴猫儿似的，从小人人打这么过”，对于贵族阶级已经长成的少爷们，从当时的社会伦理观念看，即使不算是风流韵事，也是可以欣然接受的缺点。在宝玉眼里也不过是“贾琏之俗”，算不上什么劣迹。贾琏的交际圈子，大率为他们的同侪，如牛清、冯紫英辈，再就是赖尚荣、柳湘莲以及一些有名气的梨园子弟或票友，他的交际圈子与他的社会地位较为协调，无太大的反差，不像西门千户与十兄弟们那样。这个圈子比西门庆那个圈子的文化品格也高得多。在官场应酬方面贾琏与西门庆倒颇为相似，即他们都“于世路上好机变，言谈去的”。在审美品格方面贾琏较西门庆为高。他虽然不喜读书，知识修养不能跟宝玉乃至钗黛们相比，可生长于诗礼世家，流风所被，其文化修养及审美眼界，决非市井粗俗的暴发户可以望其项背。那代表古代文化最高水准的“天上人间诸景备”的大观园，贾琏可以是主持修建者之一；而西门庆之收当锣鼓，请应伯爵与谢希大们品鉴，一面吹打得“声震云霄”地欣赏炫耀，一面自得于当得便宜；请伯爵鉴赏太监送的菊花，还特别说明，“连盆都与我了”；内庭园林装修，一味炫富，不伦不类。比较起来，二者就有雅俗之别了，就看出“大家”与“小家子”的气象不同来了。

3. 一个是越花越富，一个是越花越穷

样浪荡，然西门庆与贾琏以及他们的家族，却面临

着两种完全不同的命运：前者是浪荡兴家，官越做越高，财越发越大，仿佛是福星高照，大亨大通，他才真是“烈火烹油，鲜花着锦”呢；而后者却是浪荡败家，表面看起来贾家的地位和声势虽非区区西门千户可比，可那庞大的家族却已变成了死而不僵的“百足之虫”，“外面架子虽未甚倒，内囊却也尽上来了”，无论在政治上还是经济上都在走下坡路，王皇亲与王招宣的现在，就是贾家的未来。

西门庆与贾琏的最大不同，用今日的流行语言说，前者“能挣会花”，即不光“会花”，而且“能挣”；而后者仅仅“会花”而已。

贾琏虽不是“当家”，但却是荣国府日常开销的管理者。他所主持下的消费，是典型的贵族式的消费，其最大特点，是一味地讲求体面与排场，追求虚荣与享受，不量入为出，更不考虑如何开拓财源。为元春省亲，专门造了一个“天上人间诸景备”的大观园，银子花得“淌海水似的”，仅贾蔷下姑苏采买唱戏的女孩子，银子就花有数万，无怪贾珍哭穷道：“再省一次亲，就穷精了。”从老爷太太到姑娘哥儿，每人都有一大群丫鬟、小厮、婆子、嬷嬷跟着，三六九等，一仍祖宗旧制。贵族家庭消费的最大特点是片面地讲求排场和体面，像元春省亲、可卿出丧、贾母庆寿、自家及亲朋家的喜丧节庆，都要大把大把地花银子，往往超过他们的承受能力。贾琏虽是个浪荡的纨绔子弟，但就个人品质而言，他还不算薛蟠式的败家子，还未见吃喝嫖赌方面的过分的开销，他的家败，从本质上讲，是由他们那贵族阶级自身的生活方式决定的。

作为贵族世家，贾府的收入除了世俸之外，主要靠祖宗

留下的产业庄园所收的地租以维持开销，其男主子虽然袭着爵，有的捐着身份，但除了贾政先在工部上行走，后来外放过学政及粮道之外，并无人在官场任过实职。

贾府成千成万地花银子是纯粹的消费或者妄费，不过是不得已的应付或者“买个虚热闹”，而西门庆成千上万地花银子则是“投资”，不是政治投资，就是经济投资，而二者往往又互相促进和转化，或兼而有之。西门庆兴旺发达的转折的关键是他给当朝太师送生辰礼物。一个无亲无故的市井徒棍，仅凭一担生辰礼物就敲开了太师府邸的大门，而且还换回来一个山东提刑所提刑副千户的实缺，而且还捎带着提携了两个家人门客，天底下哪去找这样合算的买卖！有形的财富变成了无形的财富，有限的财富在其可能性上转变成了无限的财富，它为西门庆的事业开创了一个全新的纪元，从此以后他的事业就以全新的面貌蒸蒸日上，这是他日后一切的起点和基础。他的能够进入上层社会，能够结识巡抚巡按、状元进士、主事郎中，出入京都、纵横官场，成为山东一省炙手可热的人物，是从这里开始；他的借助于巧取豪夺以积聚财富，增大商业资本，是从这里开始；他的借权经商，由一个劣迹昭著的“个体户”变成一个财运亨通的大“官商”，也是从这里开始。总之，这一笔花费实为西门庆一生中效益最大的、最为得意的一次“投资”！其后招待太尉，接待巡按、状元，他都能一掷千金，十分大方，官场借他家作东待客，他都有求必应，来者不拒，遵循的都是这一原则。西门庆是官僚，但首先是富商，在那特定的历史时期，他深得经商致富之秘诀，这较贾府的仕途经济、读书做官、坐地收租等，无疑高明得多。

与传统的贪官的不同之处，西门庆不光长于以权谋私，他还懂得以权经商，以获取更大的利润，这是这一人物不同于他的同类的全新内容。朝廷行文收购古董，东平府坐派两万，张二官通过李三想要与西门庆合做这笔生意，西门庆听说后，利用自己在官场的优势封了十两叶子金，从巡按处将文书讨来，垄断了这笔贸易。不是他死得太早，这笔生意，他将要大赚一笔可观的利润。它是封建国家从全体劳动者掠夺来的以商业利润形式再分配的剩余劳动。他利用关系，加上贿赂，买通钞关钱主事，偷漏税款，从江南所进大宗货物，只纳了少量象征性的税款，以降低成本、增加利润的形式分割了封建国家面向全民的剥削成果；他利用与巡盐御史的关系，早掣盐引一个月，保证了与其他盐商竞争的优势，以获取超额利润；他利用手中的权力，作为经营的保障，即使太监皇宗，如果拖欠，他也可以把他们的家人拿到提刑所，一枷三敲，不怕主人不给钱。

西门庆即使作为一个普通商人，他也是一个很有经营头脑和经营手段的角色。他的玩女人，近乎浪荡地大手大脚地花钱，亦如今日百万富翁之捧明星、买字画之类，不过是属于合乎身分的不足挂齿的正常开销。他不是葛朗台，既然“能挣”，干吗不“会花”呢？他长于抓住时机选择投资方向，发迹之后，在药铺和解当铺的基础上新开张了缎子铺和绒线铺，后来又做盐业和古董生意，这无疑都是合乎他的身份和资本的赚大钱的买卖。

作为商人，西门庆不忘根本，他有很强的经济意识。他虽然酷爱玩女人，但从来不忘乎所以，总是把金钱的位置摆在女人之上，而不像贵族浪荡儿，把女人放在金钱之上。即

使是他最为宠爱的潘金莲，为把她弄到手，他的确费了不少心思，然一遇富孀孟玉楼，他马上把潘忘到爪洼国去了。

自古为富不仁，这在西门庆身上更具有多方面的意义。他不仅长于利用资本和权力的优势以聚敛和增值财富，他又是流氓恶霸，与一般商人不同，他还长于用市井手段为经商服务。其突出表现有二，其一为把玩女人与致富结合起来。孟玉楼和李瓶儿都给他带来了一笔相当可观的财富，成为他扩大经营的资本，他谋取李瓶儿的方式，纯粹是市井式的。

以上仅举其大端，此均末世贵族纨绔贾二舍所不可企及者。

其实贾琏式的人物《金瓶梅》中亦或见之，且书中亦自作比较，王皇亲、白皇亲、林招宣，皆“金”中之贾也，三泉林三官亦可映照贾琏之前景也。我们作比较之际，贾琏与西门庆还都在用各自的方式以玩弄女人显示其同为“浪荡”，到了贾琏变成王三官时代，败家子虽然仍不弃其道，但彼时已不是他们“玩出来”，而是暴发户们“玩进去”了。后继无人，门庭冷落，炎势已尽，道德沦丧，竟不得不以母献身、子认父的形式，成为暴发流氓的玩弄对象。

就门第和财富而论，贾府是国公世家，“百年奕世，富贵风流”，而西门家不过是新近暴发的小官兼富商，其地位犹在托荫于贾府的贾雨村以及与贾府联姻仍为贾政瞧不起的孙绍祖之下。西门庆则不然，他真是生活的幸运儿，西门家的事业到了这浪荡的一代，不仅未曾破败，反而暴发起飞了，进入一个崭新的阶段了。乃父西门达不过一市井土财主耳，普普通通，平平常常，比比皆是，而到了其子这一代，既官且商，亨而又通，不光清河县即东平府乃至山东一省，

他亦可称为炙手可热的显赫人物。

他的精神状态，既显示了暴发户得意上升阶段的一般性，又带有他那历史阶段的特殊性。他们是封建末世都市商品经济发展所孕育出来的骄子，市井无赖兼官僚的特殊身份，给予他通过超经济掠夺以加速原始积累提供了无比优越条件。他的事业真是一帆风顺，蒸蒸日上，尽管也有波折，然通过万能的金钱，他总能化险为夷，逢凶化吉，遇难呈祥。这种大小气候造就的西门庆，他身上所呈现出来的，完全是一副充满信心、自我膨胀、“万物皆备与我”的暴发户的精神状态。表现这位暴发大亨的精神状态的还是那句人们都十分熟悉的“豪言壮语”：

咱闻那西天佛祖，也止不过要黄金铺地，阴殿十司，也要些楮镪营求，咱只消尽这家私广为善事，就使强奸了嫦娥，和奸了织女，拐了许飞琼，盗了西王母的女儿，也不减我泼天富贵！

这真是“时代的强音”啊！